

夏天的街

新嘉坡南洋大學創作社出版

洪天賜教授捐贈

夏天的街

執筆者

史忱	丘野	石湘
李延輝	沙鳳	抗抗
辛夷	周榮	戚北華
柳北岸	苗芒	夏凝霜
韋暈	桑守桑	曹章
關平	劍庸	容靜
趙心	駱賓岩	龍倫生
鍾祺	嘯虎	蕭子雲

新加坡

南洋大學

創作社出版

1958

忱風

新加坡南洋大學

夏 天 的 街

新加坡

南 洋 大 學

創作社出版兼發行

The Creative Publisher,

NANYANG UNIVERSITY

Jurong Road, Singapore, 22.

文聯印務有限公司承印

1958年6月初次印刷

定 價：八 角

有 版 權 · 完 翻 印

目次

馬華文藝底道路	史忱(1)
論小說對於人生之影響	福萊爾著·駱賓岩譯(2)
苗秀論	趙心(12)
約翰·克林加	夏凝霜(33)
談談詞的藝術特徵	龍榆生(45)
關於詩歌的佳句賞析	嘯虎(58)
狗眼	韋暈(6)
一天	曹章(20)
賀儀	桑守桑(68)
車過獨立橋	抗抗(5)
悼死去的一羣	柳北岸(21)
訴	石湘(32)

給一個孩子

鍾祺 (38)

掛在窗口的畫

周祭 (53)

夏天的街

戚壯華 (11)

我的文學老師

李延輝 (40)

窗

丘野 (44)

散步

沙風 (54)

美麗麻河日夜流

茁芒 (64)

屠妖與伏魔

劍庸 (24)

歌功且頌德

辛夷 (37)

談談「魯迅筆法」

聞辛 (56)

開胸與文明

容靜 (63)

哀聰明

蕭子雲 (67)

編後記

(72)

馬華文藝底道路

史忱

在現在，由於新的客觀形勢底反映和要求，馬華文藝運動又再蓬勃起來了。然而，這一運動之所以能够在現階段里擴大和發展，並不是偶然的。當十年前，由於新現實底暗示下，馬華文藝界展開了一場空前劇烈的大論戰，馬華文藝運動底實踐目標因而被確立起來。也就是說馬華文藝運動從此擺脫了中國文藝運動底附庸狀態而自力更生地走上自己底道路，只有這樣，馬華文藝界才能揚棄了「等因奉此」式的作風，也只有這樣，馬華文藝運動才能取得了發展底根據與條件。於是，馬華文藝底獨特性問題、馬華文藝底創作內容和形式問題，馬華文藝底批評問題……一切都在具體的正確的理論底指示下建立起來了。

作為文化運動底一環的馬華文藝運動，一路來它是跑在歷史底前頭。過去如此，現在也是如此。從前，當七七抗戰爆發後，當第二次世界大戰底前夕，馬華文藝界響應了救亡運動底號召；一方面積極地推動救亡工作，一方面覺醒了當地的人民，使他們正視現實，面對現實。使到現在，馬華文藝界依然起着文化運動底先鋒的作用。

有人以為馬華文藝的歷史甚短，力量有限，起不了什麼作用。這種論調完全是不正確的，皮相的，機械的。雖然，馬華文藝底歷史不過三十年之間，而且，早期還處在所謂「草昧時代」（讓我暫用這名詞），但馬華文藝底本身是具備着飛躍的突變的因素的。這理論有客觀現實底根據嗎？我底答覆是肯定的。由於在這二十世紀複雜的資本制度底影響下，

一切落後的國家都因而起着劇烈的變化，隨着這個特殊的發展法則而存在，而發展。在今日，一向處在半原始狀態的馬來亞，已成為世界舞台上底一要角了；一向是宗主國統治的殖民地的馬來亞，已成為新興的獨立的國家了。這一切証明了馬來亞底發展是飛躍的、突變的、不是一般的社會發展法則所能衡量的。而馬華文藝運動，正配合着這客觀情勢底發展而發展的。

在這新興的包含各民族的馬來亞國度里（當然，我的意思是星洲也在內的），生活上有着多采多姿的內容和美景，應該重新檢討和確立馬來亞文學運動的使命和範圍，以便發掘豐富的題材（關於這個問題當另文再論）。作為馬來亞文學運動之一主流的馬華文藝運動，其地位、其價值，其重要性是可想而知的了。

現階段里，擺在我們面前的課題非常多，諸如怎樣提高各民族的生活題材等，都是須具體地研討的問題。倘若這些能充分地正確地解決，則將來底成績，必然會更優越的。

要是有人以為馬華文藝的發展，將會使狹小的民族主義抬頭，將會妨礙各民族文學的發展。倘非別有用心陰謀格殺馬華文藝，則是愚不可及的謬論了。我們謹防那些陰謀家們底挑撥離間，我們也要隨時檢討自己底態度和成績。

我們是馬華文藝界底一羣，我們要知道歷史所賦予我們的任務和重要性，我們要承繼先輩們底犧牲戰鬥的精神，面對現實，絕不落伍。為馬來亞，也為世界，創造出我們底成績來！

論小說對於人生之影響

福萊爾著
駱賓岩譯

福萊爾 (James Thomas Farrell) 是美國現代寫實主義的作家。一九〇四年生於芝加哥，畢業於芝加哥大學。離校後便從事著述工作，筆下的人物多數是黑社會中的歹徒，或是小偷之類。生平著作頗多。此外，還有大量的短篇小說和文學批評。本文是譯自其「五十自述」 (Reflection At Fifty)。

(一)

亞納·面尼特 (Arnold Bennett) 在他的小說「老妻子的故事」 (The Old Wives Tale) 的序言中，寫到他在一九〇三年的秋天常去巴黎一間餐室情景時，最引起他注意的就是那兩位女招待。那個臉色蒼白却有著一副美麗的面孔的女招待，是負責另外幾張桌子的顧客，所以從沒跟她交談過。另一個，長得胖胖的中年婦人，性情暴躁好勝，但亞納·面尼特是老客，所以她以一種母親般的態度來對他。因此只要他兩天不到，她就很關心地問他為何缺席，後來她更無事不問，無事不管，弄得他只好不再到那餐室去，成爲一個她目爲永遠不忠實的人。當他還沒有決定離開前的一個晚上，他看到一個肥胖，而又醜陋的老婦人走進來，她的聲音和態度很使人發笑。面尼特猜想這婦人必定是因長期過着孤獨的生活，因此連自己奇形怪狀的態度也覺不出來。當時她手中捧着的許多包裹，不斷地掉落下來。她不停地動換桌子，那種笨拙的動作，使到餐室中無人不發笑，尤其是當面尼特看到那美麗的女招待時，心里竟爲她而難過起來。他默默地想，這老婦人從前還不是一樣的年青、窈窕，甚至一樣的美麗媚人的嗎？他覺得這是一件可悲的事。他想，這也是人生戲劇中的主角，只要虛構一下，她的身世便成爲一篇小說了。在序言裏，面尼特還指出：「所有的肥胖而又年老的婦人絕不是可笑的，事實上，每一位老婦人都有過一個青春、活潑、迷人的時期，這就太悲哀了。事實上，從少年到老年的時期，內中的變化非常細微，連她本身都不感覺到，這不過只能減少一些哀愁罷了。」

于是乎，面尼特從巴黎那餐館中引起了寫「老妻子的故事」的念頭。這故事描寫兩個女子，從她們的少年時代一直到老，其中她們最細微的變化也被記錄下來。我們知道了作者寫這篇動人故事的動機以後，對於所謂文學創作的過程，就有了一個很好的指示。

不管我們是不是小說家，都有經歷過如面尼特所見的事，每天在我們的腦里，出現許許多多奇怪的思想，我們隨時都有

觸到生活中的片斷，我們觀察到，感覺到，想像到許多事情，這些思想在我們身內不斷地奔流着，因此我們會不斷地對自己和周遭的人引起發問。我們會奇怪爲甚麼有時會煩悶，有時又與高彩烈。當偶然遇見兒童從學校回來時，我們又會聯想到這孩子長大後的將來。當我們眼見到一個年老力衰的人時，又會觸到我們的感傷處，總括來說，我們隨時要知道我們本身以及周遭的人，目前和將來會發生些什麼事情。

小說就因人類天性愛管周圍的事而發生，小說家往往在極其平凡的經驗中勾起了靈感。他們會把看見、或覺得、或是本身經過的事，再構思一下，寫出一個完整的故事來。所以，我們常說，小說是一種幻想的工具，從中可發掘到人生真實的一面，這不單單小說家能够如此，讀者也可利用這工具，更澈底地認識人生。

(二)

許多事情的發生，都需要解釋，因此報上，雜誌上，甚至社會學上，心理學上的文章，目的即在解釋問題。尤其是我們本身的事，更迫切需要解答。但種種的解釋總比不上小說來得澈底，因爲小說把我們的情感和理智都包含在裏面。從這一點，便知道用別的方法來形容人類總是抽象的，因爲人類的一些小動作，往往具有它的特殊作用和重要性。一個人的整個生命和性情，常常在一舉、一笑、一言一動中表露出來，那我們怎樣用這些零零碎碎的動作來解釋人生呢？能够把這許多動作融匯貫通，便是一種最崇高的藝術。小說中，最重要的就是個性的描劃，那些偉大的小說能感動我們，就是因爲其性格深刻得逼真。小說能使到人物性格如此逼真動人，完全是由於藝術家能從一舉一動，一字一句，一瞥一望中將所看到的表現出來。當他不能真正的看到人生隱藏着的真義時，他因此利用他的想像力了。能够利用想像力清清楚楚的解釋出那真義時，就是一位作家最偉大的天才。

小說正是性格與事件的重建，它重複事情發生的經過，並解剖一個人的的人生目的進發前的一舉一動，它更把人生內在的生命和外界事件緊緊連繫起來。我們在路上遇到過往的人，和他們交談，但我們絕不知他那時正在想些什麼，就是我們的朋友，我們也只知道他的一些片斷而已。對於別人的任何事，我們正如霧裡看花一樣，誤解其真義，這都是由於自己太自負，永遠在自我陶醉中過生活。但如果我們讀些愛瑪、波維利 (Emma Bovary)、皮爾勒 (Pierre) 以及托爾斯泰的「戰爭與和平」或者是格利非士 (Clyde Griffiths) 的「一個美國人的悲劇」 (An American Tragedy)，我們即可看到別人靈魂深處的一些東西。它觸到了我們感情的深處，我們就能生活在幻覺中，正如撞進了別人的胸膛內，不知不覺中，我們的慾望、希望和好奇都被刺激得活躍起來。我們會覺得生活在一嶄新的世界中，這世界遠遠超過了我們那自私、孤陋寡聞的世界。

這意思就是說，這麼一來我們就可以得到透徹的和新鮮的經驗，我們的內心也會充滿着新鮮和新奇的感覺，因爲我們面

出了自己的小圈子，吸收「別人的生活經驗。普通人以為讀小說就是逃避現實。其實不然，小說正是生活的基礎，因為它充實和豐富了人生的經驗。嚴肅的小說隨時向現實的生活挑戰，它要唾棄，簡化和暴露那些陳腐的、不可再忍的俗套。那些有價值的小說，更向讀者挑戰，它正確地把人生的經驗灌輸到讀者腦海中，它從描寫那些我們熟悉的人入手，並把世界都人格化起來，然後帶我們到一清新的領域中，讓我們嘗到真正的藝術，同時讓我們備嘗到人生的甜、酸、苦、辣。如果我們要有意義地活在世界上，要對這世界發生濃厚的興趣，那我們就得隨時清楚地知道這世界上男男女女的情形。這一來，我們就需要擴大我們的視野，排除那自私自利的毒素。

我們本身的觀念也是很重要的，例如對於我們的愛好、判斷和行動，都應有一標準的評價。當我們讀到一篇文章，而這篇文章提到它說人要達到某種程度才算活得有意義，那麼我們得自問一下：它所說的水平是指什麼？人民怎樣生活才算達到這水平？小說就可解答了，因為它不單是講一個故事，同時顯示給我們知道人物在何水平時才算有意義。因此小說正是一種工具，它顯示給人看，人要在社會怎樣做才算有意義，這麼一來，我們可以在行動上找到一指示燈。同樣的，通過藝術，通過小說，通過作者的想像力，我們可見到當人失去了理智時的作為。所以，我們如果小心閱讀一本小說，我們也會嘗到書中人物所經歷過的經驗，從中吸取其經驗作為借鏡，來釐定我們自己的道德標準，自己的判斷力，以及如何來批評書中的人物和事件。如此一來，我們就有更明確的觀念和判斷了。

(二)

從小說家本身的觀點看來，一個小說家寫過許多作品後，他的一大收穫就是更完整地認識人性。當我們更深刻地認識人性後，對於將要發生的事情，即能有把握地控制，同時對於本身，甚至這個世界都會更深刻地理解到。小說家在創造人物個性時，往往把他本身內在的天性也表露出來。所以，小說家每天都在發掘，把他本身以及別人的天性發掘出來。

在生活上讀者可能遇到一些正如小說中所說的事，那時他就可把其中的要點吸收了，因此他就可通過了閱讀而更加明白自己和別人。文學不單單幫助我們對一般事件的瞭解，並且引導着作者或是讀者對於人和人的關係，以及人和周圍一切的關係，有一個明確的認識。

處在今日的世界中，這種明確的觀察力更為重要，因為這現代化的生活，處處潛伏着危機，這種深藏在背後的力量，不是個人的力量可應付得來，我們都希望貢獻更多的力量給我們的生活和這時代的文化。但是我們都原子化了，差不多變成一羣陌路者。分工是工業化文明的原動力，這力量使到我們只能利用自己一部份的潛在力而已，同時我們的生命是由一種非人的因素驅使着，由於現代工業文明的發達，看看我們是怎樣受着時間的支配，正如杜斯坦，維伯林(Thorstein Veblen)在「手藝的本性」(The Instinct of Workmanship)裏，他說我們不是生成是時間的奴隸，而需要跟着這工業文明走。

在這所謂原子化的時代，人與人間的關係愈來愈隔離，人的整個生命都被時間支配了。這隔離共有兩個含意，第一因為現代這種環境，使人與人間的隔離，與日俱增；另外一個意義，我們本身的內部也愈來愈分離了。就事實上看看我們本身，就知道我們身體中的某部份，和我們的感情以及思想，並沒有好好地得到機會表達一下——它們在體內如同虛設一樣。同時，現代的人應該要和社會更有連繫，應該尋找機會把內在的感情表達出來，尤其是需多參與其時代中的文化活動。

約翰·尼維利(John Dewey)以為「分享人生的經驗」是人類最高的境界，這「分享人生的經驗」也和我所說的一樣，因為我們要懂得更多一點別人的東西。藝術就負起了這責任，小說更能為我們表達這種感情，它還把今日的文化，以及人類過去的思想，人生感覺帶給我們。

生命是有靈頭的，我們大家都有動物一般的天性，但我們却無法知道別人的思想，這麼一來，我們很自然地會把別人的思想也當作自己的一樣，却不知各人有各人的想法，所以只要擴大本人的視野，澈底去瞭解別人的感覺，更擴大我們對人的同情心，我們方可有一寬大的胸懷。照美國的哲學家佐治·哈巴·米達(George Herbert Mead)說，這是「別人的感覺」，只有得到「別人的感覺」後，我們才可擴大自己的想像力。小說重大的作用，即是幫助我們完成這一任務。

車過獨立橋

抗抗

黃昏沐浴夕陽，

車過獨立橋，

兩旁船夫在招手，

歡迎我這鄰邦客人的到臨……

(車過獨立橋，

我的心印在橋上。)

妳那麼美麗和莊嚴，
兩旁配上星星燈光；

兩頭獅子前後望，
那末氣昂又安祥。

妳的裝飾，妳的圍裙，
像少女的青春舞姿；

妳的純樸，妳的雄偉，
代表勇敢的城底子民。

(車過獨立橋，
我的心印在橋上。)

妳從撒克遜的手中挺了腰，
妳從苦難的日子中翻了身，
妳帶着傷痕和痛苦，
妳帶着戰鬥和歡欣。

啊，讓我們溫暖在妳懷里，
讓我們深吻妳的胸脯。
獨立橋，妳聽着，
妳的子民在宣告：

保衛妳，
從年少到邁老！

狗眼

韋 暈

十一月，赤道的殘陽燒得這木薯芭的

泥土發焦，噴出一陣陣的悶氣，連臭頭三那黃黃腫腫的臉都給烤得發赤，老喘着氣。這傢伙自從幾年前爲了偷了芭頭王寡婦家的幾斤紅薯，給這木薯芭的幾個年青伙子，七手八腳的敲了一陣，又給掠到馬打厝去坐了幾個月監牢後，就沒有再回到這山城來了。以後雖然流傳了幾段有關他臭頭三的傳說，有人說他到了下州府去發了財，有人又說他給毆打了後，一身腫脹，出了牢沒有多久就流着黃水，這樣就死過去了，可是傳說終究是傳說。

上幾個月，這被傳說的臭頭三，又坐了一輛大型的風車回到這山城來了。連滿地都是紅土的芭窰，似乎給他臭頭三的巨型模加士東三百的一趕，連局面都改了。這傢伙雖然胖了許多，可是臉色那末癢癢黃黃，教人看得肥腫不分，可是這當口，誰敢喊他的花號，你有一百個胆麼？

「三叔，三叔發福啦！」

「……………」

「三叔，不見了幾年，真是一臉紅光，真是，真是發達有個相……………」

這種豬似的傢伙，祇用鼻孔冷冷的哼一聲半聲，連那暴起像兩個風栗的浮腫的眼，睨了睨那些裝作起來的大小笑臉一下

也沒有。

總之，這靜靜的山城，祇要誰放了個响屁，沒一時三刻就會傳開來了，更何況「三叔」在外邊發了達回來了，誰敢不巴結他？

「三叔，咱們是自家人，難道這杯接風的水酒，您老還不賞光麼？……………」

「……………」

「三叔，三叔，祇要您老肯到山芭厝坐一坐，咱們就一家一族佔光了！啊啊……………」

雖然，大家腦海裏祇含含糊糊的想到他臭頭三發了達，究竟發了多少財，誰也不清楚，祇是他隆幫的開樹膠店的堂兄弟阿福就輕輕偷露一些消息，弄得這寧靜的山城死水，又開始暗暗晃動了。

「……………」

「……哼，不是咱阿福吹牛，我們這老弟老三到這山芭來，是吃風麼？嘿，人家幾年來，什麼大埠大港不到過，嘿，嘿，到這山芭來喂蚊麼？哈哈……………」

一點不假，很多人從這樹膠店小頭家的口風中探聽到：這臭頭三這次回來是打算向公班衙討青芭去種樹膠，又有幾個消息靈通的，專走鋪場門路的「打空」傢伙，一天是擰着那樹膠頭家阿福。

「我敢担保這兒的錫米成色好，緊急

法令前嘛，吉隆坡的大頭家就派人來「牙過砂」(探礦)了，入地不够三五呎就有苗頭……

這「打空頭」傢伙就有那種喘喘的老毛病，一說得話多了，白痰就向喉核上湧，咯都咯都的眼白泛上泛下。

可是他臭頭三不管你這有着哮喘老症的「打空頭」傢伙死活，連正眼也不一望，又跟另外一些打空頭的傢伙去搭訕了。

不管種樹膠的新芭，抑或是什麼錫米礦，鐵礦土礦地……什麼東西都好，他「三叔」都順着那些大大小小的「打空頭」的傢伙的意頭，這邊一看，那邊一望，可却沒有真真實實的出過價，祇要他老三把腳步在那芭頭停一停，或者多看兩三眼，這小山城裏就湧起了不少謠言，不是說三叔用幾百千買了這一個芭密，就說「三叔」的鑛場招牌升高起來了，可是有些心水清的傢伙，冒頭冒臉的開着：

「三叔，你老要請人搭金山溝麼？我老早就替您老……」

嘻嘻，真的，這傢伙到大城里混了幾年真的有了幾手，他祇是笑了笑，搖了搖頭，沒有肯定性的搭搭訕：

「自然，自然，開工時定着要你老哥幫忙……」

這樣打潮滾浪的，在這寧靜的小山城裏搞了幾天，有些「打空」的傢伙心冷下來，又有別的打空頭的傢伙補上，老在打滾，也老是聽到他的堂兄阿福在吹噓：

「嘿，咱們老三真是鳳凰無寶不落，人家一落筆是三幾十萬落行，是玩笑的麼？到巴剎買斤瓜菜都看得準確……」

啊啊，大大小小的打空頭傢伙像糞窖里的蛆虫那樣，老張開了漆黑黑的口，把眼縫擠成了一絲絲的臉譜在勉強地笑，也勉強地點着頭：

「阿福伯說得蠻對，蠻對……」

今天，却是孤寒正，那個從來沒用正眼望過他臭頭三，祇是心里老咒詛他是「臭卡」，現在，又跟着大家堆着笑臉，向他臭頭三的屁股後面碰碰撞撞，而且怪清脆的喊着：

「三叔，三叔，這次我阿正介紹你這鹽地保家成色好，唔唔，就想靠三叔的洪福……」

這瘦皮猴彎弓着腰巴，把一段早就

預備好的話，像滾珠那樣溜出來：

「……三叔，這開礦的事，真要靠洪福齊天，五鬼運財。失運麼？是黃金變廢銅，鬼掩眼似的。」

孤寒正這次已結了那樹膠頭家阿福，終於得到這新發財的臭頭三賞面了，今天爲了阿福要到大城去出樹膠，沒有陪着來，孤寒正這瘦皮猴老是那末心頭挺撞，總覺得從前自己已有開罪過那臭頭三似的，老跟着臭頭三那胖大屁股後頭，連那黃癍的肥腫的臉正眼都不敢望一下，怕一望多幾眼就會引起那傢伙心頭的舊恨似的。

汽車到了這木薯芭的芭頭，就再也不能爬進這蜿蜒蜿蜒的紅土路半程了，那個馬來車夫祇有把那巨型的風車停在芭邊喘氣。

雖然是冬至過後了，但這赤道帶的斜陽還像一鉢火炭那樣燒灼了這土地，燒灼了人們的肩背。孤寒正倒不在乎這些焦熱的芭路自己走慣了，祇是那臭頭三就不同了，大約這幾年來在外面淘虛了身子，所以跑不上一段道路，就上氣不接下氣，像個宿夜的风箱那樣不停地抽，胖胖的頸子不停地滴着汗油，孤寒正心裏正着急，怕這「新貴人」怕走路

辛苦，一下子變了卦，自己不是前功盡棄？這瘦皮猴心裏又盤算着另一個計劃，在一個小岡上停了停，指着遙遠的深窪處，已經木薯長得很蔥鬱了。

「……三叔，大約那時你老還沒有過番……那深窪處從前是一片鹽湖，啊啊……聽說戰前是紅毛的啦……啊啊……」

其實，那吳頭三祇是靠着一株木薯株喘氣，孤寒正就真的以為自己編排的故事打動了那新貴人的心了，皺皺了眼珠了，裂開那列黃黃黑黑的牙齒，起勁噴着唾沫星子：

「不是麼？他們紅毛一失運，日本鬼子還沒有南進，嘿，那紅毛鐵船從一個月上千担的錫米產降落到幾十担……哼，不是鬼掩了眼麼？這樣，他們趁着鬼子一來就撤走了，這地段就落到齊知仔手上，雖然近年來，也有過金寶的人來牙沙過……」

這瘦皮猴心一挺，又怕咀頭快說錯了話，趕緊堆着笑臉：

「唔唔，不是我阿正斗胆說一句，不是你三叔這末洪福，牠們運財童子會胡亂放手給人麼？……」

可是一楞，那大塊頭一點都不挺勁

，祇不停地用手帕擦着腦門子的汗，像隻老狗那樣伸出舌頭在喘氣：

「真熱得要命！」

看情形，那瘦皮猴心裏就一陣急，自己的眼眼皮一上一下的跳動，怕有甚麼不祥的預兆，堆上了一臉尷尬，連額子也抽搐着，自己祇得垂低了頭，輕輕瞞了瞞那胖子的焦灼的臉色，祇是把鼻子掀起來，沒有哼一聲表示意見，他孤寒正的心就十五個吊桶那樣七上八落，滴滴答答在跳，這傢伙就那末一肚子計謀。一會兒，那老鼠似的眼珠子一翻，又想到了一個計劃去沖淡那胖子的一臉焦燥：

「啊啊！真的忘記，真的忘記，這末大熱天，唐山快過年，嘍，這兒還是那末悶熱，請三叔賞個面到破厝去歇歇腳，喝口涼水……」

吳頭三沒有說甚麼，祇是肥臉上微微皺動一下，腳步向茅草芭邊一幌，那瘦皮猴心眼兒就一挺，趕緊跟進一步：

「嘻嘻，三叔真賞面……」

還沒說完，一隻獼皮狗，忽的從茅草芭邊跳出來，那絡着血絲的眼老是瞪着那胖子狂吠。

「死狗，死狗，三叔是熟人，你還

認不得麼？」

可是那瘦皮的獼皮狗像聾了耳朵似的，汪的一聲就嚙了吳頭三的褲肘子一下。

兀，那肥腫難分的傢伙把獅子鼻皺了起來，吊高了那兩支水腫的梨子眼，朝着那獼狗一瞪：

「媽的×，你這喪家狗咬呂洞賓，不識好人……」

孤寒正像從半天中掉了下來，連胆子也破了，焦燥的臉却蒼白起來，白豆大的汗不停的從腦門子滴下，眼前祇是湧起了一陣黑雲，滿天星斗地亂幌，耳畔祇聽得吳頭三那沙啞腔在叱喝：

「馬末，馬末，打死這喪家狗！」

可是那隻乾癆的獼皮狗，就像發了狂那樣，汪……汪的吠，圍繞着吳頭三那支肥笨的腳不放，看看那傢伙的腳要飛踢起來，那狗的尾巴就夾到屁股間去，向着絲茅堆閃躲了閃躲，一會，虛虛（目旁）那支肥笨的腳一停止，牠又撲過來，一口嚙住那胖子的腿肘子不放。

「死狗，死狗，該死的……」

兩對都充滿了血的人眼和狗眼互相的瞪着，一邊是汪汪的嘶叫，一邊是沙

嘎地叱喝：

「馬末，馬末，連你也死了麼？」

到那躲在車廂里打瞌睡的馬來車夫從睡夢中醒來，一跳出了車廂，趕了過來，那吳頭三已經一褲肘子是淋淋的鮮血了，這胖子也變成了瘋狗那樣在叱罵：

「打死這喪家狗！」

馬末拉折了一株查李樹枝，拼命地在那瘦癯的獼皮狗背上鞭撻下去，汪的一聲，那瘦狗倒到茅草堆去，沒半响又汪的撲過來，這一次更兇狠的向着馬末的膝部衝過去，可是這馬來車夫對這瘋狂的狗似乎有着幾路手法，將手中的查李枝放到屁股後面去，兩支陰沉的三角眼一瞇一瞇的，瞄準了那瘦狗的腦門子一掃，汪的一聲，那瘦狗這一次，就倒到亂草叢中去了。

「媽的，那喪家狗……」

吳頭三那泛青泛紫的臉色慢慢復回了一些血紅，脖子上的筋就像幾百條斷

截了樣的蚯蚓那動，氣得連話頭就噎不出聲，猙獰的瞪着那蹲在旁邊像麻木的化石似的孤寒正臉色一陣青，一陣白地在發抖，牙齦像打擺子一樣在骨（口旁）着：

「你這死阿黃，老昏了眼連三叔也不認得了，死鬼，狗眼認不得高低……」

孤寒正正想借勢表現了自己的手法，想向那昏昏過去的獼狗再咒詛幾句；可是在半昏沉中，聽到了那肥鬼的一陣陣破鑼似的冷笑聲：

「哼，你這死瘦鬼想靠害，哼，看着來好了……」

在昏昏昏昏中，看到了那馬來車夫扶着那腫腫的吳頭三跌跌撞撞的拐到芭頭去了，那肥鬼還不時回過頭來，不紅不白的咒詛着：

「你這死鬼看好呀……還想開個坑來害我？」

……

在一陣黃昏的風，繞過山岡吹過來，他孤寒正的乾癯臉上一片冰冷冷的一瞪眼，看到自己在什麼時候又胡亂的爬回自己的破厝子里來了，木薯芭的殘陽早就變成淡紫色的煙霧了，那隻像鬥敗的公雞似的瘦阿黃，有血漬的禿毛背脊不停地抽搐，倒在自己腳下在喘氣。

「入你娘的×！」

這瘦狗臉相引起了孤寒正的心火滾，這死狗一口就噬了自己辛辛苦苦已結得來，快要到手的礦地佣金，自己連年都窮得發慌了，想到那肥鬼回來了會帶給自已好運道，可是，呸，這個發財夢又給那死阿黃咬破了。

他孤寒正正順手抓了一條柴想敲過去，送那個死瘦狗的終，自己心眼兒正在一橫，可眼睛一掃到那受傷得快死的水淥淥的狗眼，似乎快就滴出淚水來，自己的手一軟，柴頭就斜溜到腳下去。噯，孤寒正長長的嘆了口氣，這瘦狗已捱苦了幾年，餓得腰巴都餓了，自

已還忍心去親手殺死牠麼。真是，狗似主人命。

孤寒正在蕭蕭的晚風中慨歎自己的賤命，真正要窮一世，永不翻身。一隻

狗就會害了自己一世麼？難道這狗跟自己有十冤九仇啊，終於給他孤寒正想透了，不是麼？四年前的事了，吳頭三在一個黑夜里摸到自己的雞棚裏想偷自己的幾隻母雞給阿黃迫趕，還瞞了他幾口，隔了這末久，想不到阿黃還記得起他吳頭三脚下那種痼肺氣味，死死也不放過他吳頭三。

唉！那瘦皮猴長長的喘着氣。

這樣，第二天，這木薯芭更騷動了，大城里派來一輛警車。一下子，那寧靜的芭氣氣就緊湊起來了，幾個女人都死抓着孩子，四面的亂嚷，連那個在芭尾開茶檔的老頭子都臉色變青的，老是伸長了頸子，眺望着芭頭，看看又出了什麼事。

不曉得，那個沒有到外面去作工的

中年漢子這末抬高了頭，望了望那澄碧的天空，微微噓了口氣：

「已經宣佈是白區了，還會來『抄山』麼？」

雖然沒有誰搭訕，但都心兒沉下來

。可是這種騷動沒有繼續多久，幾個穿制服的馬打，一個用一條套着竹頭的粗麻繩，拖着那瘦得祇剩一把骨的獐皮狗阿黃從孤寒正的破厝子里拉出來。

那老瘦的狗不時把頭回過去望着那個把腰袋埋到桌子上的老主人。

那吳的獐皮狗這一天連吠也沒吠一聲，祇是水淥淥的眼不停地洒出淚水，滴到紅土上去。

到了昨天，吳頭三的褲管上那茅草叢邊，那拉着麻繩的馬來人手一動，似乎想三步跳到兩步趕到停在芭頭那輛黑色的警車去那樣，牠阿黃已經是意識到自己的未來命運了，牠的屁股老是向茅草叢中去撞，想躲進去，可是另一個荷

着散彈槍的馬打用槍桿子去敲着牠的腦袋叱罵着：「米拉格，毛馬的竹不思基！」

x x x

再過沒多久，一些擅寫應景文章的記者先生在一家報章的副刊上用大字標題着一篇文章。

「狗年狗運」。

在這山城裏，總教人意味着一些甚麼。

一九五八年四月



夏天的街

• 戚北華 •

夏天，有一條街。

這是我在印尼最熱熱的一條康莊大道。不論是在棉蘭郊外，在尼禮，在先達，還是在爪哇的椰卡達，萬隆，茂物……我記得的：當仁慈的夜幕下垂時，荒野迴聲四起，青年人在興奮地拿起了鎗枝出外摸黑。一個偉大的信念在召喚他們，要他們起來打破奴隸的枷鎖，要他們在烽火中建國，要他們用血寫下一頁光榮的亞洲歷史。我是多麼興奮地看着他們，在星星的微光下緊張地計算當晚使用的子彈，在交換着不同大小的子彈。

這些痛恨戰爭，愛好和平的青年人，毅然負起衛國與戰鬥的光榮任務。

白天，在會議室中，在田野上，他們善良的臉閃耀着熱情的光輝。他們在開小組會議討論問題。他們在烈日下耕耘，在播種，在收割。

當我看着這些優秀青年的臉，心裏在想，印尼這國家是會永生的，不會滅亡的。有着那麼多年青與新鮮的意志，那麼堅決，那麼勇敢，他們構成了將來的美好遠景。人類的極端殘忍與暴力，只能是比他們的青春和勇氣更弱！

我怎麼樣竭力要設法忘記，總是不能忘却有一年的仲夏，我們曾在先達鎮止步。

一晚，青年的戰鬥員又出外摸黑去了。

我睡不着，就在窗前讀書，想把懸念的心情埋在厚厚的

書本中。我們是要關懷自己的友人，寶貴他們的熱情，他們的青春，他們的赤誠的心與鬥志，更要寶惜他們的生命。那數星期，我們曾損失了好幾名火線上的戰友。灑在英雄墓上的，不只是血與淚。過去與將來的線條在這里的青山上交織着。在我們心中萌芽滋長的，是以愛情為形式的痛苦。惟有在深刻苦痛中，人類方能認識這種偉大愛情的本質。

讀書一直讀到天亮，我還記得黎明的白茫茫薄霧打從洞開的窗口靜悄悄地走進來，靠近東方天空是一片嫵媚的恬靜與紫紅色。西方的天，還是留在黑暗的王國境界內。受過敵人毒刑的磨折，熟悉煉獄的同志們就是這樣地在歷史的霧中消失了。但是，他們臨死的吶喊像巨雷一樣。默迪卡的吼聲，強烈地在山崗上滾動，要無情地碾碎背叛歷史的罪人。他們要求還活着的人，要使悲痛成為力量，要使挫敗化為勝利。面對着壯士留下的鎗，我們沉重地發誓：

「我們希望，所以我們存在！」

烈士的要求鬥爭下去的遺言，成為我們求生的信條。

誰說夏天是憂愁的？



苗秀論

趙心

一：前言

馬華文藝活動，自開始到現在，已經有卅年之久了。在這卅年底歷史過程中，馬華文藝是由消極底存在狀態，到積極底有步驟底發展的。它一直取着曲線進行的，所以有時顯露出忽明忽暗，忽隱忽沉的姿態。總之，它是進步的，不是退後的；它是發展的，不是死亡的，這是可以肯定的說法。

無須諱言，馬華文藝的基礎的確是建築在懸浮底地腳上，而致根基有點不穩、脆弱、和先天不足的缺點。所以，在這段不算短來也不算長的歷史行程中，馬華文藝還沒有產生過世界性的偉大的文藝作品，這是有其主因的。如果忽視這一客觀現實，責備作家寫不出偉大的東西來，這簡直是苛求，不足為訓的了。

那末，在這文藝史底發展中，有可觀的成績麼？有的。在文藝理論、小說、戲劇、詩歌、雜文、散文等等的創作上，曾經有過不少的優秀文章。換句話說，它是結過不少燦爛的花朵，薰陶過無數的文藝青年們。

青年作家苗秀，便是在這種風氣中成長起來的。

在今日，馬華文壇給那些色情文藝搞得臭氣薰天，而健康的、正確的馬華文藝，不為人們所關注、所重視、所希望的時候，對於一個嚴肅的進步的文藝工作者，作一個詳細底批判，這是很有意義的吧！至少，一則可以重振正統的馬華文壇底聲勢，二則使那些彷徨無計的青年們也可知所適從，這就是我寫本文底動機。

二：苗秀底藝術觀和藝術風格

現在，先談苗秀底藝術風格。

一個有前途的作家底成就，必須是藝術價值與社會價值底統一。前者是指作者底別具一型的描寫技巧，自有其突出的藝術手法；後者是指作者底人生觀和創作內容而言。二者俱是作為文藝工作者底成就的先決條件，文藝作品之所以與普通時下文章不同，就在這里。普通文章只求文法通順，流暢便算數。但是一個成功底文藝作家，他是創造新詞藻新文法的，使作品底內容突出、活潑、和嶄新。換句話說，要使作品里有健康底血肉和靈魂。一篇偉大的文藝作品底產生，是經過作家底精心刻劃，用自己底心血去孕育而成的。所以，那些成功的作家，他們底藝術風格是各個不同的，比如魯迅、茅盾、老舍、巴金、沙汀、沈從文、端木蕻良等等，他們底藝術風格是各不相同，各備一格，各立門戶的。他們雖以同一課題去寫東西，而結

果所創造出來的模樣兒各異其趣，這就是藝術風格有別底緣故。

藝術風格底創造成功，並不是僥倖而致的。正如一些書法家，練了幾十年書法，依然不能擺脫前人的窠臼，甚至不能得到前人底皮毛，或不能脫穎而出，自成一家。又如宋以後底古文家們寫了幾十年文章，也不過底幾近乎唐宋，已經認爲了不起，更不用說到別創一格這方面去。而新文藝工作者，他不但要有豐富底創作內容，還要有嶄新底藝術風格來配合，才能取得其永久的真實的價值。所以，一個作家能够獨創自己底藝術風格，乃是必要的、難能可貴的。而藝術風格底形成、洗鍊、和成熟，却不是一朝一夕所能湊効。它是在創作實踐底過程中，不斷地揚棄舊的，孕育新的出來。試觀中國成名作家，能够獨具藝術風格底，也是寥寥可數。由此，便可知創造獨具的藝術風格之不易了。

而苗秀，是有他底自創的藝術風格的。

苗秀底藝術風格，在馬華文藝作家里，可以說是獨步的、突出的。由於他底豐富的詞藻，配合着抒情的詞意底描劃，使他底藝術風格，成了嶄新底，出色底。我們試舉兩段看看吧：

「一百個無聊，還赤道的雨季。」

這季候中的熱帶小城，更教人難耐。到處是泥濘，到處濕漉漉的一片，彷彿一古腦兒什麼東西都在發霉。」

「黃昏的馬來古城靜謐地躺在暗淡的長空下，僕僕的風紗，替這城市塗上蒼老的面容。」

「幾株疏疏落落的棕櫚樹下，一片綠草如茵，我們蹲下來抱着膝，背靠在斑斑剝剝的古堡城牆上。」——小城之戀。

「這兒東海岸，跟面對着印度的西岸線兩樣，這兒沒有那些熱帶的短促的河流，帶來終年打礦場流出來的淤積的泥土，繁殖了那番人們採去當燃料的叢密的曼格羅低矮樹叢。沿這淡黃的沙灘岸，長着疏朗朗的椰林，棕櫚，跟那些婆婆的東海岸特有的常盤檳榔，在婆娑的烟雨中，顯得那麼沉鬱的。」——旅愁

這簡直是一幅嶄新而明朗的熱帶圖畫出現在我們面前！從上述底描寫里，我們可以看出作家苗秀底天才，他的技巧如何純熟與自然，刻劃得多麼淋漓盡致了。他底筆鋒，是活潑的，伶俐而清新的。他底文藝詞藻，沒有片言隻字是死硬的，雖然是最淺白的字眼，被他運用起來，却非常活躍跳動了。像這樣底抒情底詩意的手法，在苗秀底每一作品中，是隨處都可以找到的。

在中國，沈從文和師陀們，曾經以其藝術手法紅極一時，而端木蕻良也更以詩化的描寫取得其優越的地位。他們都會深深地影響過中國文壇。前者底風格美，是美得過於樸素了；後者底風格美，有時却失於虛浮。兩者都有其優點和缺點的，而苗秀底藝術風格，在他們兩者之間，而超出他們。這並不是言過其實。他沒有他們那些缺點，相反的，正如一般生長在熱帶土地的一切東西，他底藝術風格，充滿着熱情，青春活潑，濃郁底美。從這點看來，苗秀底風格，可以說是獨創的。他有自己的道路，他有自己底前程。

其次，關於語言藝術問題。

高爾基曾經告訴我們，一個作家應該多多吸收語言藝術，使他底作品生動，和豐富。這是非常正確的。因為文藝作品內容是活的，牠是反映活生生的現實，所以，必須以最豐富的語言來形容它。魯迅也說過，我們不能讓酒保滿口說：「之乎者也」的話，便是這個道理。藝術語言在人間，問題在本我們怎樣去吸收。

苗秀對於語言藝術底洗鍊，是經過一番苦心的。

前幾年，當馬華文藝諸問題一一被檢討、辯論、和確立之後，我曾主張過吸收方言藝術，並於創作上盡量利用方言，於是，吸收方言藝術來寫作，便成了風氣，起了良好的作用和影響。在當時，苗秀便受了這一影響而改變他底藝術作風。然而，這並非說我底主張能够影响苗秀，而是客觀現實要求底結果。從此以後，苗秀底作品，便充分地利用方言藝術來表達。這種改變，是須要有充分的自信和大胆，才能成功。也就是說，要有勇氣走上這條路。

馬華文藝作家應用方言寫作，這風氣，曾使一般人詫異與搖頭，甚至遭受那些抱殘守缺的寫作者所反對。這都是對文藝一知半解所造成，不足掛齒的。應用方言寫作，已經早有先例，我們撇開那些民國以前的方言小說不談，單在新文藝陣地裏說，如沙汀應用四川話，老舍應用北京話寫作等等，我們覺得倒很別緻，和有趣。他們這樣寫，我們不覺得奇怪，而我們南方人，應用南方話寫作，也是理所必然的。有些人以為用方言創作，範圍愈來愈小。其實，這是杞憂吧了。他們不理解，作家對於方言的吸收，是有積極的作用的，他要使那些有用的方言成為能够通行各地的大眾語。那末，所謂方言，其實經過洗鍊，已成為大眾語了。例如「咱們」和「我們」，「啥」與「也」，「丟那媽」之與「他媽的」，都變成了共通語了。

我們且在苗秀的作品里舉幾個例來：

「哼，個的矮瓜咁好死，重會有銀紙給我們嘛，想死易過！」（太陽上升之前）

「撞鬼你麼！邊道有巷戰，你聽下，邊道重有槍聲！」（換朝）

「這女的倒邪氣得很，要是跟伯爺睇一晚多疏肝……」（旅愁）

「哎喲，咁樣的打扮有乜野特別！」（新加坡屋頂下）

像這些對話，有什末難懂呢？最低限度也可以理解它底意思。比起沙汀所應用的四川話來，更清楚和靈活得多了。誰能說這種藝術方言底運用是狹義的呢？

在省城的方言里面，有許多是富於藝術性的，這是須要我們去注意，吸收和提鍊的，使它成為文藝底語言。比如「煙窟」，廣府人叫「煙閣」，潮福人叫「煙間」，都是可以通用的。又如茅盾他們所讚美的「拍拖」這大眾語，在南洋也成了口頭禪了。潮福人叫市區為「坡底」，便是很好的形容詞。諸如此類的藝術化的大眾語，隨處都有，俯拾即是，這是須要我們去留意的。廣府人形容吃東西叫「刷」，大吃特吃叫「死刷」，我起初只以為為下層社會說的，誰知在老舍的「四世同堂」第

二部里，曉冠荷命亡歸來，餓得很了，買了幾個餛飩，叫他底女兒「刷刷（水旁）」，便可知，藝術方言是共通的。爲什麼他們能够運用，而我們却不敢嘗試？這都由於寫作者底修養局限於書本上，和現實隔膜，或者根本不懂得藝術方言的價值，以致無從吸收與提煉，所以，寫出來的作品都是庸俗無味，南腔北調的。

作家苗秀，在文字組織上，是絲毫不苟的，每個字，每句詞，都經過他千錘百鍊而成。比如他底文句裏，「這支火蠅！不用「隻」而用「支」字；「小鬼頭底啼哭，不用「號」而用「啼」字；「這是怎末的胖子呀，烏卒卒地」，不用「烏溜溜」而用「烏卒卒」；「晚飯當子」，不用「時候」而用「當子」等等，可見其用字用詞，都非常小心，經過自己創造和洗鍊的，甚至寫一個小說題目也經過匠心的，如「火蠅」，「深淵的城」，「古城裏外」等等，都有一股嶄新的氣息。這和時下一些毫不自諒的所謂「作家」也者，以其數十年前的技巧，幾十年前的題目去寫東西（不必說內容混亂和正確了），豈但沒有一點新的氣味，其藝術價值簡直等於零。一經比較，不啻天壤之別了。這是有作品可以比較優劣的，讀者眼睛雪亮，無須我來多言。

卅年來的馬華文藝界里，在小說範圍上，能够自成一派，獨創其藝術風格的，苗秀是比較有成就的。這是他底光榮，文壇之有他，也是值得誇耀底。

然則苗秀底藝術風格已經盡善盡美了嗎？或他底藝術風格已經成熟了嗎？我底意見是否定的。在今日，苗秀底藝術風格還未達到最高峰，離成熟階段或盡善盡美地步還差一大段路程。在運用藝術方言上還顯得有點無什；在人物心理等等描寫，也缺乏清楚，運用詞藻還未够老到……。這些缺點，都有待於他去克服。我相信，假以時日底磨鍊，他底藝術風格，當能更加完整和突出的，這是可以斷言底。

二：苗秀底人生觀和創作態度

再來，談談苗秀底人生觀。

一個作家底前程偉大與否，和他底人生觀有直接的關係。作家並不是魔術師，在形式上嚇人，取得人們一時底嘆服。所以，一個作家單憑嶄新的藝術風格去創作，他底作品的價值，不能是永久性的，祇不過炫耀於一時，嚇嚇讀者吧了。正如藝術家玩戲法，一切都是空的。比如從前寫「南北極」的穆時英，曾經以作風不同吃過香。現在如何呢？能有幾個去讀他底東西！這就是說，一切賈品，假藝術的東西，是經不起歷史底考驗的。魯迅，矛盾們的小說，曹禺的戲劇，艾青、田間的詩歌等等，他們之所以偉大，其作品之所以不朽，都決定於作者的人生觀，也就是說，他們底藝術價值和社會價值得到統一。一件事物底內容，有其正與反兩面，有人說過，雅片可以害人，也可以救人。一把刀子可以成爲侵略，可以成爲抗暴，每件事物有光明面和黑暗面，正義與無耻，前進與反動……。問題在於我們怎樣去把握，去抉擇。由此可見，人生觀是決定作家

前途底主要命脈。作家底人生觀若是不正確的話，那末，他底作品的價值和作用，恰恰得到相反的結果。但是藝術風格怎樣高明，正像七寶樓台，眩人耳目，拆開來却一文不值的。

關於人生觀底正確問題，我們用不着喊什麼口號，因為這是不合實際生活的。我們要腳踏實地，實事求是。世界名家如托爾斯泰、屠格涅夫、高爾基、左拉、莫泊桑、福樓拜、羅曼羅蘭、辛克萊等等，都是偉大的正確的，他們寫出了客觀現實中的真實與虛偽，光明與黑暗，糜爛與新生，死路和活路。所以，有人說，托爾斯泰，是俄國的一面鏡子；而魯迅，却是中國的一面鏡子。便是這個道理。

一個作家底人生觀正確與否，是基於他對世界事物底愛與憎，喜與惡為出發點的。凡作家，對世界事物不能無所憎惡與喜愛。他一定有自己的見地和立場，而創作、而宣洩的。這便是作家前程度分界線。因為作家也是現實漩渦里的一個人，不是超人，不能脫離現實，無所愛憎的，他必是有所為而為，這就是作家底任務。一個作家如果分不出黑白，或者故意顛倒黑白，混亂是非，以肉麻當有趣，以腐臭當新奇，都會給人們唾棄的。而作家底創作態度，却由於現實環境底刺激。他們覺得這現實里太醜惡了，太黑暗了。於是，挺身出來，把那些隱藏着醜惡和虛偽的外表戳穿，使其暴露於大眾面前。所以魯迅不業醫，而從事於文藝工作，寧願過着流亡式的生活，都是出於強烈的正義感的緣故。

然而，作家底氣質和性格，常常影響其正義感，作家苗秀，便是從這樣的境地中薰陶出來的。在「旅愁」後記里，他告訴我們，他底父親原是個抱負不凡的人物，個性倔強，所以不見容於封建勢力的家鄉，以「闖關東」的精神隻身南渡，從當機器匠以致於繪畫，賣字，經過多舛的生活，走上藝術的途徑，而至性懷一生。在這樣的環境栽培里，對苗秀是有決定的影響。他秉承了他底父親那股倔強性格和冷靜，作為追求真理，追求正義的出發點，是非常正確的。因此，苗秀之所以成為腳踏實地的現實主義的作家，並非偶然的。由於正義感的激情，必須找得發洩，於是，他選擇了文藝這道路。

但他又怎樣選擇起來呢？在文化荒蕪的馬來亞，搞文藝簡直難以想像的。我知道，在二十年前，他有一批寫文章的朋友，經常發表東西，他在這風氣的影響與鼓勵下，便開始了他底文藝事業來，十多年了，苗秀一直跟着文藝運動跑，沒有離開過崗位一步。反觀那些老一輩的寫作者，在這拜金主義社會下，早已拋開禿筆，忙於最庸俗的生活去了。那末，苗秀底百折不撓的韌性鬥爭精神，實在是難能可貴，足為文藝青年所師法底。

在這種家庭環境底培養，和社會現實底刺激下，苗秀底創作態度是正確的。不過，作家底創作態度雖然對，還要問他認識現實透徹沒有？如果認識不透徹，不夠深入，寫出來的東西，也只不過浮光掠影，得其皮毛，甚至寫歪了的。雖然，作者並非有意寫歪，但，結果常常如是。

作家苗秀，對寫作題材底認識和處理上，是很有問題的。由於這點，前些時便有人說他如何不正確，我以為這是過甚其

詞。現在，再來檢討一下，也是很有意義的吧。讓我舉一些例來：

「頭家還好應付，這裏的茶客實在討厭。」

「這有什麼困難，這些傢伙不睬他們就算了。」

「每個茶客像你先生那樣斯文就好了，」她老頓了頓才講下去，「可是這裏的碼頭估俚，動不動就動手動腳的。我賭氣不睬這些鬼，頭家可怪我得罪茶客。」

在「寂寞的人們」里，插上這段對話，是很不應該的。尤其是在那「私門子」女招待莉莉的口中，更不應有這些話。如果說那些茶客是無職業的流氓，遊手好閒的光棍，靠女人吃飯的敗類等等可以，說碼頭估俚便有矯枉過正之嫌了。作家對於題材並不是有閒必錄，他要有所抉擇。否則，又怎能寫出真實呢？

在「小城之戀」里，作者寫出了麗子和幪底戀愛悲劇，從中作梗的是麗子的哥哥。當幪底突然出現於麗子底恬靜的家里時，於是，風波來了，這十八歲的處女起了痴戀底心情，作哥哥的急起來，極力把他們拆散。他寫道：

「……我知道他們前途是暗淡的，那兒絕對長不出什末美麗的花朵來。我想到跟幪底他們聯系的必然命運：飢餓、疾病，那永久的逃亡生活，那無休止的流血……」

這一切都跟麗子的性格絕對不調和。她的生活里容不下這些風暴，她所需要是一個溫暖的小家庭，恬靜的生活……。麗子需要一個老實人做他的終身伴兒，忠厚、溫柔、懂得體貼她，永遠愛她，照顧她這個脆弱底靈魂……。」

後來因為風聲太緊，終於把幪支開去了，而幪又接二連三地寫情信來，也給做哥哥的沒收了，投進火堆里！

「一棵落在不適宜土壤的種子，趁他還未萌芽滋長時，毀掉它吧……」

唉，親愛的麗子，千萬不要怨我。爲了你前途幸福，爲了幪的安全，爲了我們大家，我只好忍心來這一手。……

天呀，我不祇用我的手毀掉一個未來的黑暗的命運，也火化了一個純潔的愛……」

作爲一個頭腦清醒的文化人——麗子底哥哥，有這樣的意識和行爲，簡直太不成話，太自私自利了。這真是世紀末的想法！這很容易使人誤會作者底意識不正確，而我却以爲這是作者處理題材還有缺陷的緣故。太把人和環境看得機械了。在大時代里，脆弱也可以鍊成鋼鐵般底堅強。像這樣的例子，我們隨處可以找到。田間寫過一部「她也要殺人」的詩，說一個連螞蟥也不願意踩的女人，終於也要持刀殺敵了。那末，一個有感情有理智的女人——麗子，爲什末容不下這些風暴呢？爲什末不能跟幪底長出美麗的花來？她也可以爲人民做些事情的，而且，是爲了尊敬幪的工作而發生愛的，這愛是純潔的正確的，所謂爲了幪的安全，爲了大家、忍心來這一手，那個作哥哥的未免太殘酷了。最後說，用手毀掉一個未來的黑暗的命運，指這些爲「黑暗命運」，簡直不合邏輯、不合情理。

所以我說，作家苗秀，對於寫作題材底處理，有些地方還不够深入，對於現實底認識還不够透澈，因此，露出一些破綻

來。高爾基叫我們寫自己所熟識的題材，就是這個緣故。小說家寫小說，到底不是有聞必錄的筆記，每件題材必須在作家的腦海翻滾得爛熟，才能創造出有血有肉的作品來。否則，即使日寫萬言，所「創造」出來的東西，只是糟粕而已，一點也不足取。而苗秀底創作態度，是够謹嚴的、小心的，只得於觀察力還不够深刻吧了。在馬華文藝界里，要求一個作家十全十美，是個不着邊際的苛求。一個作家能够達到像苗秀那樣底成功地步，已經非常難得了。

我相信，在苗秀底文藝創作過程中，一定會把那些缺點克服過來，揚棄過來的。

四：苗秀底作品

苗秀底作品，散見於各報章什誌上。他寫過不少東西，出版過中篇小說「新加坡屋頂下」、「年代和青春」，和短篇小說「旅愁」、「第十六個」，此外刊過一個中篇「小城之戀」，以及其他短篇小說等等。並有一個長篇小說登過好幾段出來。這和目下那些多產而又濫產的作家比較，苗秀顯然寫得不够多，這是在量上而言。不過，在質上說，苗秀底作品，每一篇都受得住歷史的考驗，每一篇都有其真實的價值。

苗秀底寫作範圍是够廣够大的、多采的。他從頭家、少奶奶、一直寫到文化青年、流氓、妓女、茶花女、光棍、鴉婆等等，可謂泛寫了各階層的人物。每一型人物都在他底筆下，刻劃得靈活而生動，這是他底成功的地方。

「新加坡屋頂下」，是一本很有份量的創作，整本都是描寫下層的黑暗社會的。作者的目的是要從那些正人君子所唾棄的，賤視的可憐的人們里，發掘他們底崇高的善良的品質。所以，作者對主顧底處理是正確的，無懈可擊的。職業扒手陳萬，當他插了賽賽的鋼筆，而聽到對方底哭訴時，他便拍起胸脯，願意爲她找回那枝筆了。進一步他還贖濟她，兩人發生了互相愛慕之忱，而彼此都因操着人們認爲下賤的職業——一個扒手一個妓女，都不敢使對方知道，互相遮瞞着。直到後來，男的在一條人肉市場的暗巷里，因扒野失手被捕，剛巧在賽賽那邊，於是，彼此都了解對方底職業。然而，他們一同是天涯淪落人，「猩猩相惜，愛慕更深了。他倆誰願意當這職業呢？他們經過顛沛流離，給生活壓抑得沒有辦法才這樣做的。他們那里有罪呢？罪在社會吧了。整篇故事，從這兩個人的身上扯起，敘述到各方面去。里面有私會黨領袖沙塵狗仔，鬼頭德；有善良而慷慨的妓女銀花，小販亞發叔，張成貴；再有過時戲子新秋月，檢垃圾的老乞婆、煙屎全等等，經過苗秀幾筆輕描淡寫，已經够突出了。

作者對人物的雕刻，用功於陳萬和賽賽上，因爲這是接連整個故事底發展。但，我們底觀感却剛好相反，最生動的突出人物却是陳萬的拍當煙屎全，賽賽的姐妹銀花，這是出乎作者的意料的。陳萬底雕刻，有好些地方簡直不像個扒手，而成智識份子般，煙屎全却是道地百分之百的扒手本色。賽賽一些妓女的氣味都沒有，而銀花却是十足的妓女典型了。所以，典型人物創造效果上，應該是煙屎全和銀花，而不是陳萬和賽賽。因此，陳萬和賽賽底浪漫蒂克的情節，很是牽強的。比如他倆

「齊看過『茶花女』」，談起那個瑪格麗德命苦之後那段話，簡直不是扒手和妓女所說的，成了智識份子底對話了。又如最後在拘留所那一幕，我們的作者却來它一個「碧容探監」式，讓他們抱頭痛哭，擁抱在一起。美則美了，可惜不符事實。戰前和戰後，我曾經兩次到四排坡拘留所，雖名為拘留，其實也是防備森嚴的。戰前訪者和嫌犯用鐵欄隔開，中間留一條甬道，想握手也不能，別說擁抱了，戰後隔離得更甚。我們的作者要使這浪漫帶克發展到最高峰，便寫「陳萬已經一下子把她撲在懷里了。」這種新式的大團圓寫法，其實是並不須要的。

總之，「新加坡屋頂下」雖然還有上述的缺點，作者已經盡了發掘良善品質的任務了。他寫出了下層社會的風貌底一面，這是非常有意義和有價值的，這本書，作為馬華文藝界成果之一是恰當而無愧的。

苗秀的第二個中篇小說是「小城之戀」，這是把「古城裏外」改寫成的。這中篇比「新加坡屋頂下」更有份量，更有價值的。在組織力與結構來說，比前者更周密與完整。在描寫上說，比前者更雕刻入微。所以這中篇，實在比前者更勝一籌，更進一步的。這中篇底內容，敘述那些文化青年韓抗敵動奸的工作和活動。里面一個故事，描寫文化青年韓，受日本底摧殘後，到麗子的家來養病。由於他底學識豐富，和傳奇式的生活，使麗子生了戀慕之心，從此，他倆便搞在愛的漩渦里。麗子的哥哥，及時把他們拆散開來，甚至後來離開麗子家的轅，所有的情信都給她哥哥沒收，不給他們有藕斷絲連的機會。這故事底缺點，我在上面已經有說過了。還有，這故事底發展也有點牽強，描寫麗子愛慕韓，可算寫得體貼入微，而韓之愛麗子却只輕輕一筆，這就是做哥哥的心，猜他也有意思吧了。這樣寫法是太不夠深入的，所以，後來韓在外寫來的十分熱情的信，說什末連工作也失了光采呀等等，使人覺得起先還差一條伏線說明。而且，一個會寫「魯迅風」什末的文化青年，當他底工作緊張的時候，總不致把戀愛當作第一義的吧！雖然，作者底意思是寫戀愛悲劇，但，也可以不必這般寫的，我們可以寫韓剛入麗子的恬靜生活里，發生戀愛，而韓終以工作為重，犧牲戀愛，這樣更加可泣可歌。如「懸崖」里薇拉之與馬克，「羅亭」里愛倫娜之與羅亭等都是。同時也可不致寫出會做救亡工作的麗子哥哥，卑鄙到要阻撓麗子底出路。

不過，這中篇從側面寫抗敵動奸工作，是非常透澈生動的。林鐵山他們寫得活靈活現，如在眼前。在這批人物底刻劃上，作者是成功的。每個人物的個性都很突出、很明朗。在這里，作者以他底美麗的抒情的筆鋒，盡情地把古城底風物，一一描繪出來，真是琳瑯滿目，美不勝收了。在這方面，苗秀不愧為斯輪老手。

現在，談談苗秀的短篇小說吧。在「旅愁」里，一共有五個短篇。「太陽上升之前」是描寫妓女黑鳳，寧願離開那個小鎮，也不願充當軍妓，接日本佬。因為她底家也被日本鬼子炸毀了，以致要出賣肉體來維持生活，雖然身當妓女，也沒有忘記國仇家恨，寧可什末人都接，却不跟東洋鬼子睡覺。這幾千字的文章，却把黑鳳寫得很突出。「二人行」是寫扒手高良，本來一家過着快樂的日子，不料戰事發生，鬼子的飛機把父親炸死了，妹妹也失了下落，接着媽媽也死了，剩下他一人流浪

到大城市來，做了扒手。有一次搶了一個女人的荷包，怎知便是自己的妹妹，於是跟踪找她重逢，却給仇敵皮帶牛扶上汽車了。侮辱、失望、簡直使他痛不欲生了。托爾斯泰說，不幸的家庭各有不幸。現實給高良底打擊實在太大了。此外，「女人的故事」，是寫一個可憐的茶花女的悲哀，「換朝」是寫那些小資產階級，在戰爭時那種慌張狀態。「旅愁」據作者說本是個長篇，現在改為短篇，所以連中心內容也看不見了。這篇描寫，和「小城之戀」一樣，費過很大心血刻成的，但這篇短短篇尾，和前文很不相稱，委實太過馬虎了。還有，「寂寞的人們」，是描寫那些智識份子，在沉悶的環境里，那種頹喪心情。「火蠅」是寫一個女人，擺脫一切約束，越飛越遠去了。「深淵的城」，是寫一個女人貪圖虛榮，終於墮入計中，陷入深淵，無法自拔。描出了腐爛社會的一面。

總觀苗秀的短篇小說，在結構上，實在比中篇還周密還完整。其中以「火蠅」，「太陽上升之前」，「二人行」，更為成熟。這些作品，和中國名家比較，也不會遜色多少。

五：結語

一個謹嚴的作家必須有面對現實的勇氣。苗秀引了英國作家的話：揭開倫敦屋頂，你將發現無數不可思議和見不得太陽光的秘密。所以他說，揭開新加坡屋頂，裏面也藏着很多不可告人的醜態東西，揭穿那些醜惡的秘密，戳穿那些假面具，這是作家所應做的份內事。作家苗秀，是有這股勇氣和精神的。

記得戰前，苗秀曾經寫過一篇「一九四一年春」，當時南來的楊騷，把他的作品和陳殘雲的詩歌一起論列，讚歎之至。那時苗秀已經走上成功之路了。不過我還深惜他底寫作題材盡限於小資產階級範圍裏面，顯得過於貧乏些。而戰後，苗秀更加有着飛躍的進步了。他打開了自己底眼界，選擇了各方面的題材，豐富了自己底生活，煉成了自己底藝術風格，這些都是可喜可賀的。

我和苗秀相處將近廿年，不敢說是知己，不過也略知他底為人和氣質。他底文藝修養的高深，涉獵部門的廣泛，實在是令人驚異的。一路來苗秀不停地跟着文藝運動跑，為馬華文藝界寫出不少有價值的東西，這是馬華文壇底光榮。

苗秀底創作態度是正確的，他有磅礴的才情，和雄厚的魄力，配合那枝生花妙筆，是不難創造出偉大作品來的。這個，有待於他底努力了。

編者按：

關於苗秀的「第十六個」和「年代與青春」，趙心先生已另有長文詳論。

悼死者的——君岸

柳北岸

(一)

朋友，你從此便遠遠地走了，
這裏，我們却望不到一天的安息，

記起你在巴塞裏大棒阮籍：

也大談你常演的毛兒戲；

當你酒醒找不到了荷包，

就發現了人要活下去的秘密，

說道：十年身事心頭影，

你要伸直了自己的背脊。

你終於步行了萬里路，

也搖過了千千萬萬言的筆，

還在那陶壺裏開了一面窗，

看看那獨夫的野蠻血祭。

你說已經穿破了蘆溝的布鞋，

站在西北高原上望望雲霓，

忽然間昏黃的天塌了下來，

澎湃的洪水也決了沙做的長堤。

當你那千古風流的詩句寄到，

可惜我們還活在吃石頭的世紀，

是啊，你說還要再行萬里路。

老是那樣多情的筆跡！

而今，花市尚未闌珊，

更鼓照樣打得淒迷，

朋友，你可從此遠遠地走了，

巴塞的洋椅上空留一席。

(11)

朋友，你曾在騎樓底下拭眼鏡，
你真是文質彬彬！

不管你有着滿腹心事，

我們總說你做人太殷勤，

羅敏遜路上雖說沒有林木；

但却有着許多金銀，

而你必須在半夜裏把腦汁絞了出來，

才能安安穩穩就寢。

朋友，你說並不想為小孩們造福，

而把那些有趣的故事寫盡，

原是想由此買些油鹽，

因為做上了人家的父親，

亦因此不敢去談姑蘇夜半寒山寺；

更不敢提起玄妙觀前的古今，

待漳宜原上發青草，

就不讓故人同你追尋。

朋友，人間傳奇永遠寫它不完，

罪惡的濃酒祇好由人家去狂飲，

你已經把筆兒丟了，

再不必爲了一切而苦辛，

你看了這個世界五十年，

讓人家去提倡沙文主義亦不要緊，

從手到口的味兒已够可悲；

一半生涯還是一個無國籍的人民！

朋友，你從此可以安心長睡，

亦可陪伴那隊善吟的蚯蚓，

縱然海上的晚潮來急，

可以當它是一樁喜訊，

因為你的眼睛已打不開了，

就不必管着旁邊的虎視鷹瞵，

稚子無知，亦當有知的日子，

休要再聽那片殘酷的聲音。

(三)

昨宵重讀你的急就篇，
知道你從此不再倦怠，

因為陽光已經照過了半個天地，
狂風暴雨亦不再打擊你的小樓，
說是痛苦和不幸纏不住了你，
沒有錢的猶太人已經搭上了輕舟。

又說池塘的石級沒有人在搗布，
那些專吃熊掌的人亦老早夭壽。

你沒有氣力撐起那迎風的大旗，
却會爲了耕耘而把草廬廝守，
釀了美酒待春天到來，
可不想白雲果然變成了蒼狗，
還把生命的油脂去點燈；
才看到自己的面貌太清瘦，
而今有客來探問，

祇能在泥沙裏面找尋你的溫柔。

可惜你在墓裏看不見龍眼樹，
它開花，它結實，它隨風拍着節奏，
你勿憂長征的樂章無人執筆，
更就心那後生都是文弱縞，

他們可以代你站在嶺上高歌，
也絕對能够隨着鐵流奔走，
還希望萬物一齊自由解放，
不願聽見大地在永遠狂吼。

你給人間留下了飄零的手卷，
和黑夜去後的空虛白晝，
即使那甕黃酒不褪色，
青青的蒲葉亦難補破漏，
無價的熱情可以拍賣，
海上的高潮亦可製造，
你呢，可一去便永遠不能回來，
像飛得遠，而看不見的沙鷗。

一九五八年三月

屠妖與伏魔

劍 庸

中國人的氣量比那一國人都大！

一代梟雄的曹操留了關雲長的頭，關雲長終也以恩報恩，放生了曹操。用當時的話說，這叫「義釋」。照理，正當我馬惓惓，兩軍對壘之際，關雲長落入曹操手中，此命該休了；後來的關雲長更沒有理由讓曹操溜掉的。但是，事實不盡然。如果事事都合情合理，還成什麼世界？

中國人有氣量，也有報恩之德。執法如山的諸葛亮也原諒了關雲長一次。即使關雲長因而惹致殺身之禍，也會無憾於心，因為他了却心願。

曹操並非不知道關公是一員勇將，殺之不義，就想用溫和的手法讓他動了心，為自己去拚命，打下江山；同時也想藉這和西蜀打個照臉。

那知關公以一恩報一恩後，就以敵人相待了，這不是曹操始料所及的！

第二個備受曹操優待的是陳琳。他在袁紹幕下時，代袁紹寫了堂哉皇哉討曹操的檄文，連祖宗三代都澈罵了，可謂惡毒得很！後來袁紹失敗，陳琳竟然厚起臉皮投靠曹操，據說曹操待之甚厚。

這一着棋曹操勝了，建安七子也者，翕然而會，形成江左文物鼎盛的局面，輕歌曼舞，許昌儼然有帝都的氣氛。曹操懂得弄手法，把敵人變成助手，以供驅馳。同時這些俊傑武臣也貼貼服服，忠心新的主人！

據說，外國人對甚麼妖邪鬼怪鬼神惡煞之類，勢不兩立：妖來則屠，怪來則斬，絕不放過。如果妖邪鬼怪並不外於生靈，外國人這種作風，中國人就看不順眼！

依中國人的看法，對待鬼神惡煞只能加以驅逐，也許更溫和一點：送而遠之。不過能把他降伏那就最妙。

不殺生是善人一生的宏願，到了快瞑目那天，一生的善善惡惡都會浮到眼前來。一隻螞蟥也不會踏死的，不但死得安心和滿足，送終的也會意外地看見一個最後的微笑。

不宰雞殺鴨事小，叫別人動手就得；袋裏有錢，買幾籠毒蛇猛虎放生也不是難事；只有降妖伏魔不容易。誰有這一手工夫，生時一定能得到制伏了的羣魔底蔭護和幫助，死後自然也青史留名，傳為美談。

能乎此，大則貴，小則絕處逢生。

話說當日唐三藏往西天取經，路過千山萬水，不在話下。當時榛莽阻塞，妖魔無數，有的要命，有的要肉，嚇得師父屁滾尿流，面無人色，好在三個徒弟的棒法耙手高明，把妖魔一一打敗，加以收伏，命他們鎮山定水，不得有失。

於是乎，猙獰兇惡的妖魔一變而為大唐高僧的保鏢，身價百倍，他們是受過教化而反正了的呀！

「不為己甚」是可以理解的。當被壓迫的泛起了「寧為玉碎，不為瓦全」底思想的時候，低首下心就不可能了。放開一條路不但顯示自己的寬宏大量，同時對方也領了恩。要是因此感激涕零，願效犬馬之誠，那施主不是獲得了希望以外的酬報嗎！

降伏了的妖魔會永遠被看重嗎？慢着！

天下還未歸漢高祖的時候，天下是英雄們的。如果劉邦接受分疆劃界而治的協約，宇內重歸封建，昔日那個「大丈夫當如是」——願望只好勾消。

當時普天之下有的是英雄好漢，誰都不少一分利害，劉邦怎樣才能擠倒弟兄們，獨坐金鑾殿為天下尊呢？張良這人雖然沒有做皇帝的福份，但是，他却懂得叫劉邦怎樣爬上那張椅子。

韓信、彭越、張敖不比劉邦卑賤，同樣是打倒暴秦的英雄，但是他們為別人賣命，打下大好江山，倒讓劉邦這流氓做了皇帝，自己終不免要走上「狡兔滅，走狗烹」的命運！

世界上有什麼比這個更可悲的？

犯人就刑前的一餐是特別豐富的，豬欄上秤前也餵得飽飽的。劉邦做了皇帝以後並不會忘記用牢獄和刀斧來結束他們。看兩百多年前的歷史罷，愛新覺羅氏的駿馬跨入了關內後，大事粉刷昇平，禮待統治政權的敵人。書生走了空前的一次鴻運，宛轉籠絡，賜官加爵，大開仕進之路。許多人都接受了最光榮的「招安」，出來為統治階級服務。非常不幸，還有許多人終不免要伸出脖子讓劍子手去試刀，甚至抄家滅族！

歷史下多着這樣的故事，降伏了的妖魔為主人出力賣命。這些事實告訴後代的人一個重要的意義——殺不如伏！聰明人循這途徑，立了多少豐功偉業，給後人景仰和羨慕。

現在的許許多多強人，沒成功以前也一起壓伏了不少敵人，從而由他們的合作取得力量，然後發揚光大！叛逆不足懼，只要手段高明，狡猾圓滑，打起笑臉，對方也不好意思作梗了。

小結論：妖魔是應該降伏的，不是屠絕的。

一天

曹章

星期日上午八點多鐘，陽光明朗地照着，天氣有點熱。街上行人多起來了，往來不絕的，好像星期休假的日子，反而更忙似的。汽車從街頭駛近，大聲的按響着喇叭，吓得路人趕忙躲開。

在建業公司當會計員的胡光，一個瘦削，身高而聾了一隻耳朵的獨身漢，今年已經三十二歲了。他這時正在床上睜開眼睛，太陽光已照上他的床，光線微微地抖動着，他昨晚十二點多鐘才上床，下半夜醒了好多次，一醒來，總有好一大會兒才睡得着。所以今天醒來，雙眼有點澀痛。他躺在床上，雙手揉了一會兒，連淚水也揉出來了。放下手，不覺嘆了一口氣，心裏想：「他媽的，一天又開始了。」

他繼續躺在床上，床頭小几上的座鐘有節奏的得的得響。一隻蒼蠅不知從那裏飛過來，打了幾個回旋，然後落在他的鼻頭上。他感到鼻尖有點癢癢的，便縮起上唇，向鼻子倒吹一口氣，蒼蠅吃驚地飛走了。他不覺笑起來。但隨即

又陷於沉思中。他想起昨天星期六下午和幾個男女朋友到郊外去攝影的事，想到這件事，他立即便想到總是走近他身邊的密司李：那麗秀端莊的臉孔，有着蘋果似的紅色，那碩壯的身材，但有一條十分纖小腰肢。一句說話，一個動作，都是溫柔的，動人的，簡直是迷人。

「唉……」他又嘆一口氣，「簡直是迷人啊，可是那是甚麼意思，老是走近我的身邊，什麼意思？難道她對我，對我有什麼……」這時他的思路忽然斷了，一種自卑的感情立刻從腦子裏走出來，好像告訴他說：「快死了這條心罷！好不自量的傢伙，人家是財主女，會看上了你？」昨天的事，密司李，攝影，玩笑，什麼都散了去。門外一連串的汽車喇叭響，他覺得頭有點沉重，睡着很不舒服，便爬起床來，在牆上摘下面巾，開了房門走到廚房去洗面，在通道裏遇見房東太太剛從菜市回來，手上提着一籃魚菜。

「胡先生你早呢。」房東太太首先

向他打招呼，她是個容易接近的女人，況且胡光是個從來沒有欠過她的房租和水電費。在她眼中，胡光是個頂好的住客，斯斯文文的，有學問，又做的是上等的工作。所以她對這樣的住客就特別看得起，見面總是親熱的招呼着。

「你早，王太太，我才起床，你已經買菜回來了。」他走進廚房，那個尾房的藥材店配藥的林坤源的十四歲女兒小梅正在洗衣服。

「胡先生早呵，」她裂着小嘴，天真地笑着。她是尊敬這位先生的，因為他常幫助她解決算術難題，應付學校考試。她是初級中學第一年的學生了。有一次，當她為了一些代數沒法子弄懂時，她父親就給她提議：

「小梅，不懂就去問問頭房的胡先生罷，他聽說是大學生，又搞會計的，這一套一定曉得的。」

於是小梅就向他請教，之後，遇到學校功課艱深的地方，胡先生就幫她搞好。他便好像是小梅的家庭教師似的，

可是一點酬勞也不要，有時小梅替他縫補些衣機，他還萬分客氣的謝了又謝。

他洗着面，就同小梅說起話來。

「胡先生，今天是星期日打算上哪去玩嗎？」

「今天哪都不上，」他正把牙刷放進嘴裏，說話就糊塗不清，等到他把牙刷拔出來，漱了一口清水，便說，「我還有工作，得在家裏做。」

「你總是從朝忙到晚的，星期日也要做工，這是不好的啊，我們學校沈先生說，工作過度，便會損害健康，你得小心啊。」因為胡先生有點聾，所以她說話就不得不把聲音提高。

「呵呵呵，這個我知道，我知道，可是我不得不工作呀，你知道不？」他把面巾浸在面盆裏，「人生就是不斷的工作，不斷的工作。對了，你們先生大概也告訴過你罷？」

胡光忽然變得憂鬱起來，急急洗好面，起身回房間去，小梅望着他，心想：他的怪脾氣又來了。一面洗衣服，一面也默默的想起來。

回到房裏，他穿上衣服，把鞋子擦擦，著上了。梳好頭，站在窗前，俯視

街上的行人，心變得憂鬱了。他是常常憂鬱的，便是在很快樂的時候，也會一下子變得無精打彩，人們都說他有一種變態心理病，可是誰也說不出病源。他是個身體健康的人，只聾了一隻耳朵，那是早在十年前他得了一場奇怪的病，在家裏躺了三個月，等到病好了，却失去一隻耳朵；只有一隻耳朵還可以利用，聽東西就不很清楚，有時簡直會把話聽錯了。比如有次，人家問他不會「彈琴」，他就有點難過地表示他不愛「談情」；這真是一個有趣的笑話，因此他們很爲他一隻耳朵失靈感到不幸，如果誰在他面前談到聾子，雖然他本人并不介意，但朋友是爲他難過的。

他沒有什麼疾病，身材削瘦一點，也并不難看。不過他的臉孔却有點令人不高興。他眼睛太小，鼻子太大，嘴角有點歪，說起話來不很流利。說來說去，有時弄得人討厭。因此，他三十三歲的年紀，還沒有結婚，人們就把原因歸罪於耳朵和面孔。實在說，女孩子誰喜歡臉孔不漂亮的丈夫呢？而且他又是個半聾子。

胡光早在十五年前便死去了父母，

這留給他一筆可觀的財產，如果他安份，不胡亂揮霍，他可以生活得很舒適。他讀完大學，便開始找這份工作，一直不變地做到現在。他因爲獨耳，所以只租一個不很大的房間。爲了方便，他每天在外面吃飯。早餐，午餐，晚餐，隨他喜歡選擇任何一間飯館。他管叫這做「打游擊」，有時候房東太太請他吃頓晚飯，偶遇到時節，還有酒喝，但他並不愛喝酒，甚至連烟也不抽，他的生活看來很嚴肅。

他讀了許多書，大都是關於理學方面的，他看小說，却很難一口氣看完一篇或一本，他愛和人談話，但是人人怕同他談話，因爲他像科學家似的，或一個哲學家似的喜歡分析和做結論，比如關於原子能問題，他愛說：

「這是個複雜的問題，第一，我們必須對原子能有清楚的認識；第二，原子能在未來的世界上有着怎樣重要的地位；第三，原子能可以用於和平事業，也可以用於戰爭中作屠殺的工具；第四；第五；」等等……等等。不論他分析得對不對，結論得正確不正確，他總能顯示出他對那樣東西有興趣。他的口頭

禪是「這是環境所致。不錯，環境是最重要的。」一個人因為太窮，弄得跳海死了，他說是環境的壓迫；一個學生學了抽煙偷竊，也是環境，總之，什麼都是環境、環境。好像環境是萬能的主宰一般。

他算是個好好先生，好心腸、勤力、好學、對工作負責。但是女孩不喜歡他，因為他沒有丈夫氣。他原本有些朋友，但不知怎的，朋友們都好像尊敬他，却疏遠他，這一來他就變得孤獨、苦悶、憂鬱，多年來他只搬過三兩個地方。最後他留在現在的住所，已經有四年頭之久。

這一天，他穿好衣服，心裏想不知到那裏去好，公司關上了門，他的朋友大都有了約會、旅行、游泳、看戲，但他都不希罕這一套，他不好動，他是愛靜的、靜靜地讀書、靜靜地寫算、跑跑跳跳、弄得汗滴淋漓、沒半點意思。

他終於關上房門出去了，沒有敲帽子。他走進街口一家常去的咖啡店，要了雞蛋麵包和茶。這是他每天不可缺少了早餐，他以爲一個人要身體保持正常的健康，一頓豐富的早餐十分重要，此

外就是午餐和早晚餐也不隨便。雖不十分講究，但是合乎營養的需要。

他是一個孤獨的人，朋友很少，所以他總是一個人坐在茶店裏，一個人吃喝，一面想心事。「今天到那裏去好呢？」他盤算着，每個星期他必定爲了到哪去而費好些心思。我個人談談罷，可是找誰呢？看戲罷，又沒有白天看戲的習慣；雖然他是很喜歡看戲的，戲院一換新片，他便第一個先定票。唯一使他感到滿意的消遣，便是坐在茶店裏，此外便是帶了他的名貴的萊卡相機，邀幾個喜歡照相的友人到郊外去拍照。密司李等人就是由於拍照才認識的，可是沒有事先約定，別人是不會去的，因為她們有她們的節目。他喝了大半杯茶，便想起了密司李來，正如他早上在床上想到那一剎那的情境一樣。他又輕輕的嘆了口氣，開始把最後一片麵包放進嘴裏。

這時候有三兩個相識的人也走進店來，他們彼此打過招呼，說兩句應酬話，便各自默然地坐下來吃東西。

「還是隨便啣啣罷。」他在茶店裏坐了兩個半鐘頭，喝了三杯茶之後，命令自己說。付了錢，他就走到街上去。

這時已是十一點了。因為星期日，街上的店鋪幾乎全關門休息，三三兩兩的行人似乎匆匆的趕回家吃午飯。街上靜了許多，人聲也少了，車放快了速度駛過，許多店裏傳出麻雀牌聲，不時夾着一陣人的哄笑聲。

「真無聊呵！」他無力地拖着脚步，已經走了四五條街了，他沒有遇見一個熟人，他看着緊閉大門的店，看着寬闊的大街，看着人和車輛……但這些東西好像和他全無關係。他默默的走他的路，無目的地亂闖。

他又有點憂鬱起來，他開始懊悔在街上走了。爲什麼呢，爲什麼呢？在街上走來走去有甚麼用呢？他問自己。但他的思路隨即轉了彎，要是蜜司李現在同他一起行，那是多出奇的事！忽然一間店裏傳出幾個人的大笑聲，他雖然有點聾，可也聽見了，便皺了皺眉頭，心裏想不透爲什麼這些人會這樣放縱的笑。他是從來沒有，而且不肯這樣放縱地笑的。最後，他下個斷論：這全是環境造成的，環境、環境、唉！

他在一個街口上遇見小梅。她手上提着一個小竹籃，可是空的，她看見胡

光，便笑得很可愛地走過來說：

「胡先生你上哪去呀，吃過飯了吧？」

「不上哪去，」他看着小梅天真的臉孔，「現在是什麼時候，吃飯，還早哩！」

「早？已經十二點半了，還早？」小梅搖着她的空籃子。

「不早？我才從茶店出來，我才吃過早餐不久。」大家沉默了一陣。他問小梅說：

「你想到那裏去？」

「到我表姨家。」小梅答着，忽然帶着好奇的希望說：「胡先生，你要去麼？到我表姨家去。路不遠，一陣子便到了。你很閒嗎？」

「我……我……」他一時答不出去還是不去。他的心似乎動了一下，他正在寂寞得難過，很想跟小梅一道去。

「去罷！去罷！」小梅拉了他的手。

「也好。」他便舉了步，好像一隻船順着流水前行，不能自主似的。

然而他們走了兩條街，當小梅遙指着她表姨的家時，他却躊躇起來。他不

認識小梅的表姨，有一次，她的表姨去探望小梅，他在隔房聽到她的清亮的聲音。

「小梅，」他不安地說：「我不想去了，你自己去罷。」

「為什麼？」小梅詫異地回頭看他，不明白他為什麼忽然又不去了。「胡先生，你怕羞嗎？」

「不，不是怕羞，我不認識你表姨，我是不方便去的。」

不要緊，我表姨知道你的，我常常同她說起你。」

「呵！你不應該多嘴，你說我甚麼？」他的心忽怦怦的跳動起來。一種不安的，帶着希望的不安在衝動着，這種不安使他更下了決心：

「不去了，我真的不去了，你自己去罷，我得要吃飯去，不然飯店也要關門了。」星期日的下午，所有的茶店飯店也同樣不做生意。他就這樣藉口推脫了。他望着小梅失望地獨自向前走去，他不覺又歎了口氣。

「這到底是爲甚麼，真是無聊呀！」這時他心又一動，急忙追上前。

「小梅，等等我！」但是小梅已經

踏上扶梯，小身軀已經在門洞中消失了。他停着，默默地站了幾分鐘。覺得自己的矛盾感情十分好笑。

他無目的地走了許多時候，走過許多街道。鐘樓已經敲過一點，接着敲了兩點。他經過一間小食物店，才想起自己還沒有吃午飯，便走進，隨便要了一碗麵，可是吃了幾口，便吃不下去，嘴裏一團粉，湯水一點味道都沒有，兩隻蝦也有了腐味，這樣填胃口的吃食，他向來不肯入口的。他放下筷子，呆呆的坐着。旁邊有幾個食客，不住地談論着賭錢的事。蒼蠅嗡嗡地在耳邊打轉。他四面打量，發覺灰黑色的牆上貼着鮮艷的電影廣告。一套新的彩色愛情片正在他所熟知的戲院放映，他決定去看七點鐘那一場。

從小食物店出來，再沒有可去的地方。太陽是那麼熱，雙眼也疲乏得懶動。他便回家去。

他的隔房有一槍麻雀，牌聲拍拍响，彷彿是從機關裏放出來的子彈。他想看書，但給牌聲和人聲吵亂了。把書向椅上一丟，索性躺在床上，眼睛朝着窗外的明朗的天空，禁不住又憂鬱地

想起來。

「這是甚麼樣的生活呵！」他奇怪，為什麼世界上人那麼多，而自己却那麼孤獨地生活着，寂寞地生活着。好像他和大家一點關係都沒有，好像他在世界上是多餘的。他抓了一把頭髮，望着天空，天空是藍得可愛，白雲輕輕地浮動。偶然有鳥兒飛過，拍動着翅膀。他激動地想：「要是我是隻鳥兒，我就飛到天邊去，有那麼遠就飛那麼遠，決不停留，決定……」隔房一陣人聲，怒罵、歡笑、推動麻雀牌的嘩啦嘩啦，傳進他半響的耳鼓，把他的思路打散。他生氣起來，罵一聲道：「下流！」

他向來不會賭博，沒有愛也沒有憎。他對賭博有時認為也不壞，可以訓練機智，不過他不喜歡因賭錢而引起種種道德的敗壞，人性的惡劣趨向，他覺得這一來，人的優美的情操被抹殺，換來的是下流和卑賤。

他不再想甚麼了，因為他不能想。

可是他仍然躺在床上，仍然望着天空，太陽一點一點的向西移動，陽光一時明一時暗。他的眼色是灰暗，他空虛，這時候來，他簡直不像一個活人，因為他呆滯而沒有生氣。他就這樣躺着，像癱病似的，直到隔房的麻雀收了場，又吃了晚飯，再開了場。時間已經可以開亮電燈，他才忽然驚覺起來，好像夢醒了一似的。

「唉！六點多了！」他看看座鐘說。不明白自己怎樣的在床上躺了幾個鐘頭，他想起他要去遊戲，便從床上爬下來，到廚房的浴室裏匆忙地洗了澡，換上衣服，便出門了。因為他肚子不餓，便一直到戲院去。票房開了門，有十多個人排在頭等位前等着，他便站在最後的位上去。他看戲一定是頭等，從來不看二等的，因為他覺得多花幾角錢，買個舒服的座位。舒服地看一場，即使稍

為貴一點，也是值得的。本來在往日，他早就定好票了。可是今天是星期日，而且又是無意間想到看戲的，便得臨時去買票了。十分鐘後，他買了票，因為無聊，便進了戲院，獨個兒坐着。聽銀幕後發出來微弱的音樂聲。本來樂聲是很响的，但由於他耳朵有毛病，聽起來便不清析。銀幕上的人物的對話，他只要用心聽，便可以聽到一大半。

觀眾陸續進了戲院，四周圍有人活動，顯得熱鬧多了。他放眼四面望着。忽然，他的左邊來了三四個人，其中一個女人便是密司李，他的心忽然跳起來，正巧密司李也看到他，便向他伸起手來打招呼，他也把手往上舉一下，表示答禮。燈熄了，開影了，他不安地坐着，他左邊和右邊是兩個男人，老是他們身邊的人談話，不停地轉動身體，有時把手觸及他的肩膀。於是他被擾了，不住地皺眉頭。銀幕上表演着愛情的故

事，大部份觀眾都給愛情的氣氛感染了，好像他們也在戀愛似的，情人們彼此在暗中望着，有時作會心的微笑。

這個愛情故事演得十分過火，使得胡光有點討厭，他好幾次向密司李那邊望過去，但他沒有看見甚麼。無聊，空虛，又不知怎的從心裏泛出來。

「這樣的戲不看也罷了。這是什麼戲呵！接吻，接吻，接個不完的吻，彷彿沒有接吻就沒有愛情似的，世間的愛情如果可以在不住的接吻中得到，那真是太滑稽了。」

他愈看愈不是味，今天他心情真別扭，這又不是，那又不是，心裏有甚麼鬼，他簡直生自己的氣起來。唉，做人真是一點趣味也沒有。他的心像一隻失去母親的小鳥兒，呼喚着，呼喚着，但母親總是不來。坐在他左邊那個人忽然用力地碰他的手，他終於不終場便從電影院出來了。他只看了一半呢。

因為星期日的緣故，夜的市街不見得熱鬧，店都閉上門了，就是那家小食物店也沒有了燈光。他雖不覺得飢餓，却想吃點東西，他走了幾條街，找不到一個賣食物的地方。

「真是見鬼，連吃的都沒有。」他心裏罵道。因為氣憤，他生氣的臉在抽搐着，變得更醜。他終於在街頭找到一個小粥檔，很快的吃完了一碗像清水似的牛肉粥。賣粥的老頭子不住地向他訴說着什麼，可是他連半句也沒有聽進。

「先生，近來生意真壞，一天收不到五塊錢，難呀！」那老頭子說，但胡光只管低下頭來吃粥，想起剛才的戲，他還有點氣憤，趕快把粥吃完，付了錢，一聲不響的走開，老頭子用詫異的眼光望他，并且搖着自己的頭，心想：他大概是個啞巴。

他無意間走到海邊，那裏有一道寬闊的石堤，天色是黑沉沉的，夜風很強

烈地吹着，吹得他周身發涼。這麼一吹風，他的心似乎更空了，甚至連他的臟腑也給挖空了似的。這麼不堅實，一個三十二歲的人，竟然有這麼多的孤獨和寂寞感，這麼一個年紀的男人，竟是活得那麼空虛和失意。這是連胡光自己都搞不清楚的。不錯，他曾受過相當的教育，可是教育似乎對他沒有多大的用處，除了一些藉以謀生的技能之外，還有甚麼呢？此外只有憂鬱，這憂鬱的情緒彷彿無端地走來的。有人說他是由於身體的缺陷，有人說他是由於個性的孤僻，也有人說他是由於愛情的失意，他自己也不明白，這是不是主要的因由。他雖然愛推理，但有時候他簡直失去思考力，最顯易的道理也變成胡裏胡塗的搞不清楚。

夜漸漸深了，風越吹越冷，天空似乎更黑，海水拍打石堤的聲音更有節奏地响着。

「我年青時多快活啊！」他忽然對自己說，想起年青時的家庭生活，學校生活，父母對他是那麼仁慈，師長愛護備至，同學們的親熱誠懇，都會使他快活；可是現在，什麼都不存在了。父母逝去了，師友星散了，只剩下他自己一個人。他和朋友的交誼都是比水還淡的。他們彼此並不關心，他們對友誼只是淡淡地敷衍，他們的功利觀念養成過份的自私。因此他和他們就逐漸離開，中間開始劃上一條鴻溝。

他的物質的享受是一點也不缺少的，可是在精神上是痛苦的，心情的矛盾，使他沒法子好好的過生活。他老是憂鬱，老態以雙倍的速度越過他的年齡，他也漸漸覺察到了。於是他有時很悲哀，認為此生是一點希望也沒有了。

他在海邊不知站了多久，因為身上發冷，他便轉身向回家的路上走。他踏上他住處的樓梯，燈光不很明亮，他看

不清梯級，幾乎踏錯了腳滾下來。樓上，他聽到小梅說話聲。今天是禮拜，他不用給她補習什麼。他帶着憂愁的心，扭曲的臉孔，也沒有心同別人講話，輕輕的摸進他的房間去，把門關好，開亮了燈。全身軟癱的坐在椅上，眼望着桌上的日曆發楞。燈光照着他大半個臉，從暗處望他，一動也不動，彷彿是一座石像。

在靜默中，他似乎聽到遠處送來時鐘聲，不知是十下還是十一下，於是他歛了口氣。

「又是一天了，這是什麼樣的生活呀！」

他熄了燈，衣服也沒換，脫了鞋襪，爬上床去，仍然念着說：

「又是一天了！」

房間裏除了座鐘的滴搭，只有一片靜寂。



訴

石湘

我怕月冷，星冷，

人情的冷淡，身體的創傷
更怕發自心裏的寒流啣！

夜晚，黑神的統治

使我又陷入無比的徬徨，

我深深痛恨人間的虛奸
死的誘惑

強烈地展開——那

火樣的跳舞，跳呀跳呀，

你人？不，你人間的魔王，

我願陪你入火坑

讓火埋葬了我們的過去，現在和未來，

讓明天的太陽照不到醜陋的「天堂

！」

約翰·克林加



東歐一些弱小民族的文學，對於歐洲大部份讀者，也正如對於馬來亞的讀者一樣，是頗為陌生的，特別是關於羅馬尼亞文學，知道的人更是寥寥無幾。一個非羅馬尼亞的讀者，如果它能够道出詩人伊明尼斯古（Eminecu）跟戲劇家卡拉基爾（Caragiale）這兩個近代羅馬尼亞文學巨匠的名字，已經算是難能可貴的了。

在這方面，英國的 Lawrence and Wishart 書店最近做了些有價值的介紹工作，除了出版卡拉基爾的戲曲選集「遺失的信件」以外，還印行了約翰·克林加（Ion Creanga）的「幼年時代」。

約翰·克林加這個名字，非但對我們是非常陌生的，即使對於他的本國人，也是個最近才知道的名字，因為克林加雖然死在一八八九年，但直到最近他的文學天才才被本國人認識，給予重新估價，公認為近代羅馬尼亞最偉大的農民作家。

約翰·克林加，一八三七年出生於羅馬尼亞的摩爾達維亞區的伍摩萊斯蒂村，一個農民的家里。他原姓史狄芬尼斯古，筆名克林加是他母親的閨名。關於他的父親，在當地戶口登記檔案上這樣寫着：「史蒂芬，補鞋匠比得的兒子」。史蒂芬是個小農，單靠田里的勞作是不夠養活一家人的，還需作家的母親替人縫紉補貼家用。笨重，容易害躁，但實際上却和一般在農村長大的孩子一樣，個性頑皮，野性難馴，這樣童年跟少年時代的約翰·克林加，跟那時代的在農村長大的千千萬萬的羅馬尼亞少年人一模一樣，沒有什麼不同的地方，無論從那一方面，人家也看不出這個相貌舉止平凡的少年人，有一天居然會成為羅馬尼亞文苑中的一朵奇葩。

事實上，克林加自己也從不相信自己有文學創作的才能，也沒有夢想要登記當什麼作家。假使他老不是在卅八歲那一年偶然邂逅當時羅馬尼亞的大詩人伊明尼斯古，得到他的鼓舞，他也許永遠不會執筆，寫下他那本目前被公認為傑作的「羅馬尼亞民間故事集」來。

關於他的童年和少年時代，克林加在他那本回憶錄「少年時代」有相當詳盡的敘述。

他小時候跟別的伍摩萊斯蒂村的小孩子一樣，進了該村附屬於教堂的唯一的小學攻讀。在「少年時代」第一章里還末寫道：「我們村里當然有一所漂亮教堂，它的牧師，唱詩班，傳道會之盛，都是全教區的光榮，而住在山腳的約安神父又是一個有着一顆多末真誠的心的人！……是他在教堂大門邊蓋了一間精緻的小屋子，充作學校；還有，你該知道我們的神父怎樣不憚煩地，由教堂的詩歌合唱隊指揮瓦斯爾伴

隨着，挨門挨戶的去說服父母們把他們的子女送到教堂附設學校去唸書；那個瓦斯爾是個容貌漂亮的單身漢，他老兼任學校的老師。」

約安神父是一個嚴峻的人，對於教育小孩子們，有他一套古老的方法。他老每天頭一件工作便是巡視那所他一手創設的學校，「有一個天氣晴朗的日子，他攜來一把新長棍，他問過老師關於學生們的品德以後，站在那兒思量了片刻，然後給那把長棍命名為「白馬」，然後才離開課室。幾天以後，神父又帶來了村中的皮匠福地亞，他老把他贈給我們的新學校的一根可貴的皮鞭也帶來了，……神父給它起了個名字，叫做「聖尼古拉」。」頭一個嘗試「白馬」的味道的却是神父的女兒絲瑪蘭狄達。

冬天，克林加到那所簡陋小學校唸書，夏天，他留在家裏幫助雙親工作。他常常替母親紡紗，這門手藝他很出色，以至村中的女孩子給他起了個渾號：「紡織郎」。

一八五二年冬天，克林加十六歲那一年，他改進了霍狄仙尼的神道學校。關於這所學校，他後來有這樣的追述：「學子把蜜蜂，羊，馬匹，公牛之類換了現款，獻給這家在霍狄仙尼的牧師製造所的校長。這手續一經辦妥，你便可以確信校長能够在短期內把你變做一個小小的教皇。可是我的父親只給我兩蒲式耳大麥跟兩蒲式耳的雀麥，但我一樣的給收容了。這所學校是一種欺騙，目的只是賺錢而已。」這間社道學校的學生大抵白晝都睡覺，晚上則通宵達旦的玩紙牌，他們難得去上課。在這種情形下，當然談不上讀書求學的，克林加和他的同學們過着無聊胡鬧日子。

一八五四年，他進入蘇古拉的神學院，這是摩達維亞唯

一最大的學院，創立於一八〇三年。他的自傳「少年時代」寫到這裏便沒有寫下去，死亡奪掉了他的筆，這是一本沒有完成的遺著。

他的母親辛辛苦苦籌錢送他入學，原指望他將來成爲一個牧師的。但他却沒有實現她的願望。不管怎樣，到了蘇古拉，他似乎變得規矩了些，學院的僧人也盡力灌輸好些他過去沒有得到的學問智識。二十二歲那年，當他還是神學院的學生，他居然結婚了。有一天，他在大街上，碰到神父，那位神父半開玩笑地問他結了婚沒有。克林加答稱他沒有錢，神父把等於三個便士的羅馬尼亞錢幣放在他手里。拿了它，他馬上跟一個年齡十五歲的鄉下女孩子結婚了。這件草草完成的婚事，教他悔恨終生，經過八年長的痛苦家庭生活，女的才跟他脫離關係。

這其間，他被委任爲教會執事，成爲一間僧院學校的初級教師。他大可安穩穩地活下去的，不幸，他跟他的上級鬧翻了。有一件事，克林加是個戲迷，他從來沒法擺脫戲院的誘惑。這個與教會的規則發生抵觸。因此他受了斥責。在盛怒之下，他在僧院內放了一响槍，僧院當事人原準備饒恕他，不予追究，但他決不妥協，而把作爲一個正教僧人應該蓄起來的長髮剪掉作平民模樣，這一來，教會方面到了忍無可忍的，把他開除了。

克林加的個性放浪不羈，敢於與世俗挑戰，當然不適合供職教會，他也有自知之明。他打算改行，離開僧院以後，有一個時期當了煙草商人。生意不很好，他老只好在查艾斯小鎮一家小學里當教員。此後，人們常常看見這位身材臃腫，老是穿着裁剪不合身的難看衣服，披了羊皮外套，腳蹬農

民衆批統，穿過泥濘小巷，到鎮外的那所木頭蓋的小學校。

如果沒有在一八七五年與當時羅馬尼亞的文壇祭酒伊明尼斯古詩人結識，他原可以當窮村僻鄉的小學教師以終餘生。那當子，伊明尼斯古剛被委任爲視學官。他大概是在視察那所村鎮小學當兒，和那個羅馬尼亞未來大作家初次會面，他們一見如故。一個是泥土氣息濃烈的鄉村教師，一個是飽受外國文化薰陶的高貴詩人，這末兩個在氣質教養方面完全不相同的人，能够一見便成爲莫逆的朋友，這是一件奇異的事。不用說，他們開始一項有關民間文藝的冗長的深入討論。這一門學問，就克林加來說，是他最熟悉的課題，跟他的出身生活密切相關的。但在那個一向在都市成長的詩人，却是一個沒有接觸過的全新的奇異世界。這樣，在短期內，兩個人都異常投契了。

通過伊明尼斯古的介紹，克林加開始加入在艾斯的文學集團「裕尼美亞」。這個外省的文化人集團態度嚴肅，自己出版一份雜誌，專門刊登他們的作品。克林加給予雜誌編輯人的最初印象不很好。這兩個好朋友似乎到會很遲，因爲他倆在半路上，曾停下喝了點酒，面紅耳熱的，在會場上一直嘻嘻哈哈，教「裕尼美亞」那些拘謹的文士側目。當伊明尼斯古在散會後問及克林加對於那個文學集團的感想，他笑了笑說：「我那個補鞋匠的祖父有過一個學徒，這個小孩子在縫皮革方面是個少有的能手，他會種種人家不會的針法和新花樣。可惜他常常忘記在線末打一個結，所以都上不緊。今晚我聽那一場熱烈的議論——我保証這是一番冠冕堂皇的偉論，但每個發言的都忘記在他的結論處打一個結。」

雖然這樣，以後克林加每個星期六晚上成了這集團的文

學辯論會的座上客。他一直很少發言，直到有一天談論到民間故事問題，他才即席講了一個民間傳說。他在這方面的卓越才能，使得在座的所有人們覺得驚奇，嘆服。這頭一次所講那個故事，就是後來收在他的「民間故事集」里的「後母和她的三個非親生的女兒。」自此以後，那文藝晚會，每逢有克林加講故事節目，便成爲一個非常愉快的盛會。他一開口，大家就給迷住了。不久，克林加受了伊明尼斯古他們的慫恿，開始把那些民間故事一一的用文字記錄下來，拿到那個文藝團體出版的雜誌上面發表。

這時期，克林加過的是一生最快樂的日子。一方面他的文藝創作天才得到一個充份發揮的機會，同時，又得到一個在事業上能盡力提攜跟鼓舞自己的知己朋友。克林加與伊明尼斯古慣於把黃昏消磨在小酒店裏，聽吉卜西人唱歌。在週末則一同到附近鄉間旅行，在鄉下小客店宿夜，這些地方正如克林加所形容的，是出售「好酒好肉的去處。」一八七六年，伊明尼斯古跟教育部鬧翻，打掉了視學官的飯碗，他乾脆和克林加住在一起。夜裏，他倆經常躺在走廊上，仰望星星，討論一些有關政治文學和哲學的問題。

次年，爲了生活逼人，伊明尼斯古不得不遷走京城布查拉斯，違反了自己的意志，担任了一家立場保守的日報編輯人。克林加嘗到了離情的苦味，他不斷的寫信給伊明尼斯古，訴說着離愁。那些書信上的樸素語言，無論誰讀了都會受感動的。這時，克林加開始染上了癲癇病，起初只是輕微的發作，不幸聽信了當地的一個女巫的話，把自己關在一間熱鬧不通風的斗室裏三十天，大量服用熱牛尾藥湯，致病情加劇，血壓愈來愈高，甚至在課室裏也發作癲癇，結果只好離

職，在家養病。一八八九年六月，伊明尼斯古在神經病院病近的消息給予他的病體以嚴重的打擊，是年的除夕，他也離開這塵世，活了五十二歲。發出的訃聞，不曉得怎樣沒有到達他的朋友那裏，出喪那天，祇有他的幾個小學生送他上墳場。寂寞一直伴隨他進了墳墓，他的墳頭甚至連一個小小木頭的十字架也沒得，直到二十多年以後，他的門人在一九一年才募款在他的墳頭豎了個簡單的木十字架，藉以紀念羅馬尼亞最偉大的小說家。

提到克林加的作品，可供研究的數量很少。他不是一個多產的作家。他的全部作品可印成一個冊子裏——並且不會是很厚的一冊。這是不難解釋的，只要想想他一生的坎坷環境，還有，他從來不以作家自視，這是他創作產量不豐的原因。事實上，他的全部作品，不過包含十二篇農民故事，若干有趣的小故事，及一部還沒有完成的自傳「少年時代」。克林加筆下那些故事，大概不是完全他個人的「創作」，可能是流傳於羅馬尼亞農民間的傳說，但一經作者那一枝生花妙筆渲染，就賦予這些故事以藝術的生命，充滿了感人的力量。克林加是稀有的說故事的天才，他懂運用那生動的豐富的人民口語，把廢鐵點成金。在他的作品裏，讀者能够聽到羅馬尼亞農民的聲音。

據自傳的英譯者A. L. 萊特說，這些民間故事是不容易修譯的，因為一經修譯，原作的風格跟文字的韵味就消失了。話雖然這樣說，透過萊特譯的「少年時代」，讀者還能够領會到那位農民出身的天才作家底牧歌式樸素風格。

一直到一八七八年，羅馬尼亞遭受外族侵略，給土爾其和希臘的蹂躪。他們掌握了羅馬尼亞的政治經濟大權，土地集中在少數的大地主手裏，在土地兼併下，廣大的農民失掉

了耕地，淪為農奴，受着重重的剝削，過着非人的生活。另一方面，宗教勢力也異常跋扈，他們和外族統治者，土地領主勾結，用宗教和迷信麻醉，恐嚇那些可憐的農民，使他們服服貼貼的，受着宰割。克林加親歷這個時代的，更重要的，他本人就出身於那個受壓迫的階層的。他對那些過着非人生活的農民抱着深切的同情。在「少年時代」那本自傳裏，他歌頌着羅馬尼亞農村的美麗，農民們的醇樸的靈魂。但透過作者的温情，一幅羅馬尼亞農民的暗淡圖畫在讀者面前展開了。

在第一章里，作者便敘述了一幕拉壯丁的慘劇。那慘劇的主人公不是別人，正是作者的小學教師。這發生在七月廿二日「聖神加節日」。那天村長召集村里的少年人，從事強迫勞役，命令他們修補村前大道。因此小學教師瓦西爾集合了全校學生，出發到大路上去勞作。突然大路上出現了政府差人，把瓦西爾和別的壯丁一起捉了，押到軍隊里去服役。原來這是村長他設下的騙局，以修路為名，把壯丁集合起來，以便統治者挑選他的羔羊。這事給了克林加一個很深刻的印象，因為村里從此再也找不到一個像瓦西爾這樣好的青年教師，補他的缺。這一類的悲劇，作者用的是白描的手法，却寫得那末突出，引起人的無限憤慨。

克林加那活潑，流暢，樸素的風格，他的成就，並非是一朝一夕的事。這是他多年努力辛勤勞作的結果。他死後，人們從他的手稿，發現每篇作品，從草稿到最後完稿，經過無數次的修改和易稿。

克林加身後寂寞了幾大半個世紀，他的真正的價值直到最近才獲得羅馬尼亞人民的認識。人們發現他發出的呼聲，是羅馬尼亞廣大人民的呼聲。同時，他對羅馬尼亞語言文學，有無比的寶貴的貢獻。

夏凝霜

歌功且頌德

辛夷

一個時代有一個時代的思想潮流，每一朝代也有每一個朝代的忠貞之士，爲後人所敬仰。這種仰慕完全是出於後人對前人及其時代的評價，也就是歷史人物的評價問題。

專制的君主，都要他的羣臣愚忠愚孝，稱贊他的富強，稱贊他的偉大。因此就有一批下賤而熱中的文人，專門大做其歌功頌德的文章去逢迎，以博取歡心。升官接着就是發財，得了一官半職，便打拱連聲諾諾，像狗得到主人賞送骨頭一樣，歡喜得不斷地擺着尾巴，感激的程度，差點兒連眼淚也往下滴，如果允許的話，他一定會毫不遲疑地喊出來：「你就是我再生的父親，我一定吩咐子孫給你供奉一個長生位！」這種人，在過去的歷史裏曾經出現過不少，在現在也有不少活着，就是將來也會有不少存在。

這種人固然無恥，他那一副嘴臉則更會令人發笑，特別是那種肉麻的奉承與巴結，尤使人作嘔。生來就是一副只懂得歌功頌德的「文人相」，婢顏奴骨，反而得意非凡，不可一世。說他是奴隸嗎？不對！他們的社會地位比奴隸高上幾十倍，不可同日而言。而且從另一方面看來，他們也還不配。最低限度，奴隸們的精神世界活動裏，是交織着高漲的仇恨浪潮，過去的追念再加上現實的生存壓迫，只有刺激他們的意志，強化他們對自由和光明的渴望，要求生存的忍受度的韌性與生活鬥爭的沸點，是隨時日的更迭而各成正反比例作增減。他們的存在，不是附屬的，是對立的；人類大部

分的歷史是以他們的血淚塗寫成的。他們是使歷史改變的重要因素之一。

歌功頌德的人的腦袋裏都是裝滿一套奉承和討主人歡心的昏庸意識，品質斷比不上奴隸，然而嘴臉卻與奴才並無兩樣。他們有思想、有學問，可是却爲大家所排棄、排斥。他們的生存不是自立，而是附屬；全依靠着主人，當主人階層瓦解時，他們便趨向死亡。這和臭虫無法吮吸生人的血液時就得餓死是同一道理。

缺少了糧食，動物就得餓死，這雖是一個定律；然而各種動物對飢餓的忍受度也各不同。據說臭虫的忍受度能達一年之久，甚至餓到全身都透明，扁塌了，可是仍然不會死，並且嗅覺還非常敏銳，隔鄰兩三間寢室也會被他發覺，因此就立刻爬過去養肥自己。歌功頌德者未必會有臭虫這種忍受度，在失去主人的庇護時固然是隱藏不敢露臉，可是一有機會他又會像臭虫一樣自肥了。當人們要去尋他們時，他們也像臭虫那樣躲在床隙板縫裏去了。要捉臭虫，唯有將床架折開，讓太陽晒，用開水淋。

臭虫、蝙蝠、貓頭鷹都是怯怕光明，喜歡黑暗的，碰上了強烈的陽光立刻就會覺得眩目，不敢睜開眼睛睜一瞧明亮的新天地。歌功頌德的這一種人便是這樣，只好永遠藏身於黑暗中苟延喘息。如果他們生存在黑暗中而又能爲明日的朝陽而謳歌，這倒有灼見，不然在黑夜中詛咒罪惡，爲腐朽奏起輓歌，與污穢同滅亡，也還能得到別人的同情。因爲叫將死的快死，就是起了催生的作用，新生代斷比衰老代有希望、有前途，青年之值得愛護也正因此。

給一個孩子

鍾祺

在世界上古老的國家中，
你的年紀是一個孩子。

沒有人對你表示一聲同情，
沒有人對你說一句讚美。

孩子，你給多少寵愛你的貴人，

以一千個絕望和打擊！

在舉世稀有的金冠庇護下，

你本該溫順得像一個安琪兒；

全沒想到你竟是窮賤的野孩，

——沒領情，不講理！

你的臉是這樣髒，

你的衣服是這樣爛，

你滿腹的思量是什麼——

屈辱、復仇、反抗？

還是想起往日的天真，

勝利的驕傲，自由的美好？

還是記起昨夜枕邊盈眶的熱淚，

今天早晨太陽的感召？

是的，是的，你本是那麼天真、純樸，

你原始地生活着，沒有欺凌，

享受着寧靜的甘美，

心境和平得像一個田園詩人。

看朝日沐了海浴，悠悠地升起，

看月亮把銀光瀉滿大地；

聽椰葉的清歌，夜虫的低唱，

以一分勞動後心靈的寧謐。

記不起那一天，

海灣出現了飄着三色旗的軍艦，

那傲慢的旗啊，遮沒半邊藍色的天！

戴着翎尾禮帽的貴人柔聲地對你說：

「沒有人保護的孩子多可憐！」

你冷眼盯他，以沉默的輕蔑，

仍舊捕你的魚，耕你的田……

貴人的眼睛爆了火花，

憐憫的意義就是答鞭！

奴隸的歲月是一根打着死結的繩子，
繩子上沾滿着倔強的血污，

「更殘忍的災難都降臨吧，

奴隸撐得起一切的痛苦！

然而，反抗是我的心，

信仰是我的劍！

當這樣的一天，憎恨驟然覺醒，

世界會來個空前的變！」

孩子，你真有這份決心和忍耐嗎？

你完全不覺得害怕嗎？

你願意忍受貧窮和苦難嗎？

你願意肩起沉重的命運嗎？

你看，他們聽了你的話，

腳跟在發抖，臉兒變紫又變青！

他們多麼疼愛你啊，

而你全不了解他們的心意嗎？

「我要全世界的奴隸站起來，

我要用雷般的聲音震碎壓迫者的胆，
使他們也嘗嘗災難！

當太陽的光輝照滿宇宙的時候，

我將洗淨臉上陳年的淚痕，

穿上我親手裁剪的衣裳，

去到飄着露水氣息的曠野去，

迎接朝陽和生命！」

去，到飄着露水氣息的曠野去，

迎接朝陽和生命！

威鎮宇宙的太陽啊，光輝帶着莊嚴，

驅走了黑暗的羣魔，

給世界新的希望，新的信念！

我們信仰你，我們追隨你，

我們原是為你而再生；

如果黑霧再度包圍你，

我們一定吐出火焰來，

消滅黑暗！

我的文學老師

李延輝

年紀一天天大起來，常常會想起過去的事情，就好像走了一段長的路，難免有時要回頭看一看。最近偶然翻閱「文壇三憶」一書，曹聚仁先生提起了他在學生時代的許多老師和同學，大都是我們所熟知的名子。於是使我也想起了學生時代的一些師友。在我過去的一些同學之中，也的確有幾位現在已經是名聞全國的作家了，不過我不願提起他們，因為那有點「我的朋友周樹人」之嫌，說出來也不算光榮，反而更增加自己的慚愧。至於談一談自己的老師，大約是無妨的，因為好的老師教出的學生並不一定個個都是好的，我並不是他們的得意門生。

離開學校這麼多年了，居然還想起從前的老師，這總算是够人情味的。尤其來南洋這麼多年，常常感到這裏的學生沒有國內的學生對老師那麼有感情，大約因為這裏是商業社會，教與學也好像做買賣，你去巴利買一斤牛肉，就不會和那賣牛肉的有什麼感情。我能想到我的這些老師，也許因為我這人沒有受到商業社會風氣的影響，我一直在文化教育界里兜圈子，把人類的情感仍然是看得很重的。

我是學習文學的，這麼多年來，一直興趣不減，而且至死都不會衰退的。因此我想起了一些啓蒙的文學老師，他們最先領導我走上了這條道路，後來他們又給我不少指點，現在想起來，除了不能淡忘的懷念之情，還有着深深的感激之意，他們留給我的印象，此生是永遠不會消失的。

我進初中讀書，是在我們縣城的一間省立中學，那時的小學「國文」課本還是「人手足刀尺」，不是「大狗叫小狗跳」，初中國文也仍然是全部文言文，這大約因為我的家鄉比較偏僻，風氣蔽塞，依然很保守，其實那時代已經是「五四」以後了。記得學校的圖書館里也偶然買一些新文學書，我們背會了國文里的文言文，便去圖書館借一些新書來看，於是我對於新文學便發生了興趣，在作文課堂上是寫些記敘文或論說文一類的東西，在課外却和幾位要好的同學學寫新詩，寫成了，幾個同學便互相傳閱。那時最流行的是小詩，冰心的「繁星」「春水」，宗白華的「流雲」，我們都可以背誦。不記得後來怎麼樣知道我們的國文教師之中也有一位是寫新詩的，但他並不是教我們那一班的國文，他是教我們同級的另外一班，那一班的學生就有一個是我們幾個同學之中新詩寫得最好的楊春艇，他就把他寫的小詩，大膽的送給那位國文教師修改，不僅沒有責備他在課外搞這種玩意，還大大的稱讚他一番。於是我們幾個同學也把寫成的新詩請春艇送給他的教師修改，也一起誠惶誠恐的向這位先生請教，得到了他不少的鼓勵，於是我們對新文學的興趣更加濃厚起來。以後才知道這位國文教師也是一位作家，他就是後來有些「中國文學史」裏提起的「農家的草葉」的作者何植三先生，他和冰心、宗白華三位同被認為是「小詩

時期」的代表作家。『中國新文學大系』中朱自清編選的『詩集』里，就選了他十二首詩，在數量上僅少於聞一多、徐志摩、冰心、俞平伯等數人，比選宗白華的詩還要多。記得何先生是我們還沒有畢業就離開了學校。我們的同學楊春艇也因病休學，不幸後來去世了，他應該是何先生的得意弟子，假如他不死，一定會有成就的。

一九二八年夏，我到省城考進了省立第一高級中學，因為初中時期對於文學有了興趣，這時便選入文科。

在初中時期，我們只知道何植三先生會寫新詩，不知道他是當時有名的作家，也不知道他的名字以後會寫在文學史上。到了高中，我的國文教師是黎錦明先生，那時他已經出版了許多長篇小說和短篇小說集，現在還記得書名有『一個自殺者』、『蹈海』、『瓊昭』、『烈火』、『塵影』、『破壘集』、『戰煙』、『馬大少爺的奇蹟』等，所以當時我們就知道他是名作家。我們同級另一班的國文教師是萬曼先生，他出過一本書叫『淡霞和落葉』，趙景深編選的『現代中國小說選』里，就選了他一篇小說『淡霞』，最近又看到他出版了一本研究性質的書，已經很久沒有看到他的創作了，倒是他教的那一班學生之中，後來有一位成為全國皆知的作家，那就是原名王繼曾的師陀，他是以前寫小說成名的，不料他還會寫劇本，最近新加坡還在公演他的戲。除了黎先生和萬先生，當時我們的英文教師是陳治策先生，這位留美戲劇專家，後來是國立北平大學藝術學院戲劇系的教授，抗戰時期是國立戲劇專科學校的教務主任。他在當時除了教我們英文，還是我們的訓育主任。

青年人崇拜作家的心理是很普遍的，當時我們都認為這三位先生是『奇人』，是很不平凡的。陳治策先生老是穿一套中山裝，沒有蓄頭髮，簡直不像到過外國的留學生，看不出有一點鋒芒，生活很儉樸，他不願坐人力車，總以為人拉人是不對的，在北平做教授的時候，來來往往也是騎自行車，這在教授之中是很少見的。萬曼先生老是穿長衫，這位地道的『天津佬』，最像國文教師，給我們的印象是規規矩矩，生活有條有理。黎錦明先生，正是我們想像中的作家的典型，他總是穿西服，身材高高的，面色白中透黃，頭髮老是梳得光光的，西服老是筆挺，是一位相當漂亮的人物。晚上總是睡得很晚，早晨也起得很遲，尤其是在寒冷的冬天，有幾次上課鐘打了，只見他頭未梳臉未洗便來教室上課，每次上課，總是在進教室的時候才把煙頭丟掉。有時用白紡綢巾包着鐵餅，去操場上運動，彎曲着高高的身體，轉一個圈，用力擲一下，然後跳着方步走過去，再用力擲一下，然後跳着方步走過來，這麼一個人擲來擲去，擲了十幾次，就用紡綢巾包起鐵餅，提在手里回宿舍去。那時他是一位單身漢，聽說和第一師範的國文教師葉鼎洛，在生活上都是放蕩不羈的，他們同樣有着不少的浪漫故事。

黎錦明先生教國文，不教古文，總是印講義給我們讀，一篇托爾斯泰的『長期流刑』，好像講『項羽本紀』一樣教一兩個星期，有時不想教課文了，就講一些新文學方面的知識，或是談談魯迅，魯迅先生曾給他的小說『塵影』寫過序文，他和魯迅先生是很熟的，每次到上海，總要去看一看魯迅先生，把最近的生活情況告訴我們。當魯迅和創造社筆戰的時候，他是站在魯迅一方面，對創造社沒有好感。當時我們文科，有一些選修科目，我便選修他的『小說研究』和陳治策先生的『戲劇研

究」。在「小說研究」課里，我得到了許多知識，後來讀世界文學名著，不至於東抓一本西抓一本毫無頭緒的亂讀，便是在這門功課中懂得了哪一些是世界第一流的偉大小說家，哪一些是世界最好的小說名著，在輕重選擇方面，比較有些把握。而且對於一本小說，也懂得如何去欣賞理解，評論好壞也懂得用怎樣的尺度。可惜在我們還沒有畢業，黎先生就離開學校，去就任河北大學的教授，他說要請馮雪峯先生來代他的課，但不知什麼緣故，馮先生沒有來，我們的國文教師換了一位「漢學家」，那就完全讀另外一些東西了。

陳治策先生的「戲劇研究」，使我對戲劇發生了興趣，有一個時期，連圖書館的管理員都知道我要借什麼性質的書，有時他會自動的介紹一些劇本給我讀，甚至當我高中畢業之後，我想進北平大學藝術學院的戲劇系，那時陳先生已經放棄了他的不感興趣的訓育工作，去平大戲劇系做教授。我到北平之後，曾把我的意思告訴他，不幸恰巧那年平大奉教育部之命要停辦戲劇系，決定停止招收新生，因此只辦了兩屆，現在戲劇界知名之士如楊村彬張季純等就是平大戲劇系出身。

萬曼先生沒有教過我的課，不過他當時負責主編「高中校刊」，因此同他也有些接觸，在寫作方面，也得到他不少教益，由於他的鼓勵，我對寫作方面發生了興趣。後來我們同學自己也辦了兩個刊物（「金析」和「塞雁」），都是半月刊，都由學校負擔印刷費，我們自己發行，賣了錢，大家才分稿費，學校對我們如此鼓勵，這幾位文學老師是大有關係的。不像新加坡學生，要想自己辦刊物，首先要化一半精神在籌措經費方面，對寫作方面就難免會受到影響。

一九三一年夏，我進了大學，我一生要走學習文學的道路，是早已決定了，所以在大學里我讀的是中國文學系，除了選修經史子集的科目之外，我也先後選修了一些新文學科目，如孫席珍先生的「文學概論」「近代文藝思潮」「詩歌研究」「文藝習作」；曹靖華先生的「現代文學」「小說研究」「戲劇研究」「文學批評」；高滔先生的「世界文學史」等。

這三位先生留給我的印象也是很深的。

曹靖華先生待人非常誠懇，對後輩青年的鼓勵是不遺餘力的。有一次他當面說王西彥的小說很有契訶夫的風味，這句話出於俄國文學專家之口，弄得他的學生忸忸不安起來，其實他無非是鼓勵之意。又有一次，是在抗戰期間，田濤在重慶第一次去拜訪他，介紹之後，他就先客氣的說拜讀過田濤許多大作，是久已聞名了，弄得這位年輕的作家面紅耳赤不好意思起來。他不是隨便說的，他讀過很多青年人的作品。曹先生為人謙和，只知腳踏實地的工作，不顯露一點鋒芒，正如魯迅先生提起「未名社」一班人時所說的，曹先生就是「寧願作為無名的泥土，來栽植奇花和喬木的人」，他的事業的中心，是在俄國

文學的翻譯，他精通俄文，也是中國翻譯蘇聯作品最多而且公認爲是譯得最好的一位。在抗日戰爭前夕，他曾告訴我說良友圖書公司出版了「中國新文學大系」之後，接着計劃出版「世界短篇小說大系」，也是十巨冊，其中有一冊是舊俄小說，有一冊是蘇聯小說，這一冊蘇聯小說，便是請曹先生負責選譯，他打算在放暑假之後，獨自住在西山開始工作，並且想請一位幫忙抄寫的人。不料七七事變發生，抗日戰爭便如火如茶的展開了，良友公司自然無法再進行這個計劃，曹先生自然也沒有繼續這項工作。一九四四年我出國時到重慶去拜訪他，他已經又翻譯了許多部蘇聯文學巨著，他的堅忍不拔的精神，使他決不會停止工作，他的偉大的工作成績，在文藝界是誰都敬佩的。

孫席珍先生的性格和曹先生不同，他有很好的口才，又喜歡活動，他是當時「北平作家協會」的主持人之一。他在軍隊中生活過，所以寫了幾部戰爭小說，抗日戰爭之前，作家很少有這種生活體驗，所以當時這幾部小說是很出色的。當然他只是寫戰爭小說，在他做我們教授的時候，我已經讀過他近十部小說，現在記得書名的有「戰爭中」「鳳仙姑娘」「花環」等。抗戰爆發後，就沒有聽到過他的消息了，在重慶我問過曹靖華先生，曹先生聽說他已去世了，曹先生說這很有可能，因爲按孫先生的性格，他如果活着，是不會聽不到他的消息的。孫先生擔任我們「文藝習作」指導，所以在寫作方面，他給我不少指示，在那一個時期里，我的習作都會經過他過目，有時只給我說一聲，便把那些習作交給北平作家協會的會刊「文學周報」發表。後來他把給我們講「歐洲近代文藝思潮」的講義，交給北平的一家書店出版。我對世界文學能有比較有系統的認識，便是從孫先生這一門功課和高潛先生的「世界文學史」課里聽取來的。

高潛先生翻譯過幾部世界名著，出版創作小說「文人國難曲」和「新生代」的時候，却是用齊同的筆名。高先生的一隻腿是殘廢的，走路時要靠腋下的一根木杖幫助，他身體的殘廢，並不影響他精神的健康，看來他是很樂觀的，可能由於走路時一隻腳不着地，所以字叫「天行」，身體胖胖的，留的頭髮較普通人要長些，說話很幽默，上他的課決不會瞌睡，一定會聽得津津有味。可惜這位樂觀的人，抗戰時受的磨難可真不小，他和茅盾一起去迪化新疆學院任教，不料暴虐的盛世才，竟加害到這位殘廢人的身上，把他關在牢獄里好幾年，當他被囚在新疆的時候，聽說他的夫人在重慶曾以乞食爲生，這消息使我心里非常難過！有一個時期也聽說他瘦死獄中，後來才知道這消息並不確實。

這些老師們已經多年未見了，在讀書時我還是個年輕孩子，如果現在他們看到了我，恐怕一下子也認不得了，然而我却在深深的懷念着他們，假如在文學方面我還有一點知識的話，最初是他們賜給我的，這種感激之情，在我的心里是永遠不會消失的。（四月十五日）

窗（外一章）

· 丘野 ·

每一間房子，都有一面或數面的窗子。

假如你要問，爲什麼要在屋子的牆上打個洞，當作窗子呢？注意衛生的人會毫不遲疑，肯定而清楚地告訴你：「開了窗好讓空氣流通，讓太陽光照進來，殺死微生物。這樣，人們才不容易生病。」這是真實可信的話。

然而，窗子是還有別的用處。

站在窗前，你可以清楚地看到都市的一切。那是比電影院放映的影片更精彩，比書本上的智識更現實。

首先，先看窗沿，你馬上可以看到昨天或是昨天以前人家拋棄的紙屑、菓子皮、花生殼、糖衣、煙屁股、濃痰、飲料……以及其他別的東西的渣滓的痕跡。

再看遠一點的罷！那生的掙扎就展開了。

那推擠的細手段、那裝扮的笑臉、那強暴的要挾、那哀憐的乞討、那武力的發洩、那無家可歸、那躲閃着找生活、那地上的血……都一幕一幕地展開，令你不忍看，不能看。

閉了眼，不行；關了窗，也不行。除非你把那窗子堵

塞了，然而，那更是不行的。

在鄉村，終年是那麼單純的一張圖畫，那青蔥的樹木、那雞、羊、牛羣的活動……。

夜記

深夜，我起來，室內是一片靜寂，室外也是一片靜寂；只有一兩聲夜鶯，暫時打破這死樣的寂靜。

突然，一陣淒厲的夜隼的叫聲，劃破長空，那冷峻的聲音，震動得你的心靈就是那麼地跳個不停。

我再細細的聽，這聲音好熟啊！想想，那聲音是聽過千百回了；再一想，噢，這不就是人們的詔笑、捧笑嗎！——靜靜靜靜靜靜。

於是，我坦然了。

一轉身，看那燈光下睡着的人，那灰白的、猙獰的臉，跟日間那種生氣蓬勃，滿臉笑容的笑臉就有很大的不同。我想着想着，終於得到了個結論：那睡着的人相，才真正是人的本相。



談談詞的藝術特徵

龍榆生

詞是依附唐、宋以來新興曲調的新體抒情詩，是音樂語言和文學語言緊密結合的特種藝術形式。它的發生和發展，由詩的「附庸」而「蔚為大國」，是和樂曲結着「不解之緣」的。它的長短參差的句法和錯綜變化的韻律，是經過音樂的陶冶，而和作者起伏變化的感情相適應的。一調有一調的聲情，在句法和韻位上構成一個統一體。它是順着人類發音器官的自然規律，從而創造各種不同的格式，通過這些格式來表達各種不同的情感。把它誦唱起來，是會使人感到「漸近自然」的。它之所以不同於一般五、七言古、近體詩，乃至夾有長短句的樂府詩，也就只在它的句法和韻律，是要受曲調的約束，而這種約束，是循着人類語言的自然法則來制定的。我們要了解「詞的藝術特徵」，仍得向它的聲律上去體會，得向各個不同曲調的結構上去體會。作者能够掌握這些規律，選擇某一適合表達自己所要表達的感情的曲調，把詞情和聲情緊密結合起來，也就會產生各種不同的風格和面貌，引起讀者的共鳴。在調的領域中，也一樣是「百花齊放」，豐富多采的。

一個批評家的眼光，常是會被時代和環境所局限，從而「以偏概全」，看不見事物的整體。就是這個詩（這裏所說的詩，一般指的是五、七言古近體詩。）和詞在語言、技法、風格、意境上的差別問題，在北宋作家如晁補之、李清照等早就提出來了。所謂：「少游（秦觀）詩似小詞，先生在語言、技法、風格、意境上的差別問題，在北宋作家如晁補之、李清照等早就提出來了。所謂：「王介甫（王安石）、曾子固（鞏）文章似西漢，若作一小歌詞，則人必絕倒，不可讀也。乃知別是一家，知之者少。」（叢話後集卷三十三引李清照說）究竟這詩和小詞的差別在那裏呢？

我們且看秦觀的詩怎樣會「似小詞」？元好問曾經說過：「有情芍藥含春淚，無力薔薇臥曉枝。檢出退之山石句，始知渠是女郎詩。」（遺山文集卷十一論詩絕句）這兩句是引秦觀的「春日」絕句的後半首，「山石」是韓愈作的七言古體詩。這可見宋、金詩人心目中的詩和詞，是有怎樣的不同性質。這一對比，恰好說明當日所稱「當行出色」的「小詞」，該是屬於軟性的。這和俞文豹：「吹劍錄」所載：

「東坡在玉堂日，有幕士善歌。因問：『我詞何如柳七？』對曰：『柳郎中（永）詞，只合十七八女郎，執紅牙板，歌「揚柳岸，曉風殘月」。柳作：雨霖鈴。學士詞，須關西大漢，銅琵琶，鐵綽板，唱大江東去。』（蘇作：念奴嬌）」

同樣說明了彼時彼地所謂詩、詞在風格上的差別問題，也就是後來詞家分成婉約、豪放兩大流派的根本原因。爲什麼彼時彼地一般人的心目中，會存在着這樣一個差別見解呢？據我個人的看法，還得注意它的音樂關係，因爲詞所依的「聲」，多是出于「歌台舞榭」的。依着它的曲調來填的詞，多是交給「十七八女郎，執紅牙板」去唱的。所以它的風

格，也就自然要倒向軟性的一面。所謂：「綺羅香澤之態，綢繆宛轉之度」，（胡寅：酒邊詞序）也正是爲了適應軟坊歌曲的一種抒情手法。但從有了「橫放傑出，自是曲子中縛不住」（能改齋漫錄卷十六晁補之評東坡詞語）的東坡詞以後，簡直就是「以詞爲詩」，（陳師道：後山詩話）所謂：「逸懷浩氣，超然乎塵垢之外」，（胡寅語）開闢了陽剛的一派，一直就在詞壇上和軟性的陰柔一派并驅爭流。這只能說是在詞的領域內有了兩種不同的風格；而這兩種風格是自詩經、楚辭以來，直到所有五、七言古、近體詩，以及南北曲，都是同時存在着的。

我總覺得詞所以「上不似詩，下不類曲」，它的主要關鍵，仍只在曲調的組成方面。由于作者的性格和所處的環境不同，而又善于掌握各個不同曲調的自然規律，因而產生各種不同的技法和風格；而這種不同的技法和風格，却都是存在于詞的領域以內的。清代詞人不了解從發展去看問題，不了解從整體去看問題，只憑個人的主觀，抓着一些個別現象誇張起來，要想顯示自己的「獨具只眼」，實際是「一手掩不盡天下人耳目」的。例如劉體仁把「夜闌更秉燭，相對如夢寐」，（杜甫：姜村三首）和「今宵剩把銀釭照，猶恐相逢是夢中」，（晏幾道：鷓鴣天）作爲對比，認爲這就是「詩與詞之分疆」。（七頌堂詞釋）他不從這兩位作家在當時的物質環境和心理狀態上去分析這兩種作品的不同風格，却只管在每個句子的音調上，就一時的感覺，似乎有些剛、柔異樣，便把它咬定是什麼「詩與詞之分疆」，這是毫無是處的。如果照劉體仁的說法，那麼我也可以舉出范仲淹的：「都來此事，眉間心上，無計相迴避」，（蘇幕遮）來和李清照的：「此情無計可消除，才下眉頭，又上心頭」，（一剪梅）作個對比。這兩者所抒寫的情感和所使用的語言，乍看好像沒有什麼兩樣；但是它的風格，顯然是有着陽剛和陰柔的絕大差別；難道也可以說這是「詩與詞之分疆」嗎？同時王士禛也有近似的說法：

「或問：詩詞、詞曲分界。予曰：『無可奈何花落去，似曾相識燕歸來』。定非香斂（竹上）詩。『良辰美景奈何天，賞心樂事誰家院』？定非草堂詞也。」（花草蒙拾）

我們且看晏殊把這兩個平生得意的句子，是怎樣和其他的句子組成一個整體的？

「上已清明假未開，小園幽徑獨徘徊。春寒不定斑斑雨，宿醉難禁澆澆杯。無可奈何花落去，似曾相識燕歸來。游梁賦客多風味，莫惜青錢萬選才。」（示張寺丞王校勘七律）

「一曲新詞酒一杯，去年天氣舊池台。夕陽西下幾時迴？無可奈何花落去，似曾相識燕歸來，小園香徑獨徘徊！」（浣溪沙）

這一詩一詞，有三個句子是完全一樣的。雖然也有人說：「細玩『無可奈何』一聯，情緻纏綿，音調諧婉，的是倚聲家語。若作七律，未免軟弱」。（張宗樞：詞林紀事卷三）其實這只是一些錯覺。因爲七律形式過于呆板，把這兩個名句放在類似絕句的小令中，確是比較更覺得「情緻纏綿」的。但也絕對不能說這是什麼詩、詞的分界。作者就同時把它放在七言

律詩裏面，難道可以否認它，說它不成其為詩麼？至於「良辰美景奈何天，賞心樂事誰家院」，自然是湯顯祖；「牡丹亭還魂記」裏面的名句。但也得和上文：「原來姽婁紅開遍，似這般都付與斷井頽垣」；下文：「朝飛暮卷，雲霞翠軒，雨絲風片，烟波畫船，錦屏人憑看的這韶光賤」；（牡丹亭第十齣驚夢）聯合起來看，才顯得它的特殊風調。它所用的曲牌「皂羅袍」，是句句押韻，平仄通協的。這和宋詞的面目，自然要現出兩樣；但却不是什麼單純地在風格上和「草堂詞」（草堂詩餘所收的五代、宋詞）有截然的界限。因為詞和曲的不同領域中，又各有各其豐富多采的國地，很難拘以一格，而且各自構成整體，不容許分割開來看的。如果割下一些名句，肯定它是詩、是詞、是曲，那末，宋詞中也有很多是用的唐人詩句，元、明戲曲中也有很多是用的唐詩、宋詩，把它融化得恰到好處，有什麼截然不同的界線呢？且看王實甫：「西廂記」：「長亭送別」中那一段：

「碧雲天，黃花地。西風緊，北雁南飛。晚來誰染霜林醉？總是離人淚。」（正宮端正好）

這前面兩個三字句，不就是范仲淹：「蘇幕遮」詞上面的話麼？還有「聽琴」第一折：

「落紅成陣，風飄萬點正愁人。池塘晚夢，闌檻辭春。蝶粉輕沾飛絮雪，燕泥香惹落花塵。繫春心、情短柳絲長，隔花陰、人遠天涯近。香消了六朝金粉，清減了三楚精神。」（混江龍）

這「風飄萬點正愁人」是從杜甫：「曲江」七律詩中取來的，「人遠天涯近」是從朱淑真：「生查子」詞中取來的，作者借用這些唐詩、宋詞中的名句，巧妙地和其他色彩相稱的許多詞彙，通過特種曲調的音節，結合成為一個整體。它的特殊情調，仍是由曲調的組織形式來決定的。

我們如果不從各個作品上去推究它的錯綜複雜關係，不從它的整體上去分析它的繼承性和創造性，不從它的音樂性和藝術性的結合上去體會它的不同風格，而盲從一般詞話家的片面之言，那對古典文學的欣賞和學習，是會走進黑漆一團的牛角尖裏，沒有光明的前途的。

現在，再掉過頭來，進一步談談我個人對「詞的藝術特徵」的看法。為什麼說，詞是音樂語言和文學語言緊密結合的特種藝術形式呢？這得追溯一下詞的發生和發展的簡單歷史。王灼曾經說過：「隋以來，今之所謂曲子者漸興，至唐稍盛；今則繁聲淫奏，殆不可數。古歌變為古樂府；古樂府變為今曲子，其本一也。」（碧鷄漫志卷一）這裏所說的「今曲子」就是唐、宋以來詞家所依的「聲」。依附這「今曲子」的「聲」來作成長短句的歌詞，原來叫作「曲子詞」，（歐陽炯：花間集序）後來把它簡稱作「詞」，實質上還是音樂語言的結合體。劉勰：「舊唐書」志卷十也曾提到：「自開元以來歌者雜用胡夷裏巷之曲」。（晉樂三）這「胡夷裏巷之曲」，也就是王灼所說的「今曲子」。這「今曲子」從隋以來，直到唐、五代、宋好幾百年中，正在不斷地發展着。依附這些不斷發展的新興曲調來制作的新體歌詞，也是經過無數的音樂家和文學家的不

斷合作，不斷改進，才得逐漸組成這個音樂語言緊密結合的特種藝術形式，我們只要把郭茂倩：「樂府詩集」中「近代曲辭」，這一類雜采唐詩人的五、七言古、近體詩配入許多當世流行的新與曲調，進一步解散五、七言律、絕詩來配合各式各樣的令曲，更進一步錯綜變化組成宋代盛行的慢曲長調，這漫長一段時期的演進歷史，是可以看出「詞的藝術特徵」，主要的關鍵，絕對是從每個曲調的整體上表現出來的。

所謂音樂語言和文學語言的結合，這自然規律，在齊、梁時代的沈約就早經發明了。他曾說過：「夫五色相宣，八音協暢，由乎玄黃律呂，各適物宜。欲使宮羽相變，低昂外節，若前有浮聲，則後須切响。」（宋書卷六十七謝靈運傳論）由於這個「玄黃律呂，各適物宜」，和「宮羽相變，低昂外節」的自然法則的發明，經過無數作家的長期實踐，最初是組成了「奇偶相生」，音節和諧的五、七言律、絕形式。但這種形式雖然富有高低抑揚的音節，可使讀者和聽者發生快感；却因過於整齊的格局，很難和人類起伏變化的感情恰相適應，因之也就不容易和參差繁複的新興曲調緊密結合，這對「各適物宜」的原則，還是有很大距離的。人類語言，生來就有其高低抑揚的自然節奏。但在漢民族的孤立語中，要把它連綴起來，在每個字的意義和聲調上，配合得非常適當，就非得經過長期的音樂陶冶，很難恰如其分的表達作者的起伏變化的感情，而使聽者引起共鳴的作用。唐、宋以來長短句歌詞的藝術特徵，我覺得是應該在這些方面去深入了解的。

我們要了解詞的特殊藝術形式，簡略的說來，是該從每個調子的聲韻組織上去加以分析，是該從每個句子的平仄四聲和整體的平仄四聲的配合上去加以分析，是該從長短參差的句法和輕重疏密的韻位上去加以分析。由各個獨體字的安排適當，組成一個完整的統一體；把這個統一體加以深入體會，掌握某一個調子的不同節奏，巧妙地結合着作者所要表達的各種喜、怒、哀、樂的不同情感，這樣，就能夠填出感染力量異常強烈的好詞，古人填詞，特別重視選調、選韻；它的這些關鍵是要善于掌握的。我們如果徹底了解了這些自然法則，也就不妨解說過去所有曲調（也叫作詞牌或曲牌）的束縛，而自己創造一種嶄新的長短句歌詞。這在宋代音樂家兼詩人的姜夔，早就這樣做過了。他曾說過：「予頗喜自制曲，初率意為長短句，然後協以律，故前後闕多不同。」（白石道人歌曲卷四長亭怨慢小序）他是深切了解音樂語言和文學語言緊密結合的基本法則的。所以在他作的自制曲：「暗香」、「疏影」，經過「工奴練習」之後，自見「音節諧婉」（同上暗香小序）的妙處。

一般的說來，人類的情感，雖然因了物質環境的刺激從而觸起千態萬狀的心理變化，但總不出乎喜、怒、哀、樂、愛、惡、欲的範圍，也可以概括為喜、怒兩大類。人類借以表達種種不同情感的語言音節，雖然也有輕、重、緩、急的種種差別，也可以概括為和諧與拗怒兩大部分。唐、宋人所組成的「今曲子詞」，尤其是慢曲長調，在這上面是十分講究的。它能在和諧與拗怒的音節方面，加以適當的安排，構成矛盾的統一體，借以表達作者所要表達的某種微妙感情而恰如其量。這在柳永、周邦彥、姜夔諸家的詞集中，更是值得我們深入探究的。

爲了幫助讀者對詞的特種藝術形式的一般了解，姑且就一般常用的幾個曲調，隨手檢來，作一些粗淺的分析。

首先來談蘇軾：「赤壁懷古」的「念奴嬌」。這個調子爲什麼適宜於表達豪放激壯一類的感情呢？我們先來探討一個曲調的由來。據元稹：「連昌宮詞」自注：「念奴，天寶中名倡，善歌。每歲樓下酺宴，累日之後，萬衆喧隘，嚴安之、韋黃裳輩闢易不能禁，衆樂爲之罷奏。玄宗遣高力士大呼于樓上曰：『欲遣念奴唱歌，卽二十五郎吹小管逐，看人能聽否？』未嘗不悄然奉詔。」（元氏長慶集卷二十四）又王灼引「開元天寶遺事」：「念奴有色，善歌，宮伎中第一。」「每執板當席，聲出朝霞之上。今大石調『念奴嬌』，世以爲天寶間所制曲。」（碧鷄漫志卷五）根據這些記載，這「念奴嬌」的曲調，雖然很難確定是出于天寶間；但看這個曲調的命名，它的音節高亢，是可以斷言的。現在就把蘇詞的文學語言來加以探索。調子之所以適合於表達激越豪壯一類的情感，是和它的句法和韻位上的適當安排分割不開的。一般五、七言近體詩的調聲法式，在每個句子中是兩平兩仄相互調換，而把這雙的字作爲標準，所謂：「一三五不論，二四六分明」的；在每首詩的整體中是隔句押韻，每一聯（兩個對句叫作一聯）的末一字的是平仄互換的；例如杜甫：「登高」七律：「無邊落木蕭蕭下，不盡長江滾滾來」，上句末一字是仄聲，下句末一字是平聲。像這樣的安排，是只有「和諧」而不會發生「拗怒」，這對表達激越豪壯一類的情感，是很難做到「各適物宜」的。再掉過頭來，檢查「念奴嬌」這個曲調，在文字上的句法和韻位的安排，是怎樣來和高亢的聲音相結合的？根據這個曲調的其他作品，除掉上闕的「亂石穿空」一句，下闕的「遙想公瑾當年」和「故國神游」二句，句末是用的平聲字，在全詞的整體上發生一些「和諧」作用外，其餘如：「故壘西邊，人道是三國周郎赤壁」，二句，依律應讀作「故壘西邊人道是，三國周郎赤壁」；「羽扇綸巾談笑間，檣櫓灰飛煙滅」，二句，依別本應改作「羽扇綸巾談笑處，檣櫓灰飛煙滅」。像這許多句子組成的整體，句末一字用仄聲的佔了大多數；這在整個的音節上，是「拗怒」的成分遠遠超過了「和諧」的成分的。在每個句子中間的平仄安排，雖然像律詩的形式佔大多數；而上、下闕的結句，如：「一時多少豪傑」，「一尊還酹江月」，末了四個字都是用的「平仄平仄」，「遙想公瑾當年」句用的「平仄平仄平平」，却又違反了律詩兩平兩仄相間的慣例，同樣表現出「拗怒」的聲情。加上全部的韻脚，如「物」、「壘」、「雪」、「傑」、「發」、「減」、「髮」、「月」等字，都是短促的入聲；這樣，在句法和韻位的安排上，顯然構成了一個矛盾的統一體；而「拗怒」多于「和諧」。因了硬碰硬的地方特別多，迫使它的音調向上激射，再和許多短促的韻脚組成一個統一的整體；這樣，恰好和本曲的高亢聲情緊密結合，最適宜於表達激越豪壯一類的情感。蘇軾這首「赤壁懷古」詞，很純熟地掌握了這一曲調的基本法則，再把眼前的壯闊風景和過去的熾烈戰爭情況，緊密結合起來，把「小喬初嫁」的「兒女柔情」和「羽扇綸巾談笑處，檣櫓灰飛煙滅」的英雄氣概緊密結合起來，把「江山如畫，一時多少豪傑」的追懷往事和「人生如夢，一尊還酹江月」的悼惜自身緊密結合起來；這許多矛盾現象都得到了統一。所以把它當作「聲情并茂」的激昂慷慨的

傑作，是由多種因素構成；而主要的關鍵，則仍在善于掌握這個曲調的基本法則。因了高抗的音響，而使讀者發生「天風海雨逼人」（陸游評蘇詞語）的感覺，這是值得深入體會的。

這「念奴嬌」曲調，所以宜於表達激越豪壯一類的感情，是和它的句法上與韻位上的組成整體分割不開的。如果破壞或改變了它一部分的法則，它的整個聲情，也就會跟着轉化。例如姜夔作：

「鬲一舸，記來時嘗與鴛鴦爲侶。三十六陂人未到，水佩風裳無數。翠葉招涼，玉容銷酒，更酒菰蒲雨。嫣然搖動，冷香飛上詩句。日暮，青蓋亭亭，情人不見，爭忍凌波去？只恐舞衣寒易落，愁入西風南浦。高柳垂陰，老魚吹浪，留我花間住。田田多少，幾回沙際歸路。」（白石道人歌曲卷三念奴嬌）

你看他只改用了上、去聲韻，便把整個的高抗音節都變了！像這性質相近的曲調，如「滿江紅」，「賀新郎」等，把來表達激越豪壯一類的感情，也必得選用入聲韻；否則就要變質。四聲韻部，各有它的特點。把它選來作爲韻脚，對於整個的感情變化，影響是異常重大的。

接着來談辛棄疾所曾用過的「摸魚兒」，爲什麼這個曲調適宜於表達悲鬱沈咽一類的情感呢？這一曲調的來源，現在是無法查考了。我們只得把最早一首晁補之的作品，從它的聲容態度上去體會它的整體法則，看它對句法和韻位的安排，有着一些什麼特點？再把晁詞抄在下面：

「買陂塘，旋栽楊柳，依稀淮岸江浦。東臬嘉雨新痕漲，沙嘴鷺來鷗聚。堪愛處，最好是一川夜月光流渚。無人獨舞。任翠輦張天，柔茵藉地，酒盡未能去。青綾被，莫憶金閨故步。儒冠曾把身誤。弓刀千騎成何事？荒了邵平瓜圃。君試觀，滿青鏡星星鬢影今如此，功名浪語，便似得班超，封侯萬里，歸計恐遲暮。」（晁氏琴趣外篇：東臬寓居，摸魚兒）

我們先來看它句子中的平仄安排，在開首的七個字就改用「逆入」的上三、下四句法，把重點放在第一個字上面。這一個字必得選用仄聲，才會顯得有力。晁詞這個「買」字的上聲，比起辛棄疾：「更能消、幾番風雨」的去聲「更」字，就特別顯出他的力量薄弱，比不上辛詞的沈咽蒼涼，有千迴百折之感了。以下每個句子中間的平仄，除了「依稀淮岸江浦」、「儒冠曾把身誤」二句的第四字和「酒盡未能去」、「歸計恐遲暮」二句的第三字用的仄聲略顯一些「拗怒」外，其餘的都循着律詩的形式去安排，一般是顯得「和諧」的，但看它的整體的平仄安排，尤其是每個句子的末一字，除却「任翠輦張天」，和「便似得班超」二句的用平收外，其餘全是用的仄聲字，又可以體會到它的音節是「拗怒」比「和諧」的成分爲多。再看它在換頭的三字句後，接着連押兩韻，又在上下闕的中腰，插上三句句押韻而又長短相差很遠的句子，在音節上顯出一種低徊掩抑的情態；接着用一個去聲字頂上，領起下面兩個四字句，一個五字拗句；加上全部押的上、去聲韻，組成它

那掩抑低徊，欲吐還吞的一個整體。這對表達作者「抑塞磊落」的不平抱負，是很適宜的。明代聲樂理論家王驥德曾經說過：「平聲聲尚含蓄，上聲促而未舒，去聲往而不返，入聲則逼側而調不得自轉」。（曲律卷二論平仄）這雖是站在歌唱方面來說的話，可是把這性質不同的字聲安排在韻位上，對整個作品的表情手法，也是關係非輕的。我們掉回頭來，仔細玩味一下辛棄疾那篇「迴腸蕩氣」的傑構，除掉「休去倚危欄」的「休」字，該用去聲而改用了平聲，使人感到不够有力外，它的詞情和聲情的結合，是比晁詞要更完美得多。它那沈咽悲涼欲吐還吞的無窮感慨，都恰如其量的表露出來了。

以下再來談談柳永的「八聲甘州」，為什麼這個曲調適宜於表達作者的蒼涼悽壯一類的情感呢？據王灼說：「天寶樂曲皆以邊地為名，若『涼州』、『伊州』、『甘州』之類」。又說：「『甘州』，世不見。今仙呂調有曲破，有八聲慢，有令；而中呂調有『像甘州八聲』，他宮調不見也。凡大曲，就本宮調制引、序、慢、近、令，謠度曲者常態，若『像甘州八聲』，即是用其法於中呂調。此例甚廣；僞蜀毛文錫有『甘州遍』，顧夔、李珣有『倒排甘州』，顧夔又有『甘州子』，皆不著宮調。」（碧雞漫志卷三）現在流傳的柳永：「樂章集」就把「八聲甘州」列在「仙呂調」內；那當然就是王灼所說的「八聲慢」了。「甘州」本來是唐朝的大曲。大曲是有很多段，連歌帶舞的。既然說：「凡大曲，就本宮調制引、序、慢、近、令，謠度曲常態」，那麼，這「八聲甘州」也就是就「甘州」大曲中的一段慢曲用來制作的新聲了。「甘州」既是一套邊塞曲，在「樂府詩集」卷八「近代曲辭」中留下了四句歌詞：「欲使傳消息，空書意不任。寄君明月鏡，偏照故人心」。揣摩這四句歌詞的情調，這整個曲調的聲情該是屬於蒼涼激楚一類的。毛文錫的兩首「甘州遍」，前一首是寫「裘馬輕狂」的公子閒遊情調，後一首則純為邊塞曲的本色：「秋風緊，平碛雁行低。陳云齊，蕭蕭颯颯，邊聲四起，愁聞戍角與征鼙。」「青塚北，黑山西。沙飛聚散無定，往往路入迷。鐵衣冷，戰馬血沾蹄。破蕃類。鳳凰詔下，步步躡丹梯」。（花間集卷五）湯顯祖給它的評語，是：「一種霸氣，已開宋、元間九宮、三調門戶。」（明刊湯評「花間集」）這可見，就「甘州」大曲制成的引、序、慢、近、令等雜曲，它的聲情還是離不了激壯蒼涼的邊塞曲的本色的。

柳永這個「八聲甘州」的慢曲，大概是因為它用了八個韻脚，所以在「甘州」曲調上加上「八聲」兩個字，它的音節一樣是激壯蒼涼的。我們再就它的句法和韻位上的安排作些分析，就可以進一步了解蘇軾為什麼會特別欣賞這「霜風淒緊，關河冷落，殘照當樓」三個句子，認為「此語於詩句不減唐人高處」？（趙令時：侯鯖錄卷七）劉體仁也把它比作「勅勒之歌」，（七頌堂詞釋）這和作者善於掌握這個曲調的聲情，是著絕大關係的。且看它一開首就用一個强有力的去聲「對」字領起「瀟瀟暮雨洒江天，一番洗清秋」兩個七、五言句子，接着又用一個去聲「漸」字，頂住上面兩句，領起下面三個「

波瀾壯闊」的四言句子。後面「是處紅衰翠減，苒苒物華休」，兩句一韻一個轉折；「惟有長江水，無語東流」又是兩句一韻一個轉折。這前半闕的長短句法，只是參差錯落的妥處安排，而在開首放上一個去聲「對」字，就近領下兩句，接着又放上一個去聲「漸」字作為上面兩個參差句子的關紐，把它換一換氣，使「對」字一直貫到「無語東流」為止，這聲情是十分悽壯的。換頭：「不忍登高臨遠」，用一個不押韻的句子拓開局勢；緊接一個去聲「望」字頂住上句，領起下面：「故鄉渺邈，歸思難收」兩個四言句。這「望」字作為又一關紐，又和開首的「對」字取得呼應。下面又用一個去聲「歎」字，頂住上文，轉出「年來蹤迹，何事苦淹留」？一個四言、一個五言句子，又是一個錯綜變化，顯得非常有力量。接着又是一個上聲「想」字，頂上兩句，轉出「佳人妝樓颯望，誤幾回天際識歸舟」兩個參差變化，搖曳生姿的句子來，而在兩句中間又加上一個去聲「誤」字，作為換氣的環節。再折進一層，用「爭知我」三個字一面承上，一面領下「倚闌干處，正恁凝愁」，兩個四言句，關合情景，作成總結。這「倚闌干處」四個字必須「仄平平仄」的一、二、一、一的句法，即中間兩字要連成一氣，如「闌干」兩字是不可分割開來讀的。這樣，才和上面「爭知我」三字，下面「正恁凝愁」四字聯系得十分緊湊，顯出一種激楚蒼涼的音節，構成一個錯綜變化的統一體。這個曲調的藝術特徵，主要在它的句法變化，而且在重要環節放上許多有力的去聲字，使在換氣時顯得格外有力。再在押韻方面，它選用了「尤候」一類適於表達憂鬱情感的平聲韻，因之它能做到激楚蒼涼，使讀者發生強烈的同感。後來吳文英把這個曲調作為登臨懷古的歌詞，也是一首掌握聲情頗為恰當的佳構。順手把它抄在下面，以資比較。

「渺空烟回遠，是何年，青天墜長星？幻蒼崖雲樹，名娃金屋，殘霸宮城。箭徑酸風射眼，膩水染花腥。時及（革旁）雙鷺响，廊葉秋聲。宮里吳王沈醉，倩五湖倦客，獨釣醒醒。問蒼天無語，華髮奈山春。水涵空，闌干高處，送亂鴉斜日落漁汀。連呼酒，上琴台去，秋與云平」（夢窗詞集：靈岩陪度幕諸公游）

這吳詞除起句句讀有了變化，「水涵空」三字在轉接處比不上柳詞有力外，整個技法，都是掌握得很好的。

我覺得要談整個長短句歌詞的藝術特徵，除掉在每個曲調的音節態度上去探求，除掉在句法和韻位的整體結合上去探求，是很難把「上不似詩，下不類曲」的界線劃分清楚的。讀者對詞的欣賞和學習，除掉應該注意每個作品的內容實質即所含蘊的思想感情外；如果不懂得各個曲調的組成規律，那也就會是「隔靴搔癢」，很難進一步體會到它的「弦外之音」、「味外之味」的。隨手寫出我的一些粗淺意見，提供一般愛好讀詞者的參考。如果要深入探究，那麼，還得從多種曲調上去作綜合的研討，找出它的一般規律來；也可以作為我們創作新體歌詞的借鑑。我這里只是略引端緒而已！

掛在窗口的畫

(外一首)

大自然在我的窗口

掛上一幅動人的圖畫

它與窗櫺一樣闊大

佔有了整個窗的容積

像揭示一件偉大的藝術品

我將低垂的布幔打開

於是這幅舉世觸目的創作

就出現在我的面前

畫中有靜止的波浪式的山峰

有流動着的擁擠的雲朵

偶爾飛鳥和星辰

也相續到來增加熱鬧

大自然在我的窗口

掛上一幅動人的圖畫

黃昏與早晨一來

它就標上最高的價格

草地

這一片寬敞的草地

在夕陽下顯得分外妍麗

草地背後是紅色的山坡

腫腫的矮樹在胸脯上羅列

一灣綠水直穿過心臟

有人，就仰面躺着

有牛，就低垂着頭

足球員多姿的腳踏不破一個靜

這一塊寬敞的草地

被夕陽鍍上一層詩意

• 周榮 •

散步

· 沙 風 ·

近個把月來，我常跑到火車站裏去。

我不是等候親戚朋友的駕臨而去迎接他們，也不可能這麼頻繁地送走許多朋友親戚。去時一個人，回來時也是一個人，或者多一個燈光下的影子。

這樣，時間應該是黃昏，是吃過飯後閒得頂無聊的時候。不過也得要天氣蠻好，伏在山頭的夕陽把熱氣向四周送，天色不陰不暗，懶洋洋的風趁機鑽進萬戶人家裏，把無事可作的人都扇（手旁）了出來，於是四下裏都是熱鬧開闢的景象，四下裏都是人，不管去散步或是去辦點不甚重要的事情大可以心安理得，避去了突然和孤獨的感覺。

然而，我還是無可避免地感到突然和孤獨，當我數着腳步踱進一片冷清的车站裏。尤其每次通過那道小柵門，我總要在門口踟躕片刻，閱讀旁邊豎着的小白牌上面的告示，告示寫着「脚車不准進內，犯者罰款五十元」。只要我想起自己是人而不是脚車以後，方才小心翼翼地走進去。記得最初一次讀完告示走進去，一眼便望見裏頭並排安放著三兩架脚車，這立刻引起我的驚訝，當然我會聰明地想到這是某些特權人物的東西，告示牌上的字是他們寫的，針對的是外人，道理不是對他們說的。但是，只要我到這裏來，只要讀完門口的告示，我便像巡警樣的向四下裏搜索，然後才讓突然和孤獨的感覺填塞了腦子。

車站裏惟一的茶店還開着門，分不清是頭家還是伙計的

中年人孤獨地坐着想心事，還有幾班夜車沒來，他是在忍受無比的冷寂時間的煎熬，而盼望多做一點生意罷。買車票的巷間站着兩個巡警，他們顯得無事可做，一隻脚攔在鐵杆上隨意溜覽壁上的字畫，或是信步踱出陰暗的巷間仰頭追蹤浮雲下的小燕兒，然後大家面對面的閒談着，隨便注意起打前往來的行人。辦事間照樣有人辦公，可是空氣已經渙散多了，那個先生把光頭架在背後倚靠上閉目養神，寫字檯面放着一對他的除去鞋子的大脚。對過幾丈來遠的一幢長屋子是貨倉罷，也是一樣有人辦公，一個背着臉孔的人在沒有燈光下的寫字檯上疾書，似乎忙得連時間都忘記了。

我背着着手緩緩地沿着鐵路邊的人行道走着。道旁經人工栽種的紅葉樹長得非常俊俏，微風吹來只是扳動着它們身後一行列細小的各色花朵兒。這該吸引我的注意力麼？我把眼光放到無窮的那邊，那邊是熙熙攘攘的市區，轉過來，一片山林景色把一切熙攘印象消磨淨盡。

兩手執着紅藍旗子嘴裏唧了哨子的鐵路工人，起勁地來往奔跑着，火車頭依着他的號令或進或退，拖起車廂和空車架在錯綜複雜的鐵軌上喘氣。「砰！砰！」「車廂碰着車廂，哨子響起了，紅藍旗子忽上忽下，一聲汽笛衝天號嘯，令人眼花撩亂的高大輪子吼着向前，遠了，遠了，這就走了麼？又是一聲哨子，我不覺暗裏發笑，我真太過慮了，看它，它不是戛然而止，不是俯首貼耳地朝原路退回來麼？不，它

已經走歪了，歪向跟發號者的意思十分符合的地方。

上車站看火車頭拉車廂也是散步目的之一，在這裏我還可能欣賞到一些不知名的遠方天才藝術家和書法家的傑作，藉着整幅貨廂的外壁宣揚出來的傑作。好像僅僅用幾根波浪形的線條便活生生地被勾畫出了一些東西，一認便認出了可能使女人見了臉紅的東西。書法家顯然不是同一人，因為他不可能在傑作的旁邊註上一些半句毫不關連的詞句，或者是詩歌罷，所書的也只能意會，假如要從字義上去解釋結果往往叫人茫然，其中內容似乎都是有感而發的，間中信筆塗鴉式的也有，但是我不能佩服這些無名書法家的運氣好，竟能站過站地保存得完完整整，「寄意」到遙遠的地方來，而且不止一回地。由天才藝術家的筆下可以領略到一些社會的風氣，由書法家流露出的思想裏可以反映出時代的一些真面目，和他們所接受的要求的是什麼東西，貨廂雖然平凡，經天才家們的點染便另成一番價值，這是令人意想不到的地方。

身邊陸陸續續有人來去，一個頭戴布巾肩挑水桶的村婦跳出在我的面前。這是屬於市區外的農村地帶，我不知不覺跑得那麼遠，而且，逐漸地在眼裏展開一幅鮮明的圖畫。我熟悉這類圖畫，但又彷彿曠隔了幾個世紀般的顯得混淆不清。從那黃色的土壤，從那低矮的矮屋，從那籬芭裏的哇哇來

地，和那疏疏落落相映成趣的芭蕉樹，夕陽影裏的豆棚下有人影走動，一切熟悉的我都仔細觀察，極力在腦海裏尋找過去的印象，於是我忍不住內心一陣欣喜，片刻裏我像作了一場甜蜜的舊夢，回到了老遠的家鄉！

家鄉，充溢着農村氣息的家鄉，長久的離別的日子裏不幸却聽到一些關於她的劫難，田園讓它荒蕪，住屋養着野生（鼠旁），人們不很願意地轉變過了跟習慣不很相符的生活。緊接着又是一個相反的劫難，人們重新被分配到荒蕪了的田園中建起廬舍，披荆斬棘，或搏鬥在原始的莽原裏，恍惚重溫一次已往失去歡樂的黑暗日子。變遷的時勢，變遷的日子，家鄉的窮困生活似乎沒有多大的變遷，然而，誰也知道土地並不貧瘠的啊！

一陣陣濃煙打從車站那頭昇起來，塗亂了半邊浮游着乳色雲層的天。來去的人顯得多而匆忙，背向一片膠林的一羣馬來婦女跨過一連系的鐵軌笑着崩（足旁）着走向這條小路來，鮮艷色彩的衣飾迎風搖曳，象徵了青春的活力和她們內心的喜悅。白色磚房的旁邊閃出幾個人來了，慢悠悠地攀折着身旁的野草玩，我認識是一羣教師們，趁這美好的黃昏去完成了一番學生家庭訪問的程序，還是像我一樣藉散步為名暫時擺脫客地心情的羈絆呢？

另一邊的斜坡下青草長得像綠毯，一隻捲毛的狼犬氣勢

洶洶地疾馳而過，前面跑着悲鳴的捲角綿羊，緊要關頭狼犬忽地停止了追逐，抬頭望着跑得喪魂失魄的對手，搖起尾巴走近牠的自遠而近的主人身旁。不遠那裏有白鬚的老印度人趕着一羣牛兒，牛兒只顧貪婪地低頭吃草，主人似乎沒有多大辦法，瞪着其中一隻出了會兒神。

慢悠悠的先生們步履急了些，意想着是該趕回家的時候了。我先回頭走，黃昏讓新亮起的路燈更拖近黑夜的邊沿，也帶來一片人爲的熱鬧。巡警已經走進站裏來，大人牽着孩子遙望着一方，我滲進去，我知道望的是什麼東西，後頭的汽車似乎來得多而匆忙，胸前掛着圓牌的汽車夫衝進人羣裏

左張右望，又急急走開去。

黑夜更深了點顏色，山風在逐漸冷清下去的車站迴圍鳴咽着。在歸途，燈光下拖着自己的影子，模糊又映顯，心情似覺寬鬆得多，彷彿迎到個親友般的，回頭向車站投一眼，心裏不禁暗自說：明天我還要來的，也在同一個時候，等孤獨的心情重新把我驅趕得無路可的走時候。

談談「魯迅筆法」

聞 辛

許多文藝青年讀了魯迅的什文後，覺得平鋪直叙的地方少，而轉灣抹角的地方多，便形式主義地認定曲折，隱晦和反語之類，是魯迅筆法的主要特色，「好像魯迅此外更多的某些更偉大、更廣濶、更雄健的，對於魯迅也更爲重要更爲基本的東西，就不是魯迅的筆法和魯迅的特徵了。」這是一種主觀的狹隘的看法。

我們可以這樣指出：這種看法的成因，是由於孤立地讀魯迅的什文，而不把當時的實際情況聯繫來看的結果。事實上，這種曲曲折折，隱隱晦晦的所謂「魯迅筆法」，並非是魯迅所醉心的，所刻意追求的。他處在當時的白色恐怖下，想明快而正面地「論時事」「砭鋼弊」，有些時候是完全不可能的，但是他不能停止即使是一刻的戰鬥，所以在很多場合他不得不使用這種「曲筆」來繼續教育人民的工作。在可以避免曲筆的時候，他還是盡力避免的，這點，在他的什文



里不難看到。繞了一個大灣，這才吞吞吐吐地指出瘡疤，這種曲筆，對於他無疑是一種痛苦，一種說奴隸語言的痛苦。「曲筆」的不是魯迅最重要最基本的東西，此其一。再說，倘若魯迅故弄玄虛，專為曲折而曲折，為隱晦而隱晦，為反語而反語，則什文便不會由他手創而發展到了極高的階段，成了文藝上的一種短兵，最銳利的戰鬥武器了。「曲筆」的不是他最重要最基本的東西，此其二。這兩點，我們是可以理解的，明明白白。

把「魯迅筆法」局限於曲折，隱晦，反語之類，這種不可繼續錯誤的看法，不僅對魯迅的認識有所損害，而且影響到對什文應有的認識，削弱對什文應有的要求。現在有些人以為，凡有什文，倘不極力弄得曲曲折折，隱隱晦晦，轉灣抹角都有反語，有如魯迅迫於白色恐怖而使用的曲筆一樣，便不配稱為什文；正如現行的一些小說，彷彿不叫小說里的人物叫叫口號，高舉拳頭，便不足以顯示「現實主義」似的，便是一個顯明的例子。甚而有些還把曲折，隱晦，反語之類看做是什文最高的藝術特色，最重要最基本的特徵，而忽略了明快，淺曉，大刀闊斧，明剖直析，才是什文最後所應走的道路。在這方面，我們可以舉出唐弢的什文來加以說明。唐弢早期的什文，便是極力模擬「魯迅筆法」的，他在「自由談」發表的篇什，就常叫那撮自以為善嗅而又厭惡什文的御用文人如林希雋之流誤認為魯迅的手筆。即此一端，可見他模擬的程度，到了怎樣的地步。他是被看做魯迅的得意弟子的，而事實上，能與魯迅什文神似的，也似乎只有他一人。到得解放後，他走上新的創作道路。我讀過他一本一九五一年的什文集「可愛的時代」。文字的簡短、平易、通俗、明確，比起以前的，他是跨進了一步。有些篇什曾被應用到黑板報上，作為羣衆的教育材料。這說明甚麼呢？這說明：生存的什文，並非以曲筆為能事。

但我們並非一概廢除曲筆，但禁止曲筆的亂用。適度合時的曲筆，便是含蓄。含蓄也有一個限度，揣摩半天，仍看不出事體的真相，這已不是含蓄，而是隱晦了。

不久前讀到這里的一兩篇非常艱澀、奇奧、曲折的什文，而驚訝於竟有人學起這種筆法來了，這應該不是一個傾向的開始吧？我們委實不能援引魯迅在那種情況下使用曲筆，給予體諒，而作為我們這里現行什文的曲折難懂的口實。

我疑心有些人是專為什文而什文，專為曲筆而曲筆的。倘為風氣，對馬華什文的發展，多少是一個阻碍。

如果我們承認馬華什文一開始便以戰鬥的姿態出現，那末，技巧地把什文寫得明快、直析、通俗、淺曉，「言之有物」，這才是我們所要求的。

五八年三月

關於詩的佳句賞析

嘯虎

——讀詩隨筆——

最近和一位愛好文學的朋友曾經談到詩的佳句問題。她非常愛讀古典詩詞，手持一卷，吟誦不絕。但是她對於新詩却總是興趣索然，一向採取那種「敬鬼神而遠之」的態度。我爲新詩作了辯談，她都不大同意。最後，她說：「問題很簡單，我不喜歡新詩，就是因爲新詩還不那樣使我喜歡，比如你，愛舊詩也愛新詩，說到舊詩，你一口氣大約可以背下好幾十首來，記得的佳句那就更多了。可是，我問你，你能背得幾首新詩呢？你能記得幾個新詩中的佳句呢？」——經她這樣一問，當時真使我瞠目不知所答。

誰都可以看出，她的這種看法是有些偏激而不符實際情況的。但是，我們應當承認，她的意見很帶有代表性，我覺得，詩體不分新舊，好詩人人愛讀，佳句人人成誦。在一個真正愛詩的人的眼中，詩無新舊之分，却有好壞之別。在詩史上，大家對李杜不免「亦有蕪詞」（袁枚語），但佳句畢竟美不勝數，流傳千古。我雖然很不同意那位朋友一筆抹煞新詩的意見，却也不得不承認目前新詩中好詩不多，佳句尤少的這種實際情況。我們向前輩大師們學習的地方很多，而他們那種「語不驚人死不休」的創作精神則尤其值得我們認真學習。杜少陵平生「爲人性僻耽佳句」，從來傳爲詩壇佳話，我們應該繼承這種優良傳統。對寫詩的人來說，「不耽佳句易成詩」這是很值得深思的事；而對讀詩的人來說，「得人佳句不能忘」，大家恐怕都有這種經驗。好詩是由佳句組成的，沒有可讀可記的佳句，難乎其爲廣泛流傳的好詩。因此，對於新詩的創作來說，這確實還是一個極其重要而極待解決的課題。

在古典的和現代的那些卓越的詩歌作品中，確實有不可勝數的千鍾百煉，終身難忘，愈嚼愈有滋味的佳句。我們同時又可以見到，這些佳句所以如此「驚人」，並不是因爲立意上的出奇制勝，格調上的標新立異，辭藻上的堆金砌玉，技巧上的矯揉造作；相反的它們總是如此平易自然，樸實無華，望望可親，愛不忍釋。它們是容易使人理解和使人接近的，和我們的思想感情是真正息息相通的，所以他們才有可能成爲膾炙人口的佳句。比如，作爲一個中國讀者，對於唐人賀知章「還鄉偶書」一詩的那四句：「少小離家老大回，鄉音無改鬢毛衰。兒童相見不相識，笑問客從何處來。」——恐怕是誰都知道，而只要讀過它的，誰也不能忘記。同樣，李白「靜夜思」一詩的那四句：「床前明月光，疑是地上霜。舉頭望明月，低頭思故鄉。」——也是婦孺皆知的千古名句。可是，境界是普通極了，語言是通俗極了。詩人們以內容到形式都沒有單純追求什麼

「驚人」的東西，只是真實地具體地寫出了他們那樣一個具有特徵意義的生活片斷和他們內心深處在那一瞬間的親切感受，但是，它們在讀者中間所激起的反響，却是如此「驚人」地動人心弦，如此「驚人」地閃耀着不朽的藝術光彩！我想，正是因為它們是高度藝術地反映了生活的真實，所以才成為千古不朽的佳句。正如詩人艾青所說：「只有忠實于生活的，才說得上忠實于藝術」（「詩論」）。我們不妨引伸這句話的意思，就反映生活而言，作為詩的佳句，愈是驚人的，也愈是真實的。反映生活的廣度和深度，是顯示着詩所達到的思想高度和藝術高度的基本標誌，也是產生佳句的唯一源泉，這就是問題的實際。

我們讀詩的時候，往往還有這樣的經驗，詩中那種動人心弦的佳句，總是和詩人所創造的那些有血有肉長久難忘的形象緊密地聯系在一起。詩的形象是那樣栩栩如生，深入人心，表現出這種形象的佳句，也就很自然地銘刻在我們的記憶中，和形象一同獲得不朽的生命力。白居易寫的「琵琶行」不算短，儘管我們不一定就能一口氣從頭背到尾（能全背下來的人可不少），但是，其中有很多佳句，却總是和詩人所刻劃的動人形象一起，帶着熟悉的面孔極親切地出現在我們的面前。「千呼萬喚始出來，猶抱琵琶半遮面。」——只這兩句詩，維妙維肖地寫出了那位女子當時微妙的心情和動人的姿態，彷彿我們親眼看到一樣；而這樣的佳句，也幾乎已經成為我們生活的語言。又像「門前冷落車馬稀，老大嫁作商人婦」和「全在天涯淪落人，相逢何必曾相識」之類的佳句，也具有相同的特色，和詩人所刻劃的形象一起，給我們以終身難忘的印象。在這一方面，古典詩歌中的佳句固然很多，其實新詩中也正不少。讀過艾青早期寫的「乞丐」一詩的人，誰也不能忘記以下這樣幾句詩——

在北方

乞丐用固執的眼

凝視着你

看你在吃任何食物

和你用指甲剔牙齒的樣子

在這裏，詩人用極高度的概括手法，深刻地寫出了當時乞丐那種飢餓的憤怒和內心的仇恨。讀這幾句詩，那樣的乞丐就彷彿站在我們的面前，用他那「固執的眼」對我們凝視一樣，使我們感到森嚴陰冷，不寒而慄。形象是動人的，詩句也是動人的。此外，像這首詩中的其他佳句，如「飢餓是可怕的，它使年老的失去仁慈，年幼的學會憎恨」，「乞丐伸出永不縮回的手，烏黑的手，要求施捨一個銅子」等等，寫得非常樸素，却是非常有力，我不知別人讀後的印象如何，我自己的印象却是深極了。有時靜中回味，那固執的眼，那烏黑的手，彷彿就在我的面前，而這些詩句也就立刻湧向心頭，引起激動。我想，

不論舊詩如「琵琶行」之類的作品也好，新詩如「乞丐」之類的作品也好，有動人的形象，就能有驚人的佳句。正是：「大弦嘈嘈（兩字均口旁）如急雨，小弦切切如私語」，各有妙處，各有千秋，但都是佳句則是無可軒輊的。

在有的詩裏表達了一種深刻的思想，立意的精辟和語言的嚴謹做到了和諧的結合，詩的佳句就如民間格言一樣，也往往易懂易記易傳，具有不朽的感人力量。像王之渙的「登鶴雀樓」一詩的名句：「白日依山盡，黃河入海流。欲窮千里目，更上一層樓」，和白居易的以「草」為題的名句：「離離原上草，一歲一枯榮。野火燒不盡，春風吹又生」等，寄托深遠，意境優美，而它們所表達的思想却如哲理一樣，既純樸，又堅實。又如著名的匈牙利詩人裴多菲的名句：「生命誠可貴，愛情價亦高。但為自由故，兩者都可拋」。——由於情操美，格調高，思想深，再加上譯筆的嚴謹，我們也并不因為它是外國詩而不愛它。實際上，它也已經成為我們生活的語言了。有人也許要說，你所舉的這幾首，包括裴多菲的在內，都是中國式的體裁，所以好讀好記。我的答覆是：外國這類詩的佳句也具有這種精神和力量。我們試讀普希金的下面這首小詩：

假如生活欺騙了你，

不要悲傷，不要心急！

陰鬱的日子須要鎮靜。

相信吧，那愉快的日子即將來臨。

心永遠憧憬着未來，

現在却常是陰沉；

一切都是瞬息，一切都會過去，

而那過去了的，就會變成親切的懷戀。

讀過他這首詩的人，誰都可以成誦，而且過目難忘；沒有讀過這首詩的人，不妨試一試，多讀幾遍，你就會立刻記下來，永遠忘不了。不是別的，詩人那種深邃的思想感情所凝結成的這些佳句，真正打動了你的心靈，激起了你的共鳴，因而完全融化在你的血肉中，變成了我們自己的東西。這樣，我們能忘記嗎？如果不是有偏見的話，誰也不能不承認，詩無古今中外之分，都有令人難忘的佳句。至於在中國古典詩歌中，隨便舉例，像詩經中的「不稼不穡，胡取禾三百廛兮！不狩不獵，胡瞻爾庭有懸貆兮」，屈原的「悲莫悲兮生別離，樂莫樂兮心相知」，曹操的「老驥伏櫪，志在千里」，李白的「安能折腰事權貴，使我不得開心顏」，杜甫的「朱門酒肉臭，路有凍死骨」，李義山的「夕陽無限好，只是近黃昏」，杜牧的「霜葉紅於二月花」，許渾的「山雨欲來風滿樓」，蘇軾的「大江東去，浪淘盡千古風流人物」，陸游的「王師北定中原日，家祭毋忘告乃翁」，岳飛的「三十功名塵與土，八千里路雲和月」，辛棄疾的「醉裏挑燈看劍，夢回吹角連營」等等，那就太

多了。由於詩人們感情的真摯和思想的深刻，也由於語言藝術上所達到的高度概括性，這些千古佳句，就像哲人聖者的名言警語，人民中間的格言諺語一樣，都已經成為我們生活的語言，永遠活在我們的記憶裏。

詩，是飽和着詩人底激動和熱烈的感情的。而佳句，尤其是詩人底激情和靈感的結晶，是詩人底感情生活的深度和廣度的顯明標誌。驚人的佳句，總是和動人的熱情融然滲在一起。我們不必去列舉古典詩詞，新詩裏這樣的佳句就不少，我們先談郭沫若早期寫的「立在地球邊上放號」那首抒情小詩——

無數的白雲正在空中怒湧，

啊，好壯麗的北冰洋的晴景啊！

無限的太平洋提起他全身的力量要把地球推倒，

啊，我眼前來了滾滾的洪濤啊！

啊，不斷的毀壞，不斷的創造，不斷的努力啊！

啊，力啊！力啊！

力的繪畫，力的舞蹈，力的音樂，力的詩歌，力的伴侶啊！

每次我站在高處遠望的時候，我總要獨自在心中朗誦這些詩句，確有「登高必賦」之感。而當我在江海上航行，望着火車在草原上奔馳，或者看到風括麥浪，新出的銅水火花四濺的時候，我也總是要想起這首詩，我在那一瞬間的感情不自禁地要用詩人的這些佳句來表達。

在郭沫若的那些佳句中，洋溢着一種火山爆發式的浪漫主義熱情，它們像火把一樣，也點燃了我們的感情，在我們感情的海洋中激起美麗的浪花。這種才氣縱橫，熱情澎湃的佳句，在「女神」，「星空」等詩集中，隨處都可以找到很多。詩人自己說過，他是「受了惠特曼的影響才奔放起來的。惠特曼的那種把一切的舊套擺脫乾淨了的詩風和五四時代的暴風突進的精神十分合拍，我是澈底地爲他那雄渾豪放的宏亮的調子所動蕩了」（「我的作詩的經過」）。同樣，這種象狂飆一樣的郭沫若式的佳句，就正像惠特曼式，席勒式，拜倫式的佳句一樣，也澈底地把我們震蕩了。

古典詩歌中，有許多寫景佳句，也是令人終身難忘的。詩人們以高度熟練的藝術手法，出色地描繪出了大自然的美麗景色，正是所謂「詩中有畫」，給我們以非常鮮明而深刻的印象。當我們面對着相同的景色，或者是在想象和記憶中浮起一幅優美的圖畫時，我們就會油然而想起這些佳句，覺得詩人們說出了我們要說的話，表達了我們心中的感受。我們就以五言詩爲例，隨便舉一些佳句來。像陶淵明的「曖曖遠人村，依依墟裏烟」，謝靈運的「池塘生青草，園柳變鳴禽」，王摩詰的「渡頭餘落日，墟裏上炊烟」，杜少陵的「星垂平野濶，月湧大江流」，孟浩然的「綠樹村邊合，青山郭外斜」，王勃的「江送巴南水，山橫塞北云」等等，動人的景色和驚人的佳句一齊湧向我們的心頭，湧向我們的眼前。再拿七言絕句來說，也

是不勝枚舉。像李白的「兩岸青山相對出，孤帆一片日邊來」，王之渙的「黃河遠上白雲間，一片孤城萬仞山」，韋應物的「春潮帶雨晚來急，野渡無人舟自橫」，劉禹錫的「山園故國周遭在，潮打空城寂寞回」，以及蘇東坡的「春江水暖鴨先知」，王安石的「春風又綠江南岸」，陸放翁的「細雨騎驢入劍門」等等，一句詩就是一幅圖畫，一個字就是一筆彩色，寫眼前之景，抒心中之情，景既迷人，情尤動人，而詩句也就洋溢著不盡的藝術魅力。

當然，任何一首詩中的佳句，它們的打動人心處，總是和它們在語言上所達到的高度藝術水平分不開的。我在上面舉的那些佳句，其語言的精煉和準確，平易和自然，語言的音樂美——節奏鮮明，用字响亮，韻調鏗鏘，旋律優美，也都是使人驚嘆不止的。但是，它們有一個共同的基本的特色，就是在於這種語言都是生活的語言，或者可以說是以生活中提煉和經過藝術加工的語言。我們且不說衆所周知的「清明時節雨紛紛」和「夜來風雨聲，花落知多少」那樣的詩了。就拿另外兩首七言絕句為例。李商隱的那首詩：「君問歸期未有期，巴山夜雨漲秋池。何當共剪西窗燭，却話巴山夜雨時」（「夜雨寄北」）和崔護的「題昔所見處」：

去年今日此門中，人面桃花相映紅，
人面不知何處去，桃花依舊笑春風。

這也是大家所熟知的，像這樣廣泛流傳的佳句，形象如此鮮明，感情如此深厚，滋味如此雋永，境界如此優美，而在語言上，却是平易自然得很，樸素無華，沒有雕琢痕迹，真是信手拈來，一氣呵成。像上面所舉許渾的那句詩：「山雨欲來風滿樓」，上聯是「溪雲初起日沉閣」。千百年來，上聯知者極少，下聯廣泛流傳。此中消息，甚可玩味。我覺得，愈是富於詩意的佳句，在語言上也愈是靠近生活，靠近人民。古典詩歌中的許多佳句，在語言上都具有這種特色。清代詩人袁枚曾提出「文章當以三易：易讀、易解、易記」的主張，他認為，有些詩作是「倘過三日，自家亦不省記矣。自家不記，而欲人記之乎？人不能記，而欲人傳之乎？」（「小倉山房尺牘」）。「答祝芷塘太史」。我覺得這話很有道理，值得我們反覆玩味。我想，如果不是易讀、易解、易記的話，也就不成其為佳句，至少是難於為羣衆所接受。那種「藏之名山，傳之其人」和「無人欣賞，自家兒拍掌」的佳句，不是我們的時代所要求的。

我們都愛好詩，愛佳句。但是，好詩和佳句的產生，又確不是易事。唐詩宋詞的篇數當以百萬計，形成和發展的時間經歷了好幾百年。在這裏，我也要反問我那位朋友一句：今天流傳下來的篇數有多少呢？而真是家喻戶曉，有口皆碑的佳句又有多少呢？這比例，恐怕不能是十與一之比，而是百與一，萬與一之比吧。我們的新詩太年輕了，數量太少了，現在就要拿出很多與古典詩詞比美的佳句來，給她扣一個小小的帽子，也可以說是不夠實事求是吧。我們相信，新詩有它無限廣闊無比光明的前途，它一定會產生很多好詩，很多佳句來。到那時候，那位朋友再那樣問我的話，我可以理直氣壯，對答如流了。

開胸與文明

聖經上記載：伊甸樂園中的人，都是裸露着身體，無辜無掛，悠遊於樂園中。後來蛇引誘人吃了樂園中的禁果，人於是聰明起來，懂得羞恥，結果採園中的樹葉來遮羞。此後，世界漸漸文明，人就更進一步，用衣服來裝飾身體了。

翻開歷史，我們可以看到遠古那些沒有開化的人民，也總是裸露身體的。這些事實，我們可以在一些還沒有開化的民族中取得佐証。後來世界慢慢演進，這些先輩們終於脫離草昧狀態，進化到文明的階段來。

物極必反，世界發展到二十世紀六十年代的今日，已是文明的極點了。什麼原子彈、輕氣彈、火箭、人造衛星等等，洋洋大觀，不一而足。於是乎，應該來個「返璞歸真」、「返老還童」，再回到我們祖先的樂園中去。但是，希望蛇不要再來引誘我們。

歷史上許多事情都與女人發生很大的關係。當日要不是夏娃受蛇引誘吃了禁果而又引誘亞當同時偷吃禁果，人類就不會穿起衣服，走出無憂無慮的伊甸樂園，也就沒有今日的文明。這是應該感謝女人和她的遠祖夏娃。

今日，女人又有起轉捩歷史文明的徵候了。這並不是說，女人先脫起衣服，再跑回伊甸去（事實上，伊甸也不知在那裏）。而是她們已起著將衣服減短、減寬的帶頭作用了。在大街小巷出現的那種最保守，最老式的唐山裝，也已經

盡量地將它的褲管減到膝蓋上；而旗袍的開叉也盡最大的能力提高，這只是千百種中的一種。再看，還可看到臀部探着而前部蓋到胸前為止的衣服；同時又可看到摩登女郎穿着運動衣和短褲或低而開胸的衣服。這也只是大略，其他當然還有。

在各式各樣的服裝款式中，這種低而又開胸的服裝，可說是文明時代的絕唱，是最值得褒揚的。因為穿這種服裝時，只要站着或坐着，那麼胸口必定自然而然地開起來（這是乘涼的最好辦法，虧得設計家想得）。在公共巴士車上是最容易遇到這種情形的，有時，就得令人掩臉。然而，夏娃的子孫是絕對無動於中。這不得不說是文明的偉大。

孟姜女當日遊園，不小心將金釵掉在水中，要是她不撿起袖子，裸着玉手去撈金釵，被杞良窺見，她也就不用嫁給杞良，不用跋涉千里，到萬里長城邊去哭她的丈夫了。但是在今日，情形就完全兩樣，就是酥胸被窺覽無遺，她也不會因而嫁給他，做他的妻子。文明與不文明的分野就在這裏。

曾經有過這麼的一個故事。一隊兵士到一個島上去，看到島上的男女都裸光着身子，令人看了真不順眼。於是兵士就拿了些衣褲給土人穿，隔日一起來，兵士們都嚇了一跳，原來土人穿在身上的衣服，都在前後隱處剪了個洞。這是戰前在沒有開化的野蠻民族中發生的事。

細細一想，便發現了一個哲理。現在文明時代的人所欲做的，不也就與他們一樣嗎？然而，一經比較，他們是勝了十多着。

● 睿靜 ●

美麗蘇河日夜流

苗 芒

渡輪載着巴士，巴士載着乘客。乘客也如此，巴士也如此，渡輪也如此，都要由此岸到彼岸，橫渡蘇河，這柔佛州美麗的身體上的一帶發光的項鍊。

「蘇河是美麗的。」我到過這裏，已經多次了，有時是短暫的小住，有時是匆促的路經，我總以這樣最簡單最誠樸的話來讚美她。我想，如果我再多加一些雕琢的字眼，那我無疑是要在健康的臉上抹一層蒼白的鉛粉，在天然的唇上塗着嚇人的血般的口紅了。

也許會有持相反意見的人，來抗議她不應得有所給予的評語，也許會說河水是怎樣的黃濁，怎樣日以繼夜沉默地由東向西流，沒有波濤，沒有歌唱。我也不與他爭論，例子儘管他去舉好了，都是無法說服我的內心，因為她以前留給我的印象，對於我的款待，處處使我覺得我除了那最簡單最誠樸的讚美的話以外，我還得尋覓一支燦爛的畫筆和一付夜鶯也羞慚的歌喉。

我生長在海島，我的周圍環繞着像草原像藍天的帶着濃郁的鹹腥味的海水，一望無際。當然，要是從小在眼前只有平原叢山，只有刮着風砂，只有森林和落葉，那將該會多懂懂我的地方，該會將對我的地方的想象和對童話國度的想象混模成一片。但我這海之子也許是太多接觸於海，太熟悉於海，因此，我渴望的是我少接觸我所不熟悉的離開海很遠的地方的一切，譬如，那寬闊的河流，蜿蜒而來，日以繼夜不

停地追趕着太陽，追趕着月亮。

我的地方也有一道被稱為河的，可那只是一道水溝呀！水是墨一樣的顏色，味道又是陳年堆積的垃圾堆，又是腐爛的膿瘡，沒有波紋，不要說是輕微的發一兩聲，就連嘆一口氣也是那樣叫入難於渴望。當遠地的朋友充滿着要欣賞一支幽美的小夜曲的心情來要求我給予我那條水溝一樣的河以幽美的描寫的時候，就是我最難堪的時候，我不能使熱情遇到冰冷，但我也不能撒謊，我們都一樣，對河寄以動人的夢幻呵！雖說我們的國家並沒有什麼長大的河流，他們的名字也不為人所注意，沒有像黃河尼羅河一樣有光榮的歷史，然而她們總在我們的國家上流。沙龍井不名貴，而上面可有很多美麗醉人的花紋，我們的國家雖不廣大，而河流還是一道一道，有的美麗，有的醉人。

祖國南端的最大河流，該是蘇河了。我住在最南端，每次的北上，趁火車也好，汽車也好，巴士也好，只要走西海岸，那一定得先前見着蘇河，那一定得在蘇河優柔的懷抱里依偎一些時候了。最初認識蘇河，我認識蘇河，最初愛上河，我愛上蘇河。很多年我就到過這里了，記得那時我只孩子氣地（那時大概有十四五歲，本來就是孩子）興奮地抓着身旁的人嚷道：大河，大河！以後，每次北上的年齡都不同，心情都不同，對她的欣賞也不同，對她的感觸也不同了。或者是帶着兩隻追踪幸福的眼睛，或者是懷着鉛一般的心，或者

是一個夢、一聲輕嘆、蘆河還是對我沒有偏差，我也始終認為蘆河美麗如畫。

記得河畔的散步麼，在那天邊有彩霞的黃昏，在那月亮很圓的夜晚。天邊有彩霞，河里有彩霞，天邊有圓月，河里有圓月。淡黃色的河水沒有停止過由東向西流，緩緩地，柔和的微波數不盡的一個一個那麼均勻。我是一個想像不豐富的人，對着她我也想像起遙遠不知名的海邊坐在岩石上當潮退時在月光里梳妝的美人魚披肩的秀髮，我也想像起伊麗莎白巴萊在飄揚的光暈下輕誦着要獻給白朗寧的十四行詩。沒有都市的吵雜、虛浮和繁華，草中虫兒的鳴，得感謝再為蘆河添上動人的氣氛。在這樣的時刻，在這樣的情景，我不能說話，我不能想，蘆河靜靜地流、月光靜靜地流，溫暖的友情，溫暖的理想。

記得一大羣伙伴在烈日下站在渡輪上做豪放的動作，說豪放的話語麼。想着當年蘇軾寫念奴嬌赤壁懷古，不禁要對着蘆河朗起大江東去了。李白呀，我們抄襲你的詩句。我們說蘆河之水上來呢。你說要游過蘆河來回數十趟，那時兩岸站滿着人，兩岸充滿喝采充滿鼓掌，我却說我但願做一個舟子，駕一葉扁舟，載着理想，載着希望，由黑暗過渡到光明，由淚過渡到笑，由嗚咽過渡到歡唱，像由蘆河的此岸過渡到彼岸。

我生命的河只流了二十多年，比起蘆河那就差得太遠。二十多年來這條生命的河老是黯淡憂鬱的流，老是唱着苦澀的歌。無論是赤道連綿的雨季，也有偶而天晴的日子，無論是輾轉失眠的長夜，也有片刻安寧睡去的時分，無論是這條

生命的河儘是黯淡憂鬱，也有些微發光歡暢的漣漪和波浪。這些些微的漣漪和波浪，激起在各種不同的時節，激起在各種互異的地方，這里我正要說的是她們在我過去到過蘆河時曾經出現再出現。

這次我又要橫渡蘆河了。

我常覺得自己有一種周期性的痛苦的憂鬱病，時伏時起，其實說穿了也不過是由於我的靈魂是一個複雜的形象罷了。自小起種種直接間接的不幸的累積，使我靈魂有沉重的壓迫，有沉重的負擔，我一直就要除去這些壓迫和負擔，這些重甸甸多使我難受，我一直要靈魂解脫出狹窄的桎梏奔向遼闊的曠野，當我不能時，痛苦的憂鬱病就復發了。過去常笑浮士德和魔鬼簽訂契約，但當我獨自在灰色的牢籠里咀嚼着痛苦的憂鬱時，魔鬼出現在面前，我會拒絕他交給我用以簽訂契約的羽毛筆麼？

日子是高大古老的教堂在黃昏里的鐘，敲撞出來的無非是空虛荒涼之音。憂鬱是屋簷的滴水，不滴在水溝，都滴在心坎。於是我想到了旅行了，我想讓我在我們的國土上多走走，也許生命的河能有出現些微的漣漪和波浪，像赤道連綿的雨季中偶而有晴天，像輾轉失眠的長夜里偶而有安寧，更何況，此去可以見着蘆河，可以見着過去在她身上留下的想起來令人溫暖的記憶。

如今，我在巴士里，巴士在渡輪里，渡輪在蘆河里。笨拙的渡輪是一隻巨大的盲象，沒有小汽船的引導，是一步也不能够動的，牠已吃力地渡到蘆河中間了。蘆河，這柔佛州美麗的身體上的一帶發光的項鍊，她依舊黃滔滔地沒有停止

過日里追趕太陽夜裏追趕月亮，她依舊倒映着兩岸的樹木，倒映着天上的浮雲。這次我是路經，不能在河畔尋覓過去遺落的笑的碎片，不能去尋覓一雙溫暖的手讓我緊握着，讓我告訴這些時候的生活情況，急急促促如我幼年第一次跟家人延遊藝場回來向鄰居的孩子們敘述一樣，更不能坐在水前構思一個美麗離奇的故事或推展一首細膩的小詩，至少我是可以下巴士來，站在渡輪邊緣對着腳底下流過的千個萬個均勻的微波翻着一頁一頁那留下蘆河的痕跡的記憶，在一頁和一頁之間，冥想化成一隻海鷗直衝向河天連接的一線，冥想和千萬人緊張地在河上趕築一座比長江大橋更雄偉的橋，然而我也沒有。我只坐在我的位子上，我變成沉默大網裏的魚，只感覺呼吸很困難，只感覺心很沉甸。

那兩個賣冰淇淋的孩子再沒有爭吵，再沒有打架了，盛着冰淇淋的暖水壺已沉到河底了吧。我知道他們這時也如我一樣變成沉默大網裏的魚，他們滿身濕淋淋，我不曉得小小的心裏是悔恨，是悲哀，還是忿怒。

我應該如何來敘述剛才發生的事情呢，那也許是一件被認為微不足道，平淡無奇的小事，可是却使我呼吸感覺困難，心感覺沉甸呀！在巴士停在渡口等候上渡輪的時候，幾個個衣袋裏攪賣冰淇淋的孩子爭着衝上來了。有的拿到面前幾乎要塞進你的嘴巴，有的硬拉你的手去接。過去我也遇過這種情形，沒有這次的兇。巴士的乘客本來很少，要吃冰淇淋的更少了。自然，一場失望是在等候他們了。我坐在車尾，兩個年齡十二三歲的孩子彷彿獵人看到一隻受傷跑不動的小鹿，直奔前來。我也沒有注意誰先誰后，總之是互相拉扯着

推擠着，爭吵地在搶做這一支冰淇淋的生意。我一向不大喜歡冰淇淋，而且由於有些咳嗽，更沒有吃它的意思了，但相反這次我毫不猶豫地向其中一個買了一支，等到我拿在手里正不知怎樣處置時，那兩個孩子在巴士上吵架起來了，一個說是他搶了他的生意，一個說是我喜歡跟他買。巴士已駛上渡輪，渡輪也由小汽船拉走了。他們由巴士吵到渡輪上，還在吵。最初我想要去排解，想跟其他一個再買一支，當看到巴士上和渡輪上的人都那麼冷漠那麼不當一回事，我又不禁為要不要這樣做而遲疑了。在我這遲疑的最短時間內，他們打起來，雙雙都跌進河里去了。我才發覺事情的嚴重，而乘客也才有些騷動，小汽船的摩多也跟着迅速的停止。這兩個孩子是會游泳的，等那個在渡輪上管理的馬來人要脫衣服下去救時，他們都已攀登上來了。

不要譴責我把這件事情草率地敘述出來，沒有給予情節上好好的安排，沒有給予動人的描寫，我能這樣做在我已經是盡最大的努力了。我心里充滿了內疚，彷彿這就是我今年來第一次做錯一件最不可寬宥的事情。我痛苦地托着腮，美麗的蘆河呀，我有點懊悔這次的來了。我本來像第一次和愛人約會的少女，我本來像第一次飛出樹林的鴿鳥，美麗在等候我，歡欣在迎接我，蘆河你這次為何使我失望了？我不能再興奮地注視着柔和的微波在太陽的照耀下閃爍着華麗的金光，不能追憶過去溫暖的愛戀，不能細心發現河里的游魚，河畔驚起的水鳥。蘆河呀，你為什麼偏要在此時發生這樣的事情？蘆河呀，難道這兩個孩子不是你懷抱里長大的孩子，為什麼你要攆棄他們？

這些日子來，我的感情逐漸粗起來。過去是那樣的細小

脆弱，有時甚而站立不起來，不會爲一隻小螞蟥的死去一個蜘蛛網的破滅而不愉快一整天，可也爲一些不合理的小事過分激動忿怒。現在的粗起來並不意味着壯起來，我不是常把我的耳朵盤藏在厚厚的個人主義的外套裏，眼睛還是蒙蔽在濃濃的個人主義的淚水里？就像對蘆河吧，過去我看到她聽到她的是些什麼呢？我愛戀的我讚美的又是些什麼呢？與其說是我關心蘆河，毋寧說是我關心自己落寞脆弱的影子。

然而，蘆河我沒有埋怨你。這是一件微不足道，平淡無奇的小事，我慶幸我能遇見在此落寞脆弱時候，我能因此對生活的更認識，對你的更認識，對我們的國家的更認識了，也因此使我落寞脆弱的成分減輕，使我對生活的更熱愛，對你的更熱愛，對我們的國家的更熱愛了。

渡輪已到達彼岸，巴士就要駛北上了。我回過頭來，蘆河全身都是黃登登（金旁）的金光。我心裏不再想那兩個賣冰淇淋的孩子，不再想黃昏河畔的散步，月夜水前的談話，不再想夢的花朵，花朵的夢，我所想的，蘆河能瞭解，我的沉默不是正如蘆河的沉默一樣麼？

追趕着太陽，追趕着月亮，追趕着我們美好的生活，追趕着我們國家的幸福和強大，美麗的蘆河日以繼夜地流。

五八·三，十一。



哀聰明

蕭子雲

知識份子常犯自誇狂，好目空一切，一有點聰明小才，就以爲別人都不及自己，吐一口痰，也爭說自己的比別人青濃，色澤多采，殊不知這是一種悲哀。

當然，他們都是學問淵博，識通中西，而他周圍的信服者，崇敬得如拜倒在佛爺爺跟前。因此，即使他在衆人面前說了謊話，他那副蛇臉，得意洋洋，越顯得自家說的全是真實的話，而他的信服羣更目爲是一套金科玉律的範典。可是，一旦發覺自己的溫和謊話征服不了有血性的人時，就強施暴語制服。依我看來，這是一種聰明的悲哀。

於是，我想到契訶夫的話：「有一個聰明的人，就有一千個愚蠢的人；有一句至理名言，就有一千句蠢話。」

我痛哀，哀世界有太多的犬鼠之類的聰明學者出現。

於是，我又聯想到契訶夫的話，聰明學者，只爲世界造就了一批和他自己同樣見識狹小而又低能的學者。

如果歷史是向前演進，我又領悟一個正比例的真理：聰明學者隨歷史不斷增進。結果？？？

於是我痛哀，不斷的哀，哀……

賀儀

桑守桑

「還有其他的問題要提出來討論嗎？」

雲校長脫下了那副陪伴着他已經有了七八年的歷史的老花眼鏡，拿小指揉了揉皺成一堆的眼瞼，眨一眨眼，把老花眼鏡戴上，然後眼珠子朝着坐在長方形的桌子四周的同事溜了溜。

看看大家都不出聲，於是宣佈：

「如果同事們沒有別的問題，那麼，我們今天的教務會議就開到這裏為止。」

今天是週末，菲立許和錢莫有都有節目，本來已經坐得不耐煩，雲校長的話一說完，他們倆馬上站了起來——彷彿心愛的人兒就在校門外等候着。

等同事們跨出了辦公室，做校長的才發覺有一件重要的事情忘了講，於是一面揮手，一面提高嗓子：

「吓吓，諸位諸位，慢一點走，請慢一點走，我還有一件重要的事情跟大家談。」

這麼着，同事們都轉了回來。

那位頭髮梳得賊亮賊亮的菲立許聳一聳肩，把右腿往辦公桌上一掛，歪着頭，自作聰明地說：

「一定是關於這個月的『估俚工』，不用說出來我也知道。」

站在菲立許後面的密斯脫楊舉起右手，朝空切了一下：

「Basker，開口就是『估俚工』。」

兩位女同事笑得發出「哥哥哥哥」的聲音來。

菲立許很尷尬，兩頰都漲紅了。

這裏——雲校長摸摸斑白的頭髮，微笑地向大家擺擺手：

「諸位同事，這次南洋大學募捐小組，乘南洋大學落成大典之便，發動各界獻捐賀儀運動，這件事，相信諸位同事都知道，我的意思是——」

停下來，捶一捶腰，掃了同事們一眼，又接下去：

「我的意思是，大家都是教育工作者，站在維護華文教育的立場，應該有

點表示，不知道諸位的意見怎樣？」

那位胸前掛着一架德國出品的照相機、手上拿着一大疊藍皮書的錢莫有，看了看金錶，望着菲立許，眉頭皺了起來：

「我的God！十二點多啦，我早上只吃了四粒雞蛋，肚子都餓扁了，我提議這件事情過幾天再來談，菲立，你贊成嗎？」

那個的手在辦公桌上拍了一下：

「Sure！我投你一票！」

教務主任古先生大大的反對。他認為：能够當場解決的事情最好當場解決，免得浪費時間，再召集一次會議。

未了，他提議：

「這樣吧，我看，這件事由雲校長來決定。」

「不好不好，」身材矮小的雲校長連忙搖手，「還是由大家來決定，自動才好，勉強就沒有意思。」

「這樣吧——」

古先生打開抽屜，拿出一張白紙，

笑着對大家說：

「請大家把數目寫在上面，多多益善。」

然後回轉身，把白紙交給雲校長：

「雲校長，你先來，你先來。」

雲校長拿起筆，毫不猶豫地在白紙上寫着：雲大松捐三十元。

寫了，抬起頭來，笑了笑：

「我的經濟情形，相信諸位同事都明白，請諸位同事不要客氣，如果能力做得到，應該多捐一點。」

古先生在雲校長的名字下面寫着：古愛華捐三十元。

「來，錢先生，」古先生拍拍錢莫有的肩膀，「你們年輕人，應該比我們老人家更熱心，多捐一點，來來來。」

那個的眉毛往上一揚，對着菲立許苦笑。

大半天，他才把那疊藍皮書放在桌上，慢吞吞地拔出那支派克六十一的鋼筆，勉強寫上：錢莫有捐一元。

古先生看了搖搖頭：

「不應該，錢先生，不應該，捐一塊錢，不好意思，不好意思。」

聽的人却滿不在乎：

「有什麼不好意思？自動才好，勉強就沒有意思，剛才校長不是這樣說嗎？」

菲立許附和：

「對對對，我有聽到，我有聽到。」

「不錯，我是這樣說的。」

做校長的再三聲明：大家不要勉強，勉強就沒有意思。

古先生又拍拍錢莫有的肩膀：

「我看，這樣吧，錢先生，把一字改成十字，如何？」

那個掏出香煙盒，拿出兩根香煙，一根遞給菲立許，一根夾在自己的嘴角上，燃上了火，斜着眼睛，噴了幾個煙圈：

「南洋大學對我有什麼好處？捐多錢做什麼？我才不做傻瓜，出錢給別人享受！」

雲校長把送到嘴邊的茶杯放下來，用一種和藹的語氣說：

「錢先生，話不能這麼說，如果照你的意思，那麼，那些義舉的三輪車夫，義舉的德示司機，義舉的小販，出錢的各階層人士，不都是傻瓜嗎？他們的

子女不見得有機會讀大學啊，為什麼他們要那樣熱心？我想，你是會明白的。」

錢莫有沒答腔。

古先生使用了激將法：

「錢先生，人家都說你一毛不拔，我就不相信，你的薪水一個月四百七十多，令尊又是學校的贊助人，少『拍拖』一次，不就可以了嗎？是不是？」

可是沒效果。

「是呀，我的薪水是全校最高的，」錢莫有挺起胸，眼睛望着天花板，慢慢地說：「怎樣？有本事，也可以去混啊！」

古先生知道沒辦法說服他，只好把紙交給女同事梅先生：

「梅先生，該妳來。」

梅先生說：

「我的先生捐好啦，我看不必再捐了，韓先生，妳寫啦，妳寫啦。」

跟她同事了五年的韓先生，摸着她脾氣，把高帽子往她頭上一戴：

「不緊要啦，妳一向對公益事是挺熱心的，妳的林先生也很聽妳的話，又是個文化人，妳多捐一次，他是不會怪妳的。」

那個笑得連一排活動的假牙齒都跑出來白相，手呀腳的也揮動起來：

「哎喲，死鬼頭，講到這麼肉麻，好啦好啦，就捐五塊錢，死鬼頭，這個月破產啦。」

「五塊錢是小事啦，」韓先生靠近她的身邊，嘴兒貼在她的耳朵上，輕聲說：「上個星期六兩張大的萬字票，已經够妳用啦。」

「死鬼頭，沒有的事，不要亂講，妳是聽誰說的？死鬼頭！」

「喂喂喂，是妳親口告訴我的，還說要請我去瑞記吃雞飯呢！」

梅先旁找不出一句適當的話來回答，她的臉紅了——好像吃了青辣椒似的。

好久，好久，才忸忸怩怩地說：

「死鬼頭，不要去跟我作義務廣播，好啦好啦，再捐五塊錢，一共十塊錢，好啦，到妳啦。」

韓先生捐了十五塊錢。

現在，只差兩位英文教員還沒有捐

。蜜斯脫楊想乘這個機會跟菲立許挑戰，便走到菲立許身邊，把紙攤在他的前面：

「怎樣？打算捐多少？」

那個走到鏡子前面，拿出梳子來梳頭髮，一面說：

「你先寫啦。」

蜜斯脫楊捐了二十元。

菲立許跟錢莫有使了一個眼色，想溜之大吉，可給蜜斯脫楊叫住：

「還沒有捐就想跑。Basket！」

「我不捐可以嗎？」菲立許把跨出辦公室的右腳縮了回來，一隻手鉤住錢莫有的頸子，一隻手插進褲袋，斜着身子，臉緋得緊緊，「really bird！」

雖然做校長的說不要勉強他，可是同事們似乎對菲立許這種不合作的態度很不滿，有的說他吝嗇，有的說他不熱心，有的說他故意搗蛋，而蜜斯脫楊却拉住他不放：

「一定要捐，不捐不給你走，就是捐一分錢也好。」

那個用力掃開蜜斯脫楊的手：

「我沒有錢！」

「Basket！」蜜斯脫楊生氣了，

「去舞廳找舞女坐枱，一個晚上花幾十塊就有錢，虧你是董事的兒子！Basket！」

菲立許的左手插着腰，右手的中指望對方的臉上指去：

「你配管老子？老子情願拿錢去貼舞女，一分錢也不捐，怎樣？」

「不管怎樣，你一定要捐，不捐不行！」

「你再講？」菲立許捲起衣袖，捏着拳頭，「姓楊的，你再講我就跟你不容氣！」

做校長的看情形不對勁，忙把蜜斯脫楊拉開：

「算了算了，不要把感情弄壞，算了算了。」

同事們也走過去勸菲立許：

「許先生，算了，這樣吵沒有意思。」

菲立許好像打了一次勝仗，臉上露出得意的笑容：

「哼！有什麼了不起，really bird！」

蜜斯脫楊坐在桌子上揩汗，聽了這句話很不高興，便又站起身：

「我沒有什麼了不起，你呢？你以為你很了不起，是不是？」

蜜斯脫楊的話剛說完，菲立許已經走過來，一拳落在他的左眼上：

「bird你三代——」

「哎——」

蜜斯脫楊的身子轉了一個圈，差點兒滾跌下來。

那位年紀六十開邊，很少發脾氣的雲校長這時顯然有點生氣了：

「許先生，你這種態度像什麼？簡

直太……簡直太……」

一羣打完籃球，正在廁所洗手的學生，都好奇地跑進來看熱鬧。

「去去去，看什麼？」

兩位女教員費了好大的力氣才把那羣扮着鬼臉的學生趕走。

「Bastard！你你你……」被打

的掩着臉，忍住痛，「你這種態度不配做教師！你你你，哎！」

「我不配做教師，配做你的 Green d-bastard！走，小錢，到西濱園去，我請客！」

於是，菲立許一隻手鉤住錢莫有的頸子，一隻手插進褲袋裏，大搖大擺地走了出去。

那位在辦公室收拾東西的校工阿林，看菲立許和錢莫有走遠了，便輕視地在肚子裏說了一句：

「這種人那裏像教書先生？」

然後，笑嘻嘻地對雲校長說：

「嘻嘻，校長，捐太多，我拿不出，你老人家就替我寫五扣錢吧，錢呢，等月尾才給你扣掉，好不好？」

雲校長聽了，臉上堆滿笑容：

「好好好，好好好。」

同事們都翹起了大姆指：

「阿林，還是你熱心！」

阿林的臉彷彿給誰塗上了胭脂似的發了紅，眼睛望着那雙老是搓着的手，腦袋很不自然地扭了扭：

「沒有啦，那裏，沒有啦。」



編後記

我們感到非常慚愧和欣慰。本來這個小冊子我們是原定在三月底，南大開募時貢獻出來的禮物，但是因為工作上的阻礙，所以不得不一拖再拖，一直拖延到現在。在這段時間裏面，我們接到了一些讀者們關心的詢問，和朋友們熱切的關懷，這使我們不能如期完成工作，辜負讀者們的雅望而感到非常的慚愧；同時，我們也深深地感受到一種溫暖，幹這種工作也並不寂寞。

自從我們開始徵稿以來，出乎意料地我們竟得到星馬兩地以及海外作者們的熱烈支持，惠賜佳稿。但是因為篇幅的關係，使到許多好的文章未能同時刊登出來，這是應該請作者原諒的。

這一集，我們選了理論、小說、散文、詩歌、雜文等廿四篇稿件。但是我們沒有將它按類編排，因為我們覺得如果這麼做，雖然在閱讀時會比較方便，但會有單調、枯燥之感，因此我們只在目錄上按類編排。這樣讀者可以按照自己喜歡的文體去選來讀。

馬華文藝自從開始到現在，已經有卅多年的歷史了。在這一段不算短的日子中，也曾經產生了一些作家、一些比較成熟的作品。但是這些事實，一般年紀較輕的讀者還是不大清楚的，因此我們認為在這個時間裏面，是應該給予這些文藝工作者一種紹介和評價，這對於作者和讀者是有逼切的需要。因為這一方面可使讀者全面地認識一個作者，同時也可及時地糾正作者的缺點和給予應有的鼓勵，所以我們這一集先登載了「苗秀論」。假如讀者也跟我們有相同的見解，認為有需要的話，那麼下一集我們將再介紹另一作家——「絮絮」。

我們都是一羣沒有經驗的青年，因此在工作上時常顯出不熟練和疏忽。我們誠懇地希望讀者、作者、和文藝界的前輩和我們合作，時時督促、指正、和關懷我們的工作。

編者

一九五八年六月。

裕源號

B 號 三 十 五 牌 門 街 士 波 蓉 芙
九 二 一 箱 信 · ○ 五 三 話 電

CHOP JOO GUAN

No. 53-B, PAUL STREET, SEREMBAN.

Telephone 350 P. O. Box 129

代理

專營

代理

五 鷓
鴒 標
麵 粉
罐 頭

豆 糖
賂 油
， 海
產 米
。

廠 建
各 元
式 康
名 元
餅 餅
乾

德國

Optima 俄普智馬打字機

The Perfect lifetime gift and a household necessity.

現有下列型式應市

ELITE 型: Portable model with carrying case.

定價: \$ 245/-

— x x x —

P 1 型: Travelling model with leather carrying case.

定價: \$ 200/-

— x x x —

M10 型: Standard model with 10 Tabslator.

定價自: \$ 465/-

— x x x —

價格廉宜，堅固耐用，
保用一年，亦可分期付款，
優待學生，一律八折。



Fratelli SOPRANI



意大利、飛鷹標、手風琴
音調準確、式樣美觀
現備有數型應市，現銀交易，另有折扣。

定價自: \$ 250/-

優待學生、一律八折

現可分期付款，手續簡易。

凡愛藝真道者，請來函索取免費「故事新講」一冊，這書本中國卅幾個有名故事寫成。

星馬總代理商: 十全牙科映相材料有限公司

“TITHES” DENTAL & PHOTO SUPPLY, LTD.

63, Middle Road, SINGAPORE, 7. Tel: 36930/21983

70, Pudu Road, KUALA LUMPUR. Tel: 5413

193, Camarvon Street, PENANG. Tel: 5589

